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济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6.社会捐赠资金	7.银行贷款资金	8.自筹												
8	2024年小岭镇岭丰村木耳种植项目	发展集体经济木耳种植30亩土地，40万袋。预计木耳3.4万斤，收益达90万元以上，带动140户脱贫群众，户均增收2000元以上。	小岭镇	岭丰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刘清罡	80	80	80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57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15户57人(其中脱贫户5户24人)：(1)带动务工：受益5户26人，其中脱贫户2户8人；(2)土地流转：受益10户31人，其中脱贫(监测)户3户16人；				
9	2024年小岭镇李砭村木耳种植项目	李砭村五组木耳种植5万袋。	小岭镇	李砭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李振良	15	15	15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否	是	是	否	40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10户40人(其中脱贫户4户20人)：(1)带动务工：受益5户18人，其中脱贫户2户12人；(2)土地流转：受益5户22人，其中脱贫(监测)户2户8人；				
10	2024年小岭镇李砭村药材种植项目	二组、三组、四组药材丹参、毛之母、黄芩、天麻等种植100亩	小岭镇	李砭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李振良	60	60	60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否	是	是	否	40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10户40人(其中脱贫户4户20人)：(1)带动务工：受益5户18人，其中脱贫户2户12人；(2)土地流转：受益5户22人，其中脱贫(监测)户2户8人；				
11	2024年小岭镇常湾村种植木耳项目	由村集体经济发展木耳产业，种植86万袋。	小岭镇	常湾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党闯政	190	190	190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否	是	是	否	40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10户40人(其中脱贫户4户20人)：(1)带动务工：受益5户18人，其中脱贫户2户12人；(2)土地流转：受益5户22人，其中脱贫(监测)户2户8人；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营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12	2024年岭丰村药材种植项目	岭丰村发展白芨、芍药、猪苓、大黄、连翘等药材种植2500亩，新建小型药草加工厂300平方米，提供药材原材料加工服务。	小岭镇	岭丰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刘清罡	150	150	150														50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15户50人（其中脱贫户5户20人）：（1）带动务工：受益5户20人，其中脱贫户2户8人；（2）土地流转：受益10户30人，其中脱贫（监测）户3户12人；		
13	2024年小岭镇常湾村油菜花种植项目	常湾村九组阳坡区域发展油菜花种植50亩；	小岭镇	常湾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党闯政	50	50	50														31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9户31人（其中脱贫户2户5人）：（1）带动务工：受益5户19人，其中脱贫户1户3人；（2）土地流转：受益4户11人，其中脱贫（监测）户1户2人；		
14	2024年小岭镇金米村油菜花种植项目	金米村二组郭家庄后坡发展梯田油菜花种植100亩；	小岭镇	金米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李正森	85	85	85														120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35户120人（其中脱贫户15户56人）：（1）集体分红受益10户40人，其中脱贫（监测）户4户17人；（2）带动务工：受益5户20人，其中脱贫户1户3人；（3）土地流转：受益20户60人，其中脱贫（监测）户10户40人；		
15	2024年小岭镇金米村荞麦种植项目	金米村二组郭家庄后坡种植高山荞麦100亩；	小岭镇	金米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李正森	90	90	90														20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4户20人（其中脱贫户1户5人）：（1）集体分红受益2户10人，其中脱贫（监测）户0户0人；（2）带动务工：受益1户5人，其中脱贫户1户5人；（3）土地流转：受益1户5人，其中脱贫（监测）户0户0人；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济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6.社会捐赠资金										
16	2024年小岭镇金米村油葵种植项目	金米村四组邹家湾边坡梯田油葵种植项目，共计30亩；	小岭镇	金米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李正森	30	30	30													20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4户20人（其中脱贫户1户5人）：（1）集体分红受益2户10人，其中脱贫（监测）户0户0人；（2）带动务工：受益1户5人，其中脱贫户1户5人；（3）土地流转：受益1户5人，其中脱贫（监测）户0户0人；				
17	2024年小岭镇金米村花椒种植项目	金米村五组将台子边坡土地高山茶叶种植项目，共计120亩。	小岭镇	金米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李正森	250	250	250													30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10户30人（其中脱贫户5户14人）：（1）集体分红受益6户18人，其中脱贫（监测）户4户12人；（2）带动务工：受益4户12人，其中脱贫户4户12人；				
18	2024年小岭镇金米村稀有食用菌培育项目	改造现代化农业大棚5-10座，积极培育羊肚菌、金耳、玉耳、血耳、白灵菇、灵芝等稀有菌类，配套建成多元化食用菌种植储存库。	小岭镇	金米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李正森	280	280	280													112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经营性资产，归村委会所有，由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由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实施以带动生产和受益分红方式受益总人口50户112人（其中脱贫户50户112人）（1）集体分红受益50户112人，其中脱贫（监测）户50户112人；（2）带动生产：受益14户32人，其中脱贫（监测）户6户12人；				
19	2024年小岭镇常湾村药材种植项目	常湾村七、八、九组种植猪苓、天麻等药材100亩	小岭镇	常湾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党闯政	80	80	80													31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9户31人（其中脱贫户2户5人）：（1）带动务工：受益5户19人，其中脱贫户1户3人；（2）土地流转：受益4户11人，其中脱贫（监测）户1户2人；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济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6.社会捐赠资金	7.银行贷款资金	8.自筹												
20	2024年小岭镇罗庄社区油菜种植项目	罗庄社区五组马家坡发展油菜种植80亩。	小岭镇	罗庄社区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朱忠印	80	80	80											巩固提升项目	是	否	是	是	否	20	通过带动务工,增加农户收入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4户20人(其中脱贫户1户5人):(1)集体分红受益2户10人,其中脱贫(监测)户0户0人;(2)带动务工:受益1户5人,其中脱贫户1户5人;(3)土地流转:受益1户5人,其中脱贫(监测)户0户0人;				
21	2024年小岭镇罗庄社区木耳种植项目	罗庄社区三组发展种植地栽木耳15万袋,面积30亩	小岭镇	罗庄社区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朱忠印	35	35	35											巩固提升项目	是	否	是	是	否	31	土地流转/就业务工/受益分红等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9户31人(其中脱贫户2户5人):(1)带动务工:受益5户19人,其中脱贫户1户3人;(2)土地流转:受益4户11人,其中脱贫(监测)户1户2人;				
22	2024年小岭镇罗庄社区药材种植项目	罗庄社区一组黑沟发展种植药材55亩;罗庄社区二组木梓沟发展种植药材65亩。共计120亩。	小岭镇	罗庄社区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朱忠印	100	100	100											巩固提升项目	是	否	是	是	否	20	通过带动务工,增加农户收入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4户20人(其中脱贫户1户5人):(1)集体分红受益2户10人,其中脱贫(监测)户0户0人;(2)带动务工:受益1户5人,其中脱贫户1户5人;(3)土地流转:受益1户5人,其中脱贫(监测)户0户0人;				
23	2024年小岭镇金米村木耳种植基地综合提升项目	项目建设总面积12000平方米,改造提升塔栽木耳架2100米,改造塔栽木耳基地喷淋设施3600平方米,改扩建塔栽木耳基地排水设施2800米,铺设地面砖3600平方米;改造提升地栽木耳基地喷淋设施8400平方米,改扩建地栽木耳基地排水设施4800米,采购木耳种植附属设施,土地翻耕平整10000平方米,水土保持整治2000平方米。	小岭镇	金米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李正森	240	200	200									40	巩固提升项目	是	否	是	是	否	120	带动生产,就业务工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项目建设期解决劳动力就业120余人,项目建成后可直接增加就业岗位15个,人均增收1万元以上;并通过村民用土地入股等方式分红增加收入;预计实现旅游收入500万元,实现村集体经济和农户多方互利共赢,为后续打造金米现代农旅休闲观光产业链奠定扎实基础。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营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6.社会捐赠资金	7.银行贷款资金	8.自筹												
24	2024年营盘镇曹店村五味子发展项目	种植中药材五味子80亩	营盘镇	曹店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潘文姣	30	30	30												巩固提升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120	带动生产受益分红	1.该项目由集体经济自主运营,形成资产属于经营性资产,归曹店村集体经济所有,由营盘镇人民政府负责监督; 2.按照确权形成的经营性资产的财政投资额度大于等于同期银行存款基准利率获得收益,其中30%分红、分红倾斜于脱贫(监测)户,70%用于壮大村集体。 3.通过分红+务工的方式带动50户120人增收重点用于脱贫(监测):受益方式(1)集体分红:受益脱贫(监测)50户120人,户均增收100元;(2)带动务工:受益10户20人,其中脱贫(监测)户5户11人,户均增收1000元。			
25	2024年营盘镇曹店村木耳种植项目	种植木耳40万袋	营盘镇	曹店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潘文姣	80	80	80												巩固提升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91	带动生产受益分红	1.该项目由集体经济自主运营,形成资产属于经营性资产,归曹店村集体经济所有,由营盘镇人民政府负责监督; 2.按照确权形成的经营性资产的财政投资额度大于等于同期银行存款基准利率获得收益,其中30%分红、分红倾斜于脱贫(监测)户,70%用于壮大村集体。 3.通过分红+务工的方式带动30户91人增收重点用于脱贫(监测):受益方式(1)集体分红:受益脱贫(监测)30户91人,户均增收100元;(2)带动务工:受益10户20人,其中脱贫(监测)户5户16人,户均增收1000元。			
26	2024年营盘镇曹店村木耳大棚修复项目	修复木耳大棚44个,10000平方米,更换遮阳网、薄膜、及喷灌设施等。	营盘镇	曹店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潘文姣	35	35	35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20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4户20人(其中脱贫户1户5人):(1)集体分红受益2户10人,其中脱贫(监测)户0户0人;(2)带动务工:受益1户5人,其中脱贫户1户5人;(3)土地流转:受益1户5人,其中脱贫(监测)户0户0人;			
27	2024年营盘镇丰河村中药材种植等项目	新发展中药材玄参、猪苓等200亩。	营盘镇	丰河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骆朝安	20	20	20												巩固提升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120	带动生产受益分红	1.该项目由集体经济自主运营,形成资产属于经营性资产,归丰河村集体经济所有,由营盘镇人民政府负责监督; 2.按照确权形成的经营性资产的财政投资额度大于等于同期银行存款基准利率获得收益,其中30%分红、分红倾斜于脱贫(监测)户,70%用于壮大村集体。 3.通过分红+务工的方式带动52户120人增收重点用于脱贫(监测):受益方式(1)集体分红:受益脱贫(监测)52户120人,户均增收100元;(2)带动务工:受益10户20人,其中脱贫(监测)户5户12人,户均增收1000元。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营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6.社会捐赠资金	7.银行贷款资金	8.自筹												
28	2024年营盘镇丰河村木耳产业发展项目	发展木耳25万袋。	营盘镇	丰河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骆朝安	50	50	50											巩固提升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120	带动生产受益分红	1. 该项目由集体经济自主运营，形成资产属于经营性资产，归丰河村集体经济所有，由营盘镇人民政府负责监督； 2. 按照确权形成的经营性资产的财政投资额度大于等于同期银行存款基准利率获得收益，其中30%分红、分红倾斜于脱贫(监测)户，70%用于壮大村集体。 3. 通过分红+务工的方式带动52户120人增收重点用于脱贫(监测)：受益方式(1)集体分红：受益脱贫(监测)52户120人，户均增收100元；(2)带动务工：受益10户20人，其中脱贫(监测)户5户12人，户均增收1000元。				
29	2024年营盘镇两河村中药材产业发展项目	种植猪苓、天麻等药材150余亩	营盘镇	两河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邓坤龙	60	60	60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112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经营性资产，归村委会所有，由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由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实施以带动生产和受益分红方式受益总人口50户112人(其中脱贫户50户112人)(1)集体分红受益50户112人，其中脱贫(监测)户50户112人；(2)带动生产：受益14户32人，其中脱贫(监测)户6户12人；				
30	2024年营盘镇药王堂村杏园科管魔芋套种项目	科管杏园80亩，杏园下发展魔芋套种，种植魔芋30亩	营盘镇	药王堂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毛隆斌	20	20	20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71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经营性资产，归村委会所有，由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由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实施以带动生产和受益分红方式受益总人口35户71人(其中脱贫户35户71人)(1)集体分红受益35户71人，其中脱贫(监测)户35户71人；(2)带动生产：受益10户20人，其中脱贫(监测)户2户5人；				
31	2024年营盘镇曹店村桑树种植项目	种植桑树5亩，出售桑叶。	营盘镇	曹店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潘文姣	10	10	10											巩固提升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120	动生产受益分红	1. 该项目由集体经济自主运营，形成资产属于经营性资产，归曹店村集体经济所有，由营盘镇人民政府负责监督； 2. 按照确权形成的经营性资产的财政投资额度大于等于同期银行存款基准利率获得收益，其中30%分红、分红倾斜于脱贫(监测)户，70%用于壮大村集体。 3. 通过分红+务工的方式带动50户120人增收重点用于脱贫(监测)：受益方式(1)集体分红：受益脱贫(监测)50户120人，户均增收100元；(2)带动务工：受益10户20人，其中脱贫(监测)户5户11人，户均增收1000元，户均增收1000元。	在库，已实施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济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6.社会捐赠资金	7.银行贷款资金	8.自筹												
32	2024年营盘镇北河村连翘种植项目	由村集体经济种植连翘300亩。	营盘镇	北河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吴祥财	30	30	30											巩固提升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120	带动生产受益分红	1.该项目由集体经济自主运营，形成资产属于经营性资产，归北河村集体经济所有，由营盘镇人民政府负责监督； 2.按照确权形成的经营性资产的财政投资额度大于等于同期银行存款基准利率获得收益，其中30%分红、分红倾斜于脱贫（监测）户，70%用于壮大村集体。 3.通过分红+务工的方式带动50户120人增收重点用于脱贫（监测）：受益方式（1）集体分红：受益脱贫（监测）50户120人，户均增收100元；（2）带动务工：受益10户20人，其中脱贫（监测）户5户11人，户均增收1000元。	在库，已实施			
33	2024年营盘镇营镇社区新增地栽木耳基地项目	敷设喷灌设施20亩，购置水泵4台，完善水电配套设施，种植地栽木耳10万袋。	营盘镇	营镇社区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房本强	15	15	15											巩固提升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120	收益分红产销对接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经营性资产，归村委会所有，由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按照确权形成的经营性资产的财政投资额度同期银行存款基准利率获得收益，其中70%分红、分红倾斜脱贫（监测）户，30%用于壮大村集体。 3.由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实施以带动生产和受益分红方式受益总人口70户120人（其中脱贫户70户120人）（1）集体分红受益70户120人，其中脱贫（监测）户70户120人，户均增收100元；（2）产销对接：受益5户9人，其中脱贫（监测）户2户4人，户均增收1000元。	在库，已实施			
34	2024年乾佑街办车家河村木耳种植项目	发展吊袋木耳90万袋	乾佑街办	车家河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王学军	180	180	180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36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12户36人（其中脱贫户6户18人）：（1）集体分红受益5户15人，其中脱贫（监测）户4户12人；（2）带动务工：受益7户21人，其中脱贫户3户10人；				
35	2024年乾佑街办车家河村菌包生产线扩能项目	对现有的养菌室规模进行扩容，再建一座上下两层结构的养菌室，单层面积为2000m²，两层面积为4000m²。	乾佑街办	车家河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王学军	418	418	418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否	是	否	否	156	通过产业发展，巩固脱贫成果	1.项目属于经营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权属归项目所在村，由经营主体运营，镇村监督管理。2.带动当地农户不低于50户156人（其中脱贫户22户80人），户均增收3000元。				
36	2024年乾佑街办车家河村特色农产品种植项目	计划种植柞水特色豆类黑黄豆100亩	乾佑街办	车家河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王学军	5	5	5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是	否	否	否	125	通过产业发展，巩固脱贫成果	1.项目属于经营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权属归项目所在村，由经营主体运营，镇村监督管理。2.带动当地农户不低于40户125人（其中脱贫户18户65人），户均增收1500元。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营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持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6.社会捐赠资金	7.银行贷款资金	8.自筹												
37	2024年乾佑街办什家湾村木耳种植项目	发展吊袋木耳80万袋	乾佑街办	什家湾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张正敏	160	160	160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26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8户26人（其中脱贫户4户12人）：（1）带动务工：受益3户12人，其中脱贫户2户6人；（2）土地流转：受益5户14人，其中脱贫（监测）户2户6人；				
38	2024年下梁镇石瓮社区发展木耳产业项目	由村集体经济发展木耳产业，地栽木耳10亩，新建喷灌设施10亩，木耳晾晒架40个。	下梁镇	石瓮社区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张国学	40	40	40											巩固提升项目	是	否	否	是	否	21	收益分红，资产分红	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经营性资产，归村集体所有，由行业部门负责监督管理。项目由村集体股份经济合作社实施并运营，以合作社+农户的方式通过就业务工和资产收益分红提高群众收入，集体分红受益8户21人；				
39	2024年下梁镇金盆村新建木耳基地项目	由村集体经济发展木耳产业，种植30万袋，新建木耳基地30亩，新建喷灌设施30亩。	下梁镇	金盆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王厚峰	80	80	80											巩固提升项目	是	否	否	是	否	40	收益分红，资产分红	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经营性资产，归村集体所有，由行业部门负责监督管理。项目由村集体股份经济合作社实施并运营，以合作社+农户的方式通过就业务工和资产收益分红提高群众收入，集体分红受益16户40人，其中脱贫户6户19人；				
40	2024年下梁镇金盆村新增地栽木耳基地项目	由村集体经济发展木耳产业，种植30万袋，新建木耳基地30亩，新建喷灌设施30亩。	下梁镇	金盆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王厚峰	80	80	80											巩固提升项目	是	否	否	是	否	40	收益分红，资产分红	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经营性资产，归村集体所有，由行业部门负责监督管理。项目由村集体股份经济合作社实施并运营，以合作社+农户的方式通过就业务工和资产收益分红提高群众收入，集体分红受益16户40人，其中脱贫户6户19人；				
41	2024年下梁镇西川村食用菌产业种植项目	种植羊肚菌、姬松茸61个大棚45亩及其配套设施建设	下梁镇	西川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刘成学	60	60	60											巩固提升项目	是	否	否	是	否	40	收益分红，资产分红	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经营性资产，归村集体所有，由行业部门负责监督管理。项目由村集体股份经济合作社实施并运营，以合作社+农户的方式通过就业务工和资产收益分红提高群众收入，集体分红受益16户40人，其中脱贫户6户20人；				
42	2024年下梁镇新合村新增地栽木耳基地项目	新增地栽木耳基地50亩，以及50亩地栽喷灌配套设施，水泵、水泵房、水井、蓄水池、晾晒架等喷灌设施，种植木耳35万袋。	下梁镇	新合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张文点	35	35	35											巩固提升项目	是	否	否	是	否	33	收益分红，资产分红	1.该项目由集体经济自主运营，形成资产属于经营性资产，归新合村股份经济合作社所有，由新合村负责监督管理经营； 2.按照确权形成的经营性资产的财政投资额度大于等于同期银行基准利率获得收益，其中30%分红、分红倾斜于脱贫（监测）户，70%用于壮大村集体。 3.通过分红+务工的方式带动16户43人增收，重点用于脱贫（监测）户均增收2000元；受益方式（1）集体分红：受益脱贫（监测）户13户33人；（2）带动务工：受益7户16人。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营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6.社会捐赠资金										
43	2024年下梁镇沙坪社区新建地栽木耳基地项目	新增地栽木耳基地45亩，以及45亩地栽喷灌配套设施，水泵、水泵房、水井、蓄水池、晾晒架等喷灌设施，种植木耳30万袋。	下梁镇	沙坪社区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代邦良	28	28	28																15	带动生产，就业务工	1.该项目由集体经济自主运营，形成资产属于经营性资产，归沙坪社区股份经济合作社所有，由沙坪社区负责监督管理经营； 2.按照确权形成的经营性资产的财政投资额度大于等于同期银行基准利率获得收益，其中30%分红、分红倾斜于脱贫(监测)户，70%用于壮大村集体。 3.通过分红+务工的方式带动9户24人增收，重点用于脱贫(监测)户均增收3500元；受益方式(1)集体分红：受益脱贫(监测)6户15人；(2)带动务工：受益7户16人。	
44	2024年下梁镇石瓮子社区发展木耳产业项目	新建地栽木耳基地20亩，喷灌及配套设施20亩，种植木耳20万吨；林下种植魔芋100亩	下梁镇	石瓮子社区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张国学	200	200	200																21	收益分红，资产分红	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经营性资产，归村集体所有，由行业部门负责监督管理。项目由村集体股份经济合作社实施并运营，以合作社+农户的方式通过就业务工和资产收益分红提高群众收入，集体分红受益8户21人；	
45	2024年下梁镇四新村药材种植产业发展项目	由村集体经济发展药材种植产业，打造药材产业带，在四新村四组种植牡丹和黄芪200亩	下梁镇	四新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杜鹏	100	100	100																57	通过带动务工，增加农户收入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事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15户57人(其中脱贫户5户24人)：(1)带动务工：受益5户26人，其中脱贫户2户8人；(2)土地流转：受益10户31人，其中脱贫(监测)户3户16人；	
46	2024年杏坪镇柴庄社区木耳产业	2024年预计在蔡家院子和陈家湾木耳基地种植木耳100万袋	杏坪镇	柴庄社区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康先齐	200	200	200																50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事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15户50人(其中脱贫户5户20人)：(1)带动务工：受益5户20人，其中脱贫户2户8人；(2)土地流转：受益10户30人，其中脱贫(监测)户3户12人；	
47	2024年杏坪镇柴庄社区魔芋种植项目	柴庄社区一组新增魔芋种植100亩	杏坪镇	柴庄社区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康先齐	50	50	50																31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事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9户31人(其中脱贫户2户5人)：(1)带动务工：受益5户19人，其中脱贫户1户3人；(2)土地流转：受益4户11人，其中脱贫(监测)户1户2人；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营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6.社会捐赠资金	7.银行贷款资金	8.自筹										
48	2024年杏坪镇柴庄社区蚕豆种植项目	社区四组康家院子新种植蚕豆50亩	杏坪镇	柴庄社区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康先齐	30	30	30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是	是	是	否	120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1. 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 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 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35户120人(其中脱贫户15户56人)：(1)集体分红受益10户40人，其中脱贫(监测)户4户17人；(2)带动务工：受益5户20人，其中脱贫户1户3人；(3)土地流转：受益20户60人，其中脱贫(监测)户10户40人；		
49	2024年杏坪镇联丰村五味子园提升项目	补栽五味子苗3万株，扩管五味子林2000亩	杏坪镇	联丰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刘杨桥	20	20	20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是	是	是	否	20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1. 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 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 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4户20人(其中脱贫户1户5人)：(1)集体分红受益2户10人，其中脱贫(监测)户0户0人；(2)带动务工：受益1户5人，其中脱贫户1户5人；(3)土地流转：受益1户5人，其中脱贫(监测)户0户0人；		
50	2024年杏坪镇联合村左家坡新增烤烟项目	联合村一组左家坡增加恢复耕地200亩种植烤烟	杏坪镇	联合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吴礼金	80	80	80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是	是	是	否	20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1. 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 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 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4户20人(其中脱贫户1户5人)：(1)集体分红受益2户10人，其中脱贫(监测)户0户0人；(2)带动务工：受益1户5人，其中脱贫户1户5人；(3)土地流转：受益1户5人，其中脱贫(监测)户0户0人；		
51	2024年杏坪镇腰庄村庭院经济发展项目	发展庭院经济130户，主要以粮食、豆制品、粉条、蔬菜、手工编织、养殖、商贸、农产品购销等为主	杏坪镇	腰庄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康健玺	400	400	400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是	否	是	否	16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1. 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 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 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4户16人(其中脱贫户1户4人)：(1)集体分红受益2户8人，其中脱贫(监测)户0户0人；(2)带动务工：受益1户4人，其中脱贫户1户4人；(3)土地流转：受益1户4人，其中脱贫(监测)户0户0人；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营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6.社会捐赠资金	7.银行贷款资金	8.自筹												
52	2024年杏坪镇腰庄村共享菜园项目	流转土地100亩，对土地进行规整改良，修建灌溉实施5处。	杏坪镇	腰庄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康健玺	400	400	400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是	否	是	否	30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10户30人（其中脱贫户5户14人）：（1）集体分红受益6户18人，其中脱贫（监测）户4户12人；（2）带动务工：受益4户12人，其中脱贫户4户12人；				
53	2024年杏坪镇腰庄村木耳种植项目	种植木耳30万袋	杏坪镇	腰庄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康健玺	60	60	60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是	否	是	否	112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经营性资产，归村委会所有，由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由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实施以带动生产和受益分红方式受益总人口50户112人（其中脱贫户50户112人）（1）集体分红受益50户112人，其中脱贫（监测）户50户112人；（2）带动生产：受益14户32人，其中脱贫（监测）户6户12人；				
54	2024年杏坪镇肖台村油茶种植项目	在大阳坡至李凹新建20亩油茶种植园，配套灌溉设施一套（包括水管、水泵、浇水喷头等相关设施）	杏坪镇	肖台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鲍堂文	30	30	30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否	是	否	否	36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12户36人（其中脱贫户6户18人）：（1）集体分红受益5户15人，其中脱贫（监测）户4户12人；（2）带动务工：受益7户21人，其中脱贫户3户10人；				
55	2024年杏坪镇肖台村木耳产业	种植木耳80万袋	杏坪镇	肖台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王大莲	160	160	160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是	是	是	否	38	土地流转/就业务工/受益分红等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经营性资产，归村集体所有，由村集体负责监督管理。2.该项目由村集体实施或运营；②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受益分红等方式；③“合作社+农户”、“基地+农户”完成建设内容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13户38人（其中脱贫户7户23人）： （2）带动务工：受益3户14人，其中脱贫（监测）户2户8人； （3）土地流转：受益62户170人，其中脱贫（监测）户34户108人；				
56	2024年杏坪镇肖台村五味子提升项目	补栽五味子苗5万株，扩管五味子林100亩	杏坪镇	肖台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王大莲	30	30	30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是	是	是	否	130	土地流转/就业务工	1.项目属于经营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权属归项目所在村集体经济由村集体负责监督管理。2.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方式带动，务工方式，带动农户35户130人，其中脱贫户35户130人，户均增收2000元。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营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6.社会捐赠资金	7.银行贷款资金	8.自筹												
57	2024年杏坪镇中山村五味子扩管项目	五味子育苗5亩，扩管300亩	杏坪镇	中山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鲍堂文	60	60	60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75	土地流转、就业务工	1.项目属于经营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权属归项目所在村集体经济。2.通过就业务工方式带动，就业务工带动20户75人其中脱贫户8户35人均增收300元				
58	2024年杏坪镇云蒙村茶叶种植项目	新建茶叶园50亩。	杏坪镇	云蒙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伍淑虎	35	35	35												是	否	否	否	否	42	产业发展/就业务工	1.该项目由集体经济自主运营，形成资产属于经营性资产，归云蒙村集体经济所有，由杏坪镇人民政府负责监督； 2.按照确权形成的经营性资产的财政投资额度大于等于同期银行基准存款利率获得收益，其中30%分红、分红倾斜于脱贫（监测）户，70%用于壮大村集体。 3.通过务工+收益分红的方式带动12户42人增收重点用于脱贫（监测）：受益方式（1）务工：带动务工12户42人其中脱贫户7户16人，实现户均增收700元；（2）收益分红：受益8户26人	新增项目			
59	2024年瓦房口镇颜家庄村五味子产业发展项目	在一、二、三组种植五味子300亩。	瓦房口镇	颜家庄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颜欢	200	200	200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是	是	否	否	26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8户26人（其中脱贫户4户12人）：（1）带动务工：受益3户12人，其中脱贫户2户6人；（2）土地流转：受益5户14人，其中脱贫（监测）户2户6人；	修改			
60	2024年瓦房口镇金台村种植油料作物项目	种植油菜籽80亩	瓦房口镇	金台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宋奇益	50	50	50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是	否	是	否	27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8户27人（其中脱贫户4户12人）：（1）带动务工：受益3户13人，其中脱贫户2户6人；（2）土地流转：受益5户14人，其中脱贫（监测）户2户6人；				
61	2024年瓦房口镇金星村木耳产业发展项目	由村集体经济发展木耳产业，种植15万袋。	瓦房口镇	金星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熊泉	30	30	30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是	否	是	否	25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8户25人（其中脱贫户4户12人）：（1）带动务工：受益3户11人，其中脱贫户2户6人；（2）土地流转：受益5户14人，其中脱贫（监测）户2户6人；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营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持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6.社会捐赠资金	7.银行贷款资金	8.自筹												
62	2024年瓦房口镇老庄村木耳产业发展项目	由村集体经济发展木耳产业，种植吊袋木耳15万袋。	瓦房口镇	老庄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张兴怀	30	30	30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否	否	是	否	13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4户13人（其中脱贫户2户4人）：（1）带动务工：受益1户4人，其中脱贫户1户1人；（2）土地流转：受益3户9人，其中脱贫（监测）户1户3人；				
63	2024年瓦房口镇金台村木耳产业发展项目	由村集体经济发展木耳产业，种植吊袋木耳10万袋。	瓦房口镇	金台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宋奇益	20	20	20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是	否	是	否	18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5户18人（其中脱贫户4户15人）：（1）带动务工：受益3户11人，其中脱贫户2户8人；（2）土地流转：受益2户7人，其中脱贫（监测）户2户7人；				
64	2024年瓦房口镇颜家庄村木耳产业发展项目	由村集体经济发展木耳产业，种植吊袋木耳30万袋。	瓦房口镇	颜家庄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颜欢	60	60	60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是	是	否	否	50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15户50人（其中脱贫户5户20人）：（1）带动务工：受益5户20人，其中脱贫户2户8人；（2）土地流转：受益10户30人，其中脱贫（监测）户3户12人；				
65	2024年瓦房口镇马家台村木耳产业发展项目	由村集体经济发展木耳产业，种植吊袋木耳15万袋。	瓦房口镇	马家台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左极明	30	30	30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是	否	是	否	57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15户57人（其中脱贫户5户24人）：（1）带动务工：受益5户26人，其中脱贫户2户8人；（2）土地流转：受益10户31人，其中脱贫（监测）户3户16人；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营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6.社会捐赠资金	7.银行贷款资金	8.自筹												
66	2024年瓦房口镇大河村药材种植基地提升项目	提升巩固连翘基地400亩，新种植连翘300亩	瓦房口镇	大河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张彩霞	45	45	45											巩固提升项目	是	是	否	否	否	40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10户40人（其中脱贫户4户20人）：（1）带动务工：受益5户18人，其中脱贫户2户12人；（2）土地流转：受益5户22人，其中脱贫（监测）户2户8人；					
67	2024年瓦房口镇磨沟村五味子产业发展项目	种植五味子500亩，项目主要集中在磨沟村四组、五组、九组，需要五味子种苗30万株，资金40万元。	瓦房口镇	磨沟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操时主	40	40	40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是	是	否	否	40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10户40人（其中脱贫户4户20人）：（1）带动务工：受益5户18人，其中脱贫户2户12人；（2）土地流转：受益5户22人，其中脱贫（监测）户2户8人；					
68	2024年瓦房口镇街垣社区大棚木耳项目	种植大棚木耳30万袋	瓦房口镇	街垣社区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李莉	60	60	60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否	否	是	否	40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10户40人（其中脱贫户4户20人）：（1）带动务工：受益5户18人，其中脱贫户2户12人；（2）土地流转：受益5户22人，其中脱贫（监测）户2户8人；					
69	2024年瓦房口镇磨沟村木耳产业发展项目	磨沟村集体经济2024年种植春季木耳31万袋。	瓦房口镇	磨沟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操时主	62	62	62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是	是	否	否	50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15户50人（其中脱贫户5户20人）：（1）带动务工：受益5户20人，其中脱贫户2户8人；（2）土地流转：受益10户30人，其中脱贫（监测）户3户12人；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营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6.社会捐赠资金	7.银行贷款资金	8.自筹												
70	2024年瓦房口镇颜家庄村木耳基地项目	采购6m*3cm大棚斜撑杆460根;大棚基地基地地梁3500米,大棚基地排水沟3500米,大棚喷灌水管28000米,遮阳网28000平方米,挂绳45万米、挂钩52万个,地布压膜绳8000米,卷扬器64个,等棚内外基础设施配件。	瓦房口镇	颜家庄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颜欢	35	35	35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20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1.项目属于经营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权属归项目所在村。经营性资产采取租赁经营方式,由经营主体运营,镇村监督管理。 2.按照确权形成的经营性资产的财政投资额度大于等于同期银行存款基准利率获得收益,其中70%分红、分红倾斜于脱贫(监测)户,30%用于壮大村集体,户均增收500元。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18户51人(其中脱贫户9户20人):(1)带动务工方式:带动11户30人,其中脱贫户4户7人实现增收;(2)集体分红方式:带动7户21人木耳种植户增加收入。	新加				
71	2024年瓦房口镇磨沟村木耳大棚基地项目	采购6m*3cm大棚斜撑杆100根;维修大棚基地排水沟1500米,大棚喷灌水管18000米,遮阳网18000平方米,挂绳25万米、挂钩32万个,地布压膜绳3000米,卷扬器34个,等棚内外基础设施配件。	瓦房口镇	磨沟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操时主	10	10	10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20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1.项目属于经营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权属归项目所在村。经营性资产采取租赁经营方式,由经营主体运营,镇村监督管理。 2.按照确权形成的经营性资产的财政投资额度大于等于同期银行存款基准利率获得收益,其中70%分红、分红倾斜于脱贫(监测)户,30%用于壮大村集体,户均增收500元。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14户31人(其中脱贫户10户20人):(1)带动务工方式:带动8户20人,其中脱贫户6户12人实现增收;(2)集体分红方式:带动6户11人木耳种植户增加收入。	新加				
72	2024年瓦房口镇金台村产业园姑娘果种植项目	种植姑娘果150亩,流转土地、大棚200亩左右,引进优质姑娘果种苗450000株,新修供水管网10000米,修建保鲜仓库150平方米。	瓦房口镇	金台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宋奇益	50	50	50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是	否	是	否	18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金台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柞水县瓦房口镇金台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实施;通过合租联营方式实现增收。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41户98人(其中脱贫户25户50人):(1)带动务工方式:带动15户18人,其中脱贫户12户14人实现增收;(2)按照确权形成的经营性资产的财政投资额度同期银行存款基准利率获得收益,其中70%分红、分红倾斜于脱贫(监测)户,30%用于壮大村集体。集体分红方式:带动35户74人,其中脱贫户28户47人实现增收,户均增收500元。	新加				
73	2024年曹坪镇马房湾村中药材金银花科管项目	马房湾村三至五组庙沟、莺歌山科管中药材金银花种植基地80亩。	曹坪镇	马房湾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张国锋	20	20	20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31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9户31人(其中脱贫户2户5人):(1)带动务工:受益5户19人,其中脱贫户1户3人;(2)土地流转:受益4户11人,其中脱贫(监测)户1户2人;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营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6.社会捐赠资金	7.银行贷款资金	8.自筹												
74	2024年曹坪镇马房湾村五味子产业基地项目	发展位于马房湾村一组见天沟种植五味子产业基地100亩。	曹坪镇	马房湾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张国锋	20	20	20															20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4户20人（其中脱贫户1户5人）：（1）集体分红受益2户10人，其中脱贫（监测）户0户0人；（2）带动务工：受益1户5人，其中脱贫户1户5人；（3）土地流转：受益1户5人，其中脱贫（监测）户0户0人；						
75	2024年曹坪镇银碗村百亩五味子标准化种植基地项目	发展庙沟、药厂沟、刘家沟流域栽种五味子500亩标准化种植基地。	曹坪镇	银碗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张道明	30	30	30															20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4户20人（其中脱贫户1户5人）：（1）集体分红受益2户10人，其中脱贫（监测）户0户0人；（2）带动务工：受益1户5人，其中脱贫户1户5人；（3）土地流转：受益1户5人，其中脱贫（监测）户0户0人；						
76	2024年曹坪镇银碗村发展林下经济中药材种植项目	与企业联营发展林下经济种植玄参、板蓝根、瓜蒌等中药材种植200亩。	曹坪镇	银碗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张道明	20	20	20															16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4户16人（其中脱贫户1户4人）：（1）集体分红受益2户8人，其中脱贫（监测）户0户0人；（2）带动务工：受益1户4人，其中脱贫户1户4人；（3）土地流转：受益1户4人，其中脱贫（监测）户0户0人；						
77	2024年曹坪镇窑镇社区葛根育苗项目	流转土地发展中药材葛根育苗基地60亩	曹坪镇	窑镇社区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殷高晖	40	40	40															30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10户30人（其中脱贫户5户14人）：（1）集体分红受益6户18人，其中脱贫（监测）户4户12人；（2）带动务工：受益4户12人，其中脱贫户4户12人；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济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6.社会捐赠资金	7.银行贷款资金	8.自筹										
78	2024年曹坪镇窑镇社区种植百亩苍术种植项目	种植苍术 100 亩	曹坪镇	窑镇社区	2024 年	县农业农村局	殷高晖	40	40	40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112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经营性资产，归村委会所有，由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由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实施以带动生产和受益分红方式受益总人口 50 户 112 人（其中脱贫户 50 户 112 人）；（1）集体分红受益 50 户 112 人，其中脱贫（监测）户 50 户 112 人；（2）带动生产：受益 14 户 32 人，其中脱贫（监测）户 6 户 12 人；		
79	2024年曹坪镇窑镇社区种植袋料香菇种植项目	修建香菇大棚 10 座，购买 20 万袋菌包	曹坪镇	窑镇社区	2024 年	县农业农村局	殷高晖	50	50	50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71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经营性资产，归村委会所有，由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由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实施以带动生产和受益分红方式受益总人口 35 户 71 人（其中脱贫户 35 户 71 人）；（1）集体分红受益 35 户 71 人，其中脱贫（监测）户 35 户 71 人；（2）带动生产：受益 10 户 20 人，其中脱贫（监测）户 2 户 5 人；		
80	2024年曹坪镇窑镇社区种植木瓜项目	种植木瓜 100 亩	曹坪镇	窑镇社区	2024 年	县农业农村局	殷高晖	30	30	30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36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1. 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 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 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 12 户 36 人（其中脱贫户 6 户 18 人）：（1）集体分红受益 5 户 15 人，其中脱贫（监测）户 4 户 12 人；（2）带动务工：受益 7 户 21 人，其中脱贫户 3 户 10 人；		
81	2024年曹坪镇窑镇社区中药材种植项目	种植中药材五味子 50 亩，连翘 100 亩。	曹坪镇	窑镇社区	2024 年	县农业农村局	殷高晖	40	40	40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26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1. 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 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 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 8 户 26 人（其中脱贫户 4 户 12 人）：（1）带动务工：受益 3 户 12 人，其中脱贫户 2 户 6 人；（2）土地流转：受益 5 户 14 人，其中脱贫（监测）户 2 户 6 人；		
82	2024年曹坪镇荫沟村发展果蔬种植项目	位于二组水田地块由村集体经济发展种植果大棚果蔬 8 亩，配套灌溉等设施。	曹坪镇	荫沟村	2024 年	县农业农村局	吴义林	50	50	50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27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1. 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 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 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 8 户 27 人（其中脱贫户 4 户 12 人）：（1）带动务工：受益 3 户 13 人，其中脱贫户 2 户 6 人；（2）土地流转：受益 5 户 14 人，其中脱贫（监测）户 2 户 6 人；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营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6.社会捐赠资金	7.银行贷款资金	8.自筹												
83	2024年曹坪镇中坪社区种植吊袋木耳项目	由村集体经济吊袋木耳产业，种植吊袋木耳74万袋	曹坪镇	中坪社区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宋清洁	148	148	148															25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8户25人（其中脱贫户4户12人）：（1）带动务工：受益3户11人，其中脱贫户2户6人；（2）土地流转：受益5户14人，其中脱贫（监测）户2户6人；						
84	2024年曹坪镇中坪社区发展中药材五味子套种项目	由村集体经济带动农户发展中药材五味子套种，计划在中坪社区三组大阴坡发展中药材五味子套种150亩	曹坪镇	中坪社区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宋清洁	50	50	50															13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4户13人（其中脱贫户2户4人）：（1）带动务工：受益1户4人，其中脱贫户1户1人；（2）土地流转：受益3户9人，其中脱贫（监测）户1户3人；						
85	2024年曹坪镇荫沟村玄参种植项目	由村集体经济吊袋木耳产业，发展玄参100亩。	曹坪镇	荫沟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吴义林	25	25	25															132	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等方式带动群众增收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经营性资产，归荫沟村股份经济合作社所有，由荫沟村村民委员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荫沟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实施、运营；通过由村集体经济发展，发展玄参100亩。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31户125人（其中脱贫户13户52人） （1）带动务工：受益7户28人，其中脱贫（监测）户6户25人； （2）土地流转：受益12户57人，其中脱贫（监测）户7户27人。	新增					
86	2024年曹坪镇东沟村木耳产业发展项目	由村集体经济吊袋木耳产业，种植吊袋木耳80万袋	曹坪镇	东沟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雷定贵	160	160	160															18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5户18人（其中脱贫户4户15人）：（1）带动务工：受益3户11人，其中脱贫户2户8人；（2）土地流转：受益2户7人，其中脱贫（监测）户2户7人；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营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6.社会捐赠资金	7.银行贷款资金	8.自筹												
87	2024年曹坪镇东沟村种植中药材连翘项目	由村集体经济发展东沟村一组至五组在林地种植连翘200亩	曹坪镇	东沟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雷定贵	20	20	20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50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1. 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 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 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15户50人（其中脱贫户5户20人）：（1）带动务工：受益5户20人，其中脱贫户2户8人；（2）土地流转：受益10户30人，其中脱贫（监测）户3户12人；				
88	2024年曹坪镇东沟村中药材天麻种植项目	由村集体经济发展，种植天麻4000窝	曹坪镇	东沟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雷定贵	20	20	20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57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1. 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 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 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15户57人（其中脱贫户5户24人）：（1）带动务工：受益5户26人，其中脱贫户2户8人；（2）土地流转：受益10户31人，其中脱贫（监测）户3户16人；				
89	2024年曹坪镇沙岭村椴木木耳种植项目	由村集体经济发展，种植椴木木耳1万架	曹坪镇	沙岭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邓品方	10	10	10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40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1. 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 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 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10户40人（其中脱贫户4户20人）：（1）带动务工：受益5户18人，其中脱贫户2户12人；（2）土地流转：受益5户22人，其中脱贫（监测）户2户8人；				
90	2024年曹坪镇中庙村木耳产业发展项目	由村集体经济发展木耳产业，种植20万袋。	曹坪镇	中庙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吴绪海	40	40	40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40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1. 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 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 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10户40人（其中脱贫户4户20人）：（1）带动务工：受益5户18人，其中脱贫户2户12人；（2）土地流转：受益5户22人，其中脱贫（监测）户2户8人；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营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6.社会捐赠资金	7.银行贷款资金	8.自筹												
91	2024年曹坪镇九间房村土豆种植及加工项目	由村集体经济发展土豆种植100亩，60平米厂房及土豆加工厂60平米及采购土豆清洗、破碎、萃取等设备一套。	曹坪镇	九间房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吕道杰	20	20	20															40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1. 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事会负责监督管理。 2. 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 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10户40人（其中脱贫户4户20人）：（1）带动务工：受益5户18人，其中脱贫户2户12人；（2）土地流转：受益5户22人，其中脱贫（监测）户2户8人；						
92	2024年曹坪镇九间房村二期扩建食用菌生产基地项目	九间房村三四组大平地流转土地40亩扩建二期食用菌大棚60个，生产厂房300平方米，发展食用菌种植50万袋。	曹坪镇	九间房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吕道杰	50	50	50															50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1. 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事会负责监督管理。 2. 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 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15户50人（其中脱贫户5户20人）：（1）带动务工：受益5户20人，其中脱贫户2户8人；（2）土地流转：受益10户30人，其中脱贫（监测）户3户12人；						
93	2024年曹坪镇沙岭村新建魔芋种植示范基地项目	由村集体经济发展种植魔芋示范基地50亩	曹坪镇	沙岭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邓品方	30	30	30															20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1. 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事会负责监督管理。 2. 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 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4户20人（其中脱贫户1户5人）：（1）集体分红受益2户10人，其中脱贫（监测）户0户0人；（2）带动务工：受益1户5人，其中脱贫户1户5人；（3）土地流转：受益1户5人，其中脱贫（监测）户0户0人；						
94	2024年红岩寺镇大沙河村平头山花椒基地管护项目	对200亩花椒基地进行科管，包括除草、施肥等。	红岩寺镇	大沙河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伍淑海	30	30	30															200	通过劳务带动促进群众增收	1. 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经营性资产，归大沙河村股份经济合作社所有，由大沙河村民委员会负责监督管理。 2. 该项目由大沙河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实施、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等方式，以“合作社+农户”形式。由村集体经济实施，对200亩花椒基地进行科管，包括除草、施肥等。 3. 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68户200人（其中脱贫户21户63人） （1）带动务工：受益17户51人，其中脱贫（监测）户8户24人。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营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6.社会捐赠资金	7.银行贷款资金	8.自筹												
95	2024年红岩寺镇盘龙寺村香菇养殖大棚建设项目	建设香菇养殖大棚11个1620㎡，完善基地水电配套设施。	红岩寺镇	盘龙寺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王春生	55	55	55															105	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等方式带动群众增收。	1.该项目由集体经济自主运营，形成资产属于经营性资产，归盘龙寺村村集体经济所有，由红岩寺镇人民政府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盘龙寺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实施、运营；通过产品代销、就业务工等方式，以“合作社+农户”形式。建设香菇养殖大棚11个1620㎡，完善基地水电配套设施。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35户105人（其中脱贫户10户26人） (1)带动务工：受益29户87人，其中脱贫（监测）户7户15人，户均增收2000元以上。 (2)产品代销：受益6户18人，其中脱贫（监测）户3户9人。						
96	2024年红岩寺镇红安村2024年萱草种植项目	利用闲置土地种植萱草200亩。	红岩寺镇	红安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任彩琴	50	50	50															75	通过土地流转、劳务带动、村集体经济分红等方式带动群众增收。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经营性资产，归红安村股份经济合作社所有，由红安村民委员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红安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实施、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等方式，以“合作社+农户”形式。种植萱草200亩，推广种植2000亩做保底回收，让群众一亩地增收4000元以上。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30户75人（其中脱贫户27户63人） (1)带动务工：受益7户21人，其中脱贫（监测）户3户9人。 (2)村集体经济分红：受益23户54人，其中脱贫（监测）户23户54人。						
97	2024年红岩寺镇红安村木耳产业发展项目	由村集体经济实施，建设木耳基地相关配套设施及晾晒架。	红岩寺镇	红安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任彩琴	30	30	30															45	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等方式带动群众增收。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经营性资产，归红安村股份经济合作社所有，由红安村民委员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红安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实施、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等方式，以“合作社+农户”形式。由村集体经济实施，发展地栽木耳50万袋，配套喷灌设施、晾晒架。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15户45人（其中脱贫户5户16人） (1)带动务工：受益8户24人，其中脱贫（监测）户4户12人。 (2)土地流转：受益7户21人，其中脱贫（监测）户1户4人。						
98	2024年红岩寺镇本地湾村香菇产业发展项目	由村集体经济实施，发展香菇产业，种植5万袋。	红岩寺镇	本地湾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张贻选	15	15	15															110	通过就业务工、带动生产等方式带动群众增收。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经营性资产，归本地湾村股份经济合作社所有，由本地湾村村民委员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本地湾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实施、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等方式，以“合作社+农户”形式。由村集体经济实施，发展香菇产业，种植5万袋。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34户110人（其中脱贫户14户52人） (1)带动务工：受益34户110人，其中脱贫（监测）户14户52人。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营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99	2024年红岩寺镇正沟村木耳大棚项目	由村集体经济建设，新建木耳大棚18座，占地面积5000平方米，大棚面积3100平方米。配备建设水房等80m <sup>2</sup> 及相关附属设施。	红岩寺镇	正沟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李泽顺	120	120	120													34	通过土地流转、就业等方式带动群众增收。	1.该项目由集体经济自主运营，形成资产属于经营性资产，归正沟村村集体经济所有，由红岩寺镇人民政府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正沟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实施、运营；通过产品代销、带动务工等方式，以“合作社+农户”形式。 3.受益总人口20户34人（其中脱贫户7户24人） (1)带动务工：受益12户24人，其中脱贫（监测）户5户19人，户均增收2000元以上。(2)产品代销：受益8户10人，其中脱贫（监测）户2户5人。		
100	2024年红岩寺镇闫坪村木耳灌溉建设项目	闫坪村二组20亩地栽木耳灌溉全套设施，并修建水井两个。	红岩寺镇	闫坪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邓峰	42	42	42													325	通过产业附属设施建设，促进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经营性资产，归闫坪村股份经济合作社所有，由闫坪村村民委员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闫坪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实施；通过就业务工等方式，以“合作社+农户”形式。完成闫坪二组木耳灌溉全套设施。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89户325人（其中脱贫户30户145人） (1)带动务工：受益28户51人，其中脱贫（监测）户11户19人；		
101	2024年红岩寺镇掌上村连翘种植项目	由村集体经济实施，计划科管连翘100亩，补苗种植200亩。	红岩寺镇	掌上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王本锋	40	40	40													317	通过土地流转、就业等方式带动群众增收。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经营性资产，归掌上村股份经济合作社所有，由掌上村村民委员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掌上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实施、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等方式，以“合作社+农户”形式。由村集体经济实施，计划科管连翘100亩，补苗200亩。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42户142人（其中脱贫户23户81人） (1)带动务工：受益32户123人，其中脱贫（监测）户17户46人； (2)土地流转：受益13户52人，其中脱贫（监测）户4户12人。		
102	2024年红岩寺镇大沙河村连翘种植项目	由村集体经济实施，种植连翘180亩。	红岩寺镇	大沙河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伍淑海	50	50	50													52	通过劳务带动、分红等方式带动群众增收	1.该项目由集体经济自主运营，形成资产属于经营性资产，归大沙河村村集体经济所有，由红岩寺镇人民政府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大沙河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实施、运营；通过产品代销、带动务工等方式，以“合作社+农户”形式。由村集体经济建设，种植连翘180亩。 3.受益总人口20户52人（其中脱贫户6户20人） (1)带动务工：受益20户52人，其中脱贫（监测）户6户20人，户均增收2000元以上。(2)按照确权形成的经营性资产的财政投资额度同期银行基准利率获得收益，利润中70%分红、分红倾斜脱贫（监测）户，30%用于壮大村集体。集体经济分红：收益20户52人，其中脱贫（监测）户4户12人。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济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6.社会捐赠资金	7.银行贷款资金	8.自筹												
103	2024年红岩寺镇红安村中药材苍术育苗种植项目	利用村集体经济大棚繁育苍术优质种苗300万株，建设标准化苍术种植基地150亩。	红岩寺镇	红安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任彩琴	45	45	45											巩固提升项目	是	否	是	是	否	75	通过带动务工、分红等方式带动群众增收。 1. 该项目由集体经济自主运营，形成资产属于经营性资产，归红安村村集体经济所有，由红岩寺镇人民政府负责监督管理。 2. 该项目由红安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实施、运营；通过带动务工、分红等方式，以“合作社+农户”形式。利用村集体经济大棚繁育苍术优质种苗300万株，建设标准化苍术种植基地150亩。 3. 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30户75人（其中脱贫户15户63人）。 (1) 带动务工：受益7户21人，其中脱贫（监测）户3户9人，户均增收3000元以上。 (2) 按照确权形成的经营性资产的财政投资额度同期银行存款基准利率获得收益，利润中的70%用于分红、分红倾斜脱贫（监测）户，30%用于壮大村集体。村集体经济分红：受益23户54人，其中脱贫（监测）户23户54人。					
104	2024年红岩寺镇掌上村烤烟种植项目	种植100亩烤烟，建设烤烟房80㎡、储存室50㎡、简易加工房120㎡，配备旋耕机、覆膜机、起垄机各一台。	红岩寺镇	掌上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王本锋	70	70	70											巩固提升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360	通过劳务务工以及分红带动群众增收。 1. 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经营性资产，归掌上村股份经济合作社所有，由掌上村村民委员会负责监督管理。 2. 该项目由掌上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实施、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等方式，以“合作社+农户”形式。由村集体经济实施，种植100亩烤烟，建设烤烟房80㎡、储存室50㎡、简易加工房120㎡，配备旋耕机、覆膜机、起垄机各一台。 3. 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121户360人（其中脱贫户55户165人） (1) 带动务工：受益32户123人，其中脱贫（监测）户17户46人； (2) 土地流转：受益13户52人，其中脱贫（监测）户4户12人。					
105	2024年红岩寺镇跃进村香菇种植项目	由村集体经济实施，种植香菇4万袋。	红岩寺镇	跃进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丁礼红	20	20	20											巩固提升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1201	通过带动生产、就业务工、分红等方式带动群众增收。 1. 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经营性资产，归跃进村股份经济合作社所有，由跃进村村民委员会负责监督管理。 2. 该项目由跃进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实施、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等方式，以“合作社+农户”形式。由村集体经济实施，种植香菇4万袋。 3. 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341户1201人（其中脱贫户92户368人） (1) 带动务工：受益8户34人，其中脱贫（监测）户4户12人。 (2) 分红：全村341户可通过集体经济分红得到收益。					
106	2024年凤凰镇清水村木耳产业发展项目	由村集体经济发展木耳产业，种植木耳100万袋。	凤凰镇	清水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柏俊友	80	80	80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否	是	否	否	50	就业务工、受益分红 1、该项目属于经营性资产，建成后归清水村所有，由清水村进行日常监督管理维护；2、①项目实施主体为清水村集体经济，②通过就业务工和受益分红助力乡村振兴；③“基地+农户”完成建设内容；3、可带动25户50人增收，其中脱贫户6户18人，预计户均增收3500元。	两元一袋木耳其中1.2元由农户自己掏钱，0.8元由村集体经济支付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济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6.社会捐赠资金	7.银行贷款资金	8.自筹										
107	2024年凤凰镇清水村黄花沟水稻种植项目	由村集体经济建设，在黄花沟口沿线建设水稻种植基地，购置优质水稻种苗，涉及地块土地平整，水稻种植基地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占地20亩。	凤凰镇	清水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柏俊友	60	60	60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是	否	否	否	70	土地流转，就业务工	1、该项目属于经营性资产，建成后归清水村所有，由清水村进行日常监督管理维护；2、①项目实施主体为清水村集体经济，②通过土地流转和就业务工助力乡村振兴③“基地+农户”完成建设内容；3、可带动29户70人增收，其中脱贫户12户28人，预计户均增收2500元。		
108	2024年凤凰镇金凤村木耳产业发展项目	由村集体经济发展木耳产业，种植木耳95万袋。	凤凰镇	金凤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孟谋勇	76	76	76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否	是	否	否	20	就业务工，受益分红	1、该项目属于经营性资产，建成后归金凤村所有，由金凤村进行日常监督管理维护；2、①项目实施主体为金凤村集体经济，②通过就业务工和受益分红助力乡村振兴③“基地+农户”完成建设内容；3、可带动脱贫户7户20人增收，预计人均增收3700元。	两元一袋木耳其中1.2元由农户自己掏钱，0.8元由村集体经济支付	
109	2024年凤凰镇金凤村木耳基地简易蔬菜大棚项目	金凤村木耳基地空闲地4亩，建简易蔬菜大棚8个，种植蔬菜。	凤凰镇	金凤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孟谋勇	36	36	36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是	是	是	否	16	土地流转，就业务工	1、该项目属于经营性资产，建成后归金凤村所有，由金凤村进行日常监督管理维护；2、①项目实施主体为金凤村集体经济，②通过土地流转和就业务工助力乡村振兴③“基地+农户”完成建设内容；3、通过项目实施，可带动脱贫户8户16人增收，人均增收2300元。		
110	2024年凤凰镇金凤村农业油料种植项目	集体经济牵头，在金凤村一组打造80余亩的油料农作物种植	凤凰镇	金凤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孟谋勇	38	38	38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是	是	是	否	32	就业务工；受益分红	1、项目属于经营性资产，建成后归金凤村所有，由金凤村进行日常监督管理维护；通过项目实施，积极响应国家耕地非粮化要求，保障国家粮食安全，为村集体经济下一步榨油产业发展打好铺垫，2、①项目实施主体为金凤村集体经济，②通过就业务工和受益分红助力乡村振兴③“基地+农户”完成建设内容；3、通过项目实施可带动脱贫户9户32人增收，预计户均增收2000元。		
111	2024年凤凰镇金凤村木耳基地设施改造提升项目	金凤村51个大棚遮阳网、喷头、管道、遮雨防风塑料纸、大棚电动卷膜机等设施修缮提升	凤凰镇	金凤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孟谋勇	100	100	100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是	是	是	否	30	带动生产，受益分红	1、项目属于经营性资产，建成后归金凤村所有，由金凤村进行日常监督管理维护；2、①项目实施主体为金凤村集体经济，②通过带动生产和受益分红助力乡村振兴③“基地+农户”完成建设内容；3、通过项目实施，提升木耳产量质量，可带动脱贫户15户30人增收，预计户均增收3500元。		
112	2024年凤凰镇双河村木耳产业发展项目	由村集体经济发展地栽木耳20万袋	凤凰镇	双河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郭伦志	30	30	30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是	否	否	否	34	就业务工，受益分红	1、项目属于经营性资产，建成后归双河村所有，由双河村进行日常监督管理维护2、①项目实施主体为双河村集体经济，②通过就业务工和受益分红助力乡村振兴③“基地+农户”完成建设内容；3、通过该项目实施，大力发展木耳产业，带动脱贫户9户34人增收，预计户均增收5000元。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济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6.社会捐赠资金	7.银行贷款资金	8.自筹												
113	2024年凤凰镇桃园村木耳基地及其他配套设施提升项目	由村集体经济发展，新建大棚围栏1120米，暂存库144平方米。	凤凰镇	桃园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孟祥荣	25	25	25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58	带动生产，受益分红	1、项目属于经营性资产，项目建成后，资产权属归桃园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实施大棚提升项目；2、①项目实施主体为桃园村集体经济，②通过带动生产和受益分红助力乡村振兴③“基地+农户”完成建设内容；3、带动当地脱贫户20户58人增收，预计实现年人均增收1000元。				
114	2024年凤凰镇桃园村木耳产业发展项目	由村集体经济发展木耳产业，种植木耳40万袋。	凤凰镇	桃园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孟祥荣	32	32	32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否	是	否	否	101	就业务工，受益分红	1、项目属于经营新资产，项目建成后归桃园村所有，由桃园村进行日常管理维护；2、①项目实施主体为桃园村集体经济，②通过就业务工和受益分红助力乡村振兴③“基地+农户”完成建设内容；3、可带动41户101人增收，其中脱贫户9户15人，预计人均增收1500元。				
115	2024年凤凰镇宽坪村五味子种植项目	由村集体经济建设，在宽坪村三组计划建设占地50亩的北五味子产业园，引进优质五味子种苗，完善看护房、围网、支架、等附属设施。	凤凰镇	宽坪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匡丕海	30	30	30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46	就业务工，带动生产，产销对接	1、项目属于经营性资产，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项目建成后归宽坪村所有，由宽坪村进行日常管理维护；2、①项目实施主体为宽坪村集体经济，②通过就业务工、产销对接和受益分红助力乡村振兴③“合作社+农户”、“基地+农户”等。完成建设内容；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14户46人（其中脱贫户7户24人）预计人均增收1000元；				
116	2024年凤凰镇龙潭村天麻加工厂项目	由村集体经济发展，新建天麻加工厂800平方米，购置天麻清洗、切片、烘干、包装等设备一套及相关附属设施。	凤凰镇	龙潭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汪珍	200	200	200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否	是	是	否	96	就业务工，带动生产	1、项目属于经营性资产，建成后归龙潭村所有，由龙潭村进行日常管理维护；2、①项目实施主体为龙潭村集体经济，②通过就业务工、带动生产助力乡村振兴③“合作社+农户”、“基地+农户”等。完成建设内容；3、通过项目实施，带动农户参与产业发展，带动农户脱贫户32户96人，预计户均增收1000元。				
117	2024年凤凰镇龙潭村木耳大棚附属设施提升项目	建设木耳大棚围网1000米，22个大棚棚膜、遮阳网、卷膜器、更换50个晾晒架纱网、安防设备提升。	凤凰镇	龙潭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汪珍	25	25	25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否	是	是	否	35	就业务工，带动生产	1、项目属于经营性资产，建成后归龙潭村所有，由龙潭村进行日常管理维护；2、①项目实施主体为龙潭村集体经济，②通过就业务工、带动生产助力乡村振兴③“合作社+农户”、“基地+农户”等。完成建设内容；3、通过项目实施，带动农户参与产业发展，带动脱贫户12户35人，预计户均增收1000元。				
118	2024年凤凰镇皂河村连翘、五味子套种项目	由集体经济在皂河村三组发展连翘、五味子套种，包括购买种苗、技术指导、人员管护等，项目占地约100亩。	凤凰镇	皂河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郑安魁	30	30	30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否	是	是	否	200	就业务工，受益分红	1、项目属于经营性资产，项目建成后归皂河村所有，由皂河村进行日常管理和维护；2、①项目实施主体为皂河村集体经济，②通过就业务工、带动生产助力乡村振兴③“合作社+农户”、“基地+农户”等。完成建设内容；3、通过项目实施，带动农户参与产业发展，预计脱贫户65户200人，户均增收2000元。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济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6.社会捐赠资金	7.银行贷款资金	8.自筹												
119	2024年凤凰镇大寺沟村木耳种植及喷灌设施项目	发展木耳20万袋，维修及新建喷灌设施20亩	凤凰镇	大寺沟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张德成	45	45	45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否	否	是	否	120	就业务工，受益分红	1、项目属于经营性资产，项目建成后归大寺沟村所有，由大寺沟村进行日常管理维护；2、①项目实施主体为大寺沟村集体经济，②通过就业务工和受益分红助力乡村振兴③“合作社+农户”、“基地+农户”等。完成建设内容；3、通过项目实施，带动30户脱贫户120人参与产业发展，预计户均增收200元				
120	2024年凤凰镇大寺沟村连翘种植项目	村集体经济种植连翘50亩	凤凰镇	大寺沟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张德成	30	30	30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否	否	是	否	60	就业务工，受益分红	1、项目属于经营性资产，项目建成后归大寺沟村所有，大寺沟村负责日常管理维护；2、①项目实施主体为大寺沟村集体经济，②通过就业务工和受益分红助力乡村振兴③“合作社+农户”、“基地+农户”等。完成建设内容；3、通过项目实施，带动20户脱贫户参与产业发展，预计户均增收1000元				
121	2024年柞水县种植业产业奖补项目	对自主发展木耳等食用菌、中药材、烤烟、水杂果种植的脱贫户(含监测对象)进行奖补，食用菌按照0.5元/袋进行奖补，中药材按照300元/亩，烤烟500元/亩、水杂果600元/亩。	九个镇办	81个行政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陈维珍	2600	2600	2600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是	否	否	否	40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10户40人(其中脱贫户4户20人)：(1)带动务工：受益5户18人，其中脱贫户2户12人；(2)土地流转：受益5户22人，其中脱贫(监测)户2户8人；				
2. 养殖业基地								1841	1841	1841																							
122	2024年凤凰镇双河村中华蜂养殖项目	双河村一、三、四组引进中华蜂1000箱(带蜜蜂)，配套种植油菜等蜜源。	凤凰镇	双河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郭伦志	80	80	80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是	否	否	否	48	就业务工，受益分红	1、项目属于经营性资产，项目建成后归双河村所有，双河村负责日常管理维护；2、①项目实施主体为双河村集体经济，②通过就业务工和受益分红助力乡村振兴③“合作社+农户”、“基地+农户”等。完成建设内容；3、通过该项目实施，带动农户中华蜂养殖，可带动脱贫户15户48人预计户增收1万元。				
123	2024年凤凰镇大寺沟村中华蜂养殖项目	村集体经济养殖中华蜂200箱	凤凰镇	大寺沟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张德成	20	20	20												是	否	否	是	否	120	就业务工，受益分红	1、项目属于经营性资产，项目建成后归大寺沟村所有，由大寺沟村负责日常监督管理维护；2、①项目实施主体为大寺沟村集体经济，②通过就业务工和受益分红助力乡村振兴③“合作社+农户”、“基地+农户”等。完成建设内容；3、通过项目实施，带动30户脱贫户参与产业发展，预计户均增收3000元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济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6.社会捐赠资金	7.银行贷款资金	8.自筹										
124	2024年营盘镇丰河村林麝养殖产业项目	由村集体经济购置林麝7对。	营盘镇	丰河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骆朝安	50	50	50										巩固提升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120	带动生产受益分红	1. 该项目由集体经济自主运营,形成资产属于经营性资产,归丰河村集体经济所有,由营盘镇人民政府负责监督; 2. 按照确权形成的经营性资产的财政投资额度大于等于同期银行存款基准利率获得收益,其中30%分红、分红倾斜于脱贫(监测)户,70%用于壮大村集体。 3. 通过分红+务工的方式带动70户120人(其中脱贫户70户120人)增收重点用于脱贫(监测):受益方式(1)集体分红:受益脱贫(监测)50户112人,户均增收100元;(2)带动务工:受益5户9人,其中脱贫(监测)户2户4人,户均增收1000元。			
125	2024年营盘镇龙潭村林麝人工养殖繁育项目	由村集体经济新建养殖基地圈舍40间,每间20平方米,消杀间一个50平方米;存储房操作间200平方米。	营盘镇	龙潭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朱端平	100	100	100										巩固提升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120	带动生产受益分红	1. 该项目由集体经济自主运营,形成资产属于经营性资产,归龙潭村集体经济所有,由营盘镇人民政府负责监督; 2. 按照确权形成的经营性资产的财政投资额度大于等于同期银行存款基准利率获得收益,其中30%分红、分红倾斜于脱贫(监测)户,70%用于壮大村集体。 3. 通过分红+务工的方式带动50户112人(其中脱贫户50户112人)增收重点用于脱贫(监测):受益方式(1)集体分红:受益脱贫(监测)50户112人,户均增收100元;(2)带动务工:受益5户9人,其中脱贫(监测)户2户4人,户均增收1000元。			
126	2024年营盘镇北河村林麝养殖基地产业项目	由村集体经济建设500平方米的散养和集中养殖基地建设及其附属设施。	营盘镇	北河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吴祥财	90	90	90										巩固提升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120	带动生产受益分红	1. 该项目由集体经济自主运营,形成资产属于经营性资产,归朱家湾村集体经济所有,由营盘镇人民政府负责监督; 2. 按照确权形成的经营性资产的财政投资额度大于等于同期银行存款基准利率获得收益,其中30%分红、分红倾斜于脱贫(监测)户,70%用于壮大村集体。 3. 通过分红+务工的方式带动70户120人(其中脱贫户70户120人)增收重点用于脱贫(监测):受益方式(1)集体分红:受益脱贫(监测)50户112人,户均增收100元;(2)带动务工:受益5户9人,其中脱贫(监测)户2户4人,户均增收1000元。	在库,已实施		
127	2024年乾佑街办什家湾村林麝养殖项目	养殖林麝30头	乾佑街办	什家湾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张正敏	120	120	120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20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1. 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 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 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4户20人(其中脱贫户1户5人):(1)集体分红受益2户10人,其中脱贫(监测)户0户0人;(2)带动务工:受益1户5人,其中脱贫户1户5人;(3)土地流转:受益1户5人,其中脱贫(监测)户0户0人;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营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6.社会捐赠资金	7.银行贷款资金	8.自筹												
128	2024年乾佑街办马房子村林麝养殖项目	养殖林麝40头	乾佑街办	马房子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汪绍华	160	160	160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20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4户20人（其中脱贫户1户5人）：（1）集体分红受益2户10人，其中脱贫（监测）户0户0人；（2）带动务工：受益1户5人，其中脱贫户1户5人；（3）土地流转：受益1户5人，其中脱贫（监测）户0户0人；				
129	2024年杏坪镇晨光村养牛厂新建项目	晨光村一组新建牛厂500平方米，购买生牛30头	杏坪镇	晨光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万永强	120	120	120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112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经营性资产，归村委会所有，由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由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实施以带动生产和受益分红方式受益总人口50户112人（其中脱贫户50户112人）（1）集体分红受益50户112人，其中脱贫（监测）户50户112人；（2）带动生产：受益14户32人，其中脱贫（监测）户6户12人；				
130	2024年杏坪镇生态猪养殖项目	购黑猪仔300头	杏坪镇	腰庄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康健玺	45	45	45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是	否	是	否	71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经营性资产，归村委会所有，由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由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实施以带动生产和受益分红方式受益总人口35户71人（其中脱贫户35户71人）（1）集体分红受益35户71人，其中脱贫（监测）户35户71人；（2）带动生产：受益10户20人，其中脱贫（监测）户2户5人；				
131	2024年杏坪镇油房村林麝养殖	油房村六组头沟脑占地面积4200平方，圈舍2800平方米，饲料库800平方米。购买幼崽8头。	杏坪镇	油房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程世贵	120	120	120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是	是	是	否	670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1.该项目由集体经济自主运营，形成资产属于经营性资产，归油房村集体经济所有，由杏坪镇人民政府负责监督； 2.按照确权形成的经营性资产的财政投资额度同期银行基准存款利率获得收益，其中30%分红，70%用于壮大村集体。 3.通过务工+分红的方式带动142户670人增收重点用于脱贫（监测）：受益方式：（1）集体分红：受益132户脱贫户618人，其中脱贫（监测）户9户52人；（2）带动务工：受益11户44人。	项目名称、建设内容、绩效目标、受益人口有变			
132	2024年杏坪镇中山村肉牛养殖项目	养殖肉牛18头	杏坪镇	中山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鲍堂文	36	36	36												是	否	否	否	否	72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农户增收	1.该项目由集体经济自主运营，形成资产属于经营性资产，归中山村集体经济所有，由杏坪镇人民政府负责监督； 2.按照确权形成的经营性资产的财政投资额度同期银行基准存款利率获得收益，其中30%分红，70%用于壮大村集体。 3.通过劳务带动+收益分红方式带动30户72人增收重点用于脱贫（监测）：受益方式：（1）通过劳务带动4户4人，其中脱贫户4户4人，（2）收益分红26户68人，其中脱贫户13户34人。	新增项目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营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6.社会捐赠资金	7.银行贷款资金	8.自筹												
133	2024年杏坪镇晨光村养牛厂扩建项目	晨光村一组扩建牛厂300平方米，购置育肥牛50头。	杏坪镇	晨光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王永强	40	40	40																113	产业发展/就业/业务工	1. 该项目由集体经济自主运营，形成资产属于经营性资产，归晨光村集体经济所有，由杏坪镇人民政府负责监督； 2. 按照确权形成的经营性资产的财政投资额度大于等于同期银行基准存款利率获得收益，其中30%分红、分红倾斜于脱贫(监测)户，70%用于壮大村集体。 3. 通过务工+收益分红的方式带动32户113人增收重点用于脱贫(监测)：受益方式(1)带动务工方式：带动30户105人，其中脱贫户13户41人，实现增收(2)收益分红2户8人，其中脱贫户2户8人。	新增项目				
134	2024年瓦房口镇颜家庄村中华蜂养殖项目	养殖中华蜂500箱	瓦房口镇	颜家庄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颜欢	30	30	30																30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1、该项目该项目属于经营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权属归属当地村委会，由村组共同进行日常维护管理。通过产业发展带动10户23人增加经济收入，改善生产生活条件，促进当地发展。 2. 按照确权形成的经营性资产的财政投资额度大于等于同期银行存款基准利率获得收益，其中70%分红、分红倾斜于脱贫(监测)户，30%用于壮大村集体，户均增收500元。 3. 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10户23人(其中脱贫户8户15人)：(1)带动务工方式：带动4户7人，其中脱贫户2户4人实现增收；(2)集体分红：带动10户23人，其中脱贫户7户15人，其中监测户1户3人。	新加				
135	2024年瓦房口镇大河村养殖基地扩建提升项目	修建养猪圈舍5栋1200平方米；修建库房3间，引进二元母猪20头，购置仔猪200头	瓦房口镇	大河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张彩霞	100	100	100																26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1. 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 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 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8户26人(其中脱贫户4户12人)：(1)带动务工：受益3户12人，其中脱贫户2户6人；(2)土地流转：受益5户14人，其中脱贫(监测)户2户6人；	修改				
136	2024年瓦房口镇颜家庄村土猪养殖项目	发展土猪养殖500头，修建配套的圈舍、库房等设施	瓦房口镇	颜家庄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颜欢	50	50	50																27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1. 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 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 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8户27人(其中脱贫户4户12人)：(1)带动务工：受益3户13人，其中脱贫户2户6人；(2)土地流转：受益5户14人，其中脱贫(监测)户2户6人；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济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6.社会捐赠资金	7.银行贷款资金	8.自筹												
137	2024年瓦房口镇马家台村羊场建设项目	六组修建羊圈舍500平方米,及配套设施;购买羊种500只。	瓦房口镇	马家台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左极明	80	80	80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否	否	是	否	25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8户25人(其中脱贫户4户12人):(1)带动务工:受益3户11人,其中脱贫户2户6人;(2)土地流转:受益5户14人,其中脱贫(监测)户2户6人;				
138	2024年瓦房口镇磨沟村生猪养殖项目	修缮养猪圈舍3栋1000平方米;年出栏生猪200头	瓦房口镇	磨沟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操时主	50	50	50											巩固提升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40	带动生产,就业务工	1.该项目该项目属于经营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权属归属当地村委会,由村组共同进行日常维护管理。2.发展产业带动10户40人增收,3.带动附近40余村民生产,发展产业,增加群众劳务收入。				
139	2024年曹坪镇沙岭村养牛场改造项目	由村集体经济建设,新建青储窖500立方米,新建堆粪发酵场500平方米,排污设施修复560米,打造标准化圈舍两栋1200平方米,引进育肥牛30头。	曹坪镇	沙岭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邓品方	40	40	40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121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1.该项目由集体经济自主运营,形成固定资产属于经营性资产,归沙岭村村集体经济所有,由曹坪镇人民政府负责监督; 2.按照确权形成的经营性资产的财政投资额度大于等于同期银行存款基准利率获得收益,其中70%分红、倾斜于脱贫(监测)户,30%用于壮大村集体。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30户121人(其中脱贫/监测户24户85人),户均增收200元。 (1)带动务工方式:带动15户69人,其中脱贫/监测户8户36人实现增收; (2)土地流转方式:带动6户16人,其中脱贫/监测户7户13人实现增收; (3)集体分红:受益脱贫(监测)9户36人。	新增			
140	2024年小岭镇金米村中华蜂养殖项目	村集体经济养殖中华蜂200箱	小岭镇	金米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李正森	30	30	30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否	否	是	否	30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经营性资产,归村委会所有,由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实施以带动生产和务工就业等方式进行。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50户112人(其中脱贫户50户112人)(1)集体分红受益50户112人,其中脱贫(监测)户50户112人;(2)带动生产:受益14户32人,其中脱贫(监测)户6户12人;				
141	2024年小岭镇岭丰村生态养殖项目	发展土猪养殖150头、生态养鸡1万只,养牛100头,新建圈舍9000平方米,购买饲料、防疫药品等物资	小岭镇	岭丰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刘清罡	80	80	80											巩固提升项目	是	是	否	否	否	109	通过带动务工,增加农户收入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2.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③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20户39人(其中脱贫户35户109人): (1)集体分红受益20户39人,其中脱贫(监测)户3户12人; (2)带动务工:受益20户65人,其中脱贫(监测)户3户12人; (3)土地流转:受益9户18人,其中脱贫(监测)户0户0人。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济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6.社会捐赠资金	7.银行贷款资金	8.自筹												
142	2024年柞水县养殖业产业奖补项目	对自主发展养牛、养猪、养羊、养鸡等畜禽的脱贫户(含监测户),按照2022年《柞水县支持产业就业增加农民收入巩固脱贫成果奖励扶持办法》(柞农组发2022年11号)文件规定进行奖补。	九个镇办	81个行政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陈维珍	400	400	400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是	否	否	否	50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15户50人(其中脱贫户5户20人):(1)带动务工:受益5户20人,其中脱贫户2户8人;(2)土地流转:受益10户30人,其中脱贫(监测)户3户12人;				
3.水产养殖业发展								220	220	220																							
143	2024年小岭镇金米村一组莲藕种植基地生态循环养殖项目	依托现有莲藕种植基地,发展生态小龙虾养殖2万尾;配套建设餐饮特色DIY区150m²;旅游设施8处;冷储仓储1个;	小岭镇	金米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李正森	120	120	120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否	是	是	否	30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10户30人(其中脱贫户5户14人):(1)集体分红受益6户18人,其中脱贫(监测)户4户12人;(2)带动务工:受益4户12人,其中脱贫户4户12人;				
144	2024年下梁镇老庵寺村养殖综合体项目	养殖淡水鱼50万尾,养殖饲料20吨,及其配套设施建设	下梁镇	老庵寺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邹志勇	30	30	30											巩固提升项目	否	否	否	是	否	58	通过乡村旅游发展,带动农户就业创业增收	1、该项目属于经营性资产,建成后项目产权归属胜利村所有,通过劳务用工增加工资性收入,通过村集体建设,租赁给主体经营,镇村监督管理 2、属于发展淡水鱼养殖产业,带动当地农户不低于28户83人(其中脱贫户18户58人),户均增收8000元	项目库未录入			
145	2024年营盘镇两河村冷水鱼养殖项目	购买中华鲟、黑鱼等鱼苗10万尾。	营盘镇	两河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邓坤龙	20	20	20											巩固提升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112	带动生产受益分红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经营性资产,归村委会所有,由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由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实施运营。 2.通过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按照确权形成的经营性资产的财政投资额度同期银行存款基准利率获得收益,其中30%分红、分红倾斜脱贫(监测)户,70%用于壮大村集体。带动受益总人口50户112人(其中脱贫户50户112人)(1)集体分红受益50户112人,其中脱贫(监测)户50户112人,户均增收100元;(2)带动务工:受益14户32人,其中脱贫(监测)户6户12人,户均增收1000元。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营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6.社会捐赠资金	7.银行贷款资金	8.自筹												
146	2024年营盘镇两河村冷水鱼池提升改造项目	冷水鱼池提升改造加固1万平方米，更换鱼池设施设备。	营盘镇	两河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邓坤龙	50	50	50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20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1. 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 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 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4户20人（其中脱贫户1户5人）：（1）集体分红受益2户10人，其中脱贫（监测）户0户0人；（2）带动务工：受益1户5人，其中脱贫户1户5人；（3）土地流转：受益1户5人，其中脱贫（监测）户0户0人；				
4. 林草基地建设								1168																									
147	2024年柞水县退耕还林政策兑现项目	2020年度新一轮退耕还林第三次补助，面积0.97万亩，2015-2019年新一轮退耕还林延长长期补助，面积7.3万亩。	9镇（办）	29个村	2024年	县林业局	朱书勤	1118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2156	资金直补到户	资金直补到户，巩固退耕还林成果，2584户林农户均增收1501元；巩固退耕还林成果，13036户林农户均增收560元。				
148	2024年柞水县栓皮栎苗木良种培育项目	建设栓皮栎苗木良种培育基地1个，培育栓皮栎苗木100万株。			2024年	县林业局	周安生	50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45	务工增收	为秦岭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提供优质栓皮栎种苗，预计带动15户群众，户均增收2000元。				
5. 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								3640	3640	3640																							
149	2024年下梁镇石瓮子社区乡村旅游民宿产业发展项目	对10户居民房屋及院落改造提升，打造旅游民宿集群，改造面积9000平方米	下梁镇	石瓮子社区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张国学	500	500	500											巩固提升项目	是	否	否	是	否	20	产业发展带动脱贫增收	1. 通过联营改建的方式盘活现有闲置资产，形成经营性资产，由村集体经济注入柞水县旅游公司联合改建经营盘活现有闲置资产，按照出资比例占有该项目总投资金额比例的资产。由柞水县旅游公司运行维护管理，镇村负责监管。 2. 带动务工及集体经济分红，按照确权形成的经营性资产的财政投资额度同期银行基准利率获得收益，其中70%分红、分红倾斜脱贫（监测）户，30%用于壮大村集体。受益总人口15户50人（其中脱贫户10户20人），户均增收3000元：（1）集体分红受益15户50人，其中脱贫（监测）户10户20人；（2）带动务工：受益6户10人，其中脱贫（监测）户1户3人。				
150	2024年下梁镇老庵寺乡村旅游设施提升项目	提升维护水库30亩，维修浮桥300米	下梁镇	老庵寺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邹志勇	30	30	30											巩固提升项目	是	否	否	是	否	20	通过乡村旅游发展，带动农户就业创业增收	1. 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 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 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4户20人（其中脱贫户1户5人）：（1）集体分红受益2户10人，其中脱贫（监测）户0户0人；（2）带动务工：受益1户5人，其中脱贫户1户5人；（3）土地流转：受益1户5人，其中脱贫（监测）户0户0人；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济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6.社会捐赠资金	7.银行贷款资金	8.自筹										
151	2024年下梁镇老庵寺村民宿改造、水库垂钓园景区设施提升项目	老庵寺村民宿改造3家，民宿改造闲置老村委会和2户闲置农房，增设集体经济旅游产业，提升维护水库垂钓园周边配套设施。	下梁镇	老庵寺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邹志勇	200	200	200											巩固提升项目	是	否	否	是	否	103	产业发展带动就业增收	带动103人就业增收，户均增收600元。		
152	2024年营盘镇两河村旅游产业发展项目	村集体经济打造4个民宿院落	营盘镇	两河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邓坤龙	90	90	90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20	通过乡村旅游发展，带动农户就业创业增收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4户20人（其中脱贫户1户5人）：（1）集体分红受益2户10人，其中脱贫（监测）户0户0人；（2）带动务工：受益1户5人，其中脱贫户1户5人；（3）土地流转：受益1户5人，其中脱贫（监测）户0户0人；		
153	2024年曹坪镇九间房村庭院经济项目	建设农家庭院经济打造“微菜园”3200㎡。建设土豆加工厂房470平方米，购置烘干设备1台、切片机2台，粉条加工机1台。种植中药材秦艽50亩，玄参60亩。硬化晾晒场地400㎡。	曹坪镇	九间房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吕道杰	140	140	140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346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1.该项目由集体经济自主运营，形成经营性资产，产权归九间房村村集体经济所有，由曹坪镇人民政府负责监督运营； 2.按照确权形成的经营性资产的财政投资额度大于等于同期银行存款基准利率获得收益，其中70%分红、分红倾斜于脱贫（监测）户，30%用于壮大村集体。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92户346人（其中脱贫及监测户57户194人），户均增收300元。 （1）带动务工：受益51户216人（其中脱贫及监测户23户93人）。 （2）收益分红：受益28户74人（其中脱贫及监测户28户74人）		
154	2024年营盘镇朱家湾村“老林客栈”精品民宿项目	改建民宿1处360平方米	营盘镇	朱家湾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毛家锋	140	140	140											巩固提升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120	带动就业房屋租用受益分红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经营性资产，归村委会所有，由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由村股份经济合作社以租赁方式运营，以受益分红、带动就业、房屋租用方式受益总人口70户120人（其中脱贫户70户120人） （1）通过租赁方式租给第三方运营年收入10万元，优先倾斜于脱贫（监测）户70户120人进行分红，户均增收420元；（2）带动就业：受益5户9人，其中脱贫（监测）户2户4人，户均增收1000元；（3）房屋租用户均可增加收入2500元/月。	在库，已实施	
155	2024年营盘镇药王堂村旅游产业项目	改建民宿院落2处440平方米	营盘镇	药王堂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毛隆斌	120	120	120											巩固提升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100	带动务工受益分红	1.项目属于经营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权属归所在村委会，由村级进行日常维护管理。2.带动务工及集体经济分红。3.通过实施该项目，务工带动5户10人，户均增收1000元，按照确权形成的经营性资产的财政投资额度同期银行存款基准利率获得收益，其中30%分红、分红倾斜脱贫（监测）户，70%用于壮大村集体。收益分红70户100人，户均增收100元。	在库，已实施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济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6.社会捐赠资金	7.银行贷款资金	8.自筹												
156	2024年营盘镇朱家湾村乡村旅游民宿产业发展项目	改建民宿20处6000平方米	营盘镇	朱家湾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毛家锋	500	500	500																120	带动务工受益分红	通过联营改建的方式盘活现有闲置资产，形成经营性资产，按照出资比例占有该项目总投资金额比例的资产，由村集体经济注入资金与陕西牛脊梁旅游度假区开发有限公司联合改建，由陕西牛脊梁旅游度假区开发有限公司运营管护，由镇村负责监管，受益总人口70户120人（其中脱贫户50户100人）：（1）按照确权形成的经营性资产的财政投资额度同期银行存款基准利率获得收益，其中30%分红、分红倾斜脱贫（监测）户，70%用于壮大村集体。集体分红受益50户100人，其中脱贫（监测）户50户100人，户均增收100元；（2）带动务工：受益5户9人，其中脱贫（监测）户2户4人，户均增收1000元。	在库，已实施				
157	2024年营盘镇秦丰村乡村旅游民宿产业发展项目	秦丰村集体经济旅游发展项目改建民宿18处5000平方米，修建道路3000米	营盘镇	秦丰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周安峰	500	500	500																110	带动务工受益分红	通过联营改建的方式盘活现有闲置资产，形成经营性资产，按照出资比例占有该项目总投资金额比例的资产，由村集体经济注入资金与陕西牛脊梁旅游度假区开发有限公司联合改建，由陕西牛脊梁旅游度假区开发有限公司运营管护，由镇村负责监管，带动当地旅游产业发展受益总人口50户110人（其中脱贫户40户80人）：（1）按照确权形成的经营性资产的财政投资额度同期银行存款基准利率获得收益，其中30%分红、分红倾斜脱贫（监测）户，70%用于壮大村集体。集体分红受益50户100人，其中脱贫（监测）户40户80人，户均增收100元；（2）带动务工：受益8户22人，其中脱贫（监测）户3户11人，户均增收1000元。	在库，已实施				
158	2024年营盘镇朱家湾村庭院经济项目	由村集体经济发展，发展庭院经济80处，包括采摘蔬菜园建设5000㎡、养蜂2000箱、中药材种植500亩等庭院种养业及相关旅游产业发展配套设施	营盘镇	朱家湾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毛家锋	150	150	150																120	受益分红产品代销	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经营性资产，归村委会所有，由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由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实施以产品代销和受益分红方式受益总人口70户120人（其中脱贫户70户120人）（1）按照确权形成的经营性资产的财政投资额度同期银行存款基准利率获得收益，其中70%分红、分红倾斜脱贫（监测）户，30%用于壮大村集体。集体分红受益70户120人，其中脱贫（监测）户70户120人，户均增收100元；（2）产品代销：受益5户9人，其中脱贫（监测）户2户4人，户均增收1000元。	在库，已实施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济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6.社会捐赠资金	7.银行贷款资金	8.自筹												
159	2024年营盘镇朱家湾五小经济产业项目	改建展现柞水地方特色文化、传统工艺小作坊130㎡及产业发展配套设施，用于发展古法酿酒区域50㎡、柞水烧浆豆腐区域40㎡、木雕和核桃雕刻工艺品区域40㎡。	营盘镇	朱家湾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毛家锋	50	50	50																120	受益分红产品代销	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经营性资产，归村委会所有，由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由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实施以产品代销和受益分红方式受益总人口70户120人（其中脱贫户70户120人）（1）按照确权形成的经营性资产的财政投资额度同期银行存款基准利率获得收益，其中30%分红、分红倾斜脱贫（监测）户，70%用于壮大村集体。集体分红受益70户120人，其中脱贫（监测）户70户120人，户均增收100元；（2）产品代销：受益5户9人，其中脱贫（监测）户2户4人，户均增收1000元。	在库，已实施				
160	2024年小岭镇金米村生态民宿发展项目	村集体经济打造5个集中连片休闲民宿院落	小岭镇	金米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李正森	120	120	120																20	通过乡村旅游发展，带动农户创业增收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经营性资产，归村委会所有，由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实施以带动生产和务工就业等方式进行。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50户112人（其中脱贫户50户112人）（1）集体分红受益50户112人，其中脱贫（监测）户50户112人；（2）带动生产：受益14户32人，其中脱贫（监测）户6户12人；					
161	2024年小岭镇金米村文旅融合特色产业项目	1.金米村一组湿地生态体验项目，面积2300㎡。包含生态休闲垂钓园2个，水上活动俱乐部，亲子游乐设施20处；配套餐饮设计4处；观光火车设计一个；休闲健身环形塑胶步道维修1500米； 2.创设“荷叶”廉政文化教育基地，文化创意展示区150㎡； 3.金米村一组木耳农夫乐园，占地30亩，春秋两季地栽木耳种植、水晶柿子、石榴采摘体验销售区一处；木耳及农副产品展销小木屋4个； 4.金米村二组房车露营旅游拓展基地提升区，占地11亩，新配套建设露营餐厅、水吧、户外运动CLub和房车维修营地； 5.金米村二组“游客驿站”，在金米村二组核心区广场新建可移动小型组合式商铺，占地200㎡，修建移动式茶歇区6个，折叠式遮阳棚8个，防水环保地毯400㎡，配套办公及休闲设施30套； 6.旅游创客体验区，依托二组郭家庄“天壶”及老街沿线结合陕南风情民居风格，开发打造1.5公里的集吃、住、行、游、购、娱多功能于一身的特色商业旅游步行街，增设特色移动商品展销摊位20个； 7.郭家庄“和美乡村”陕南农庄文化体验区，包含郭家庄特色民居改造25户，涂白1200㎡，硬化道路180米，20cm厚度，2米宽，新建花台150米，文化墙260延米，打造民宿4个，特色餐饮店5个，及附属便民旅游设施10处； 8.金米村二组郭家庄后坡油菜梯田观赏项目，发展油菜花种植100亩；配套健身步道6.8公里； 9.新建二组郭家庄至一组氧气站后山环形道路600米，铺设健身步道600米。	小岭镇	金米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李正森	1000	1000	1000																	956	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实现增收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50户112人（其中脱贫户50户112人）（1）集体分红受益50户112人，其中脱贫（监测）户50户112人；（2）带动生产：受益14户32人，其中脱贫（监测）户6户12人；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营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6.社会捐赠资金	7.银行贷款资金	8.自筹										
162	2024年小岭镇金米村数字化乡村建设提升项目	对现有数字化乡村(村史馆)房屋主体进行加固维修;金米村史及文化的挖掘及收集;邀请专业部门指导对陈设物件及文字展板模块进行统一更新;增设展馆内辅助设计,包含灯光控等数字化更新;促进金米乡村文化振兴	小岭镇	金米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李正森	100	100	100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否	是	是	否	956	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实现增收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50户112人(其中脱贫户50户112人)(1)集体分红受益50户112人,其中脱贫(监测)户50户112人;(2)带动生产:受益14户32人,其中脱贫(监测)户6户12人;		
6.光伏电站建设项目																															
(二)加工流通项目								33058	9058.2	8938.2	120																				
1.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基础设施建设								2075	2075	1955	120																				
163	2024年小岭镇金米村五组食用菌仓储中心项目	依托已建成的先进木耳分散包装生产线;改扩建原陕银矿废弃厂房及建设用地,配套建成占地1000m²的食用菌仓储保鲜中心一座;	小岭镇	金米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李正森	300	300	300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否	是	是	否	40	通过受益分红,资产分红,就业方式带动农户增收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10户40人(其中脱贫户4户20人):(1)带动务工:受益5户18人,其中脱贫户2户12人;(2)土地流转:受益5户22人,其中脱贫(监测)户2户8人;		
164	2024年小岭镇金米村木耳产业延链补链项目	积极申报金米村木耳QS食品安全认证和ISQ质量稳定体系认证;申报“金米村”木耳专属商标,涉及符合实际的LOGO;一期引进建成先进木耳分散包装生产线一条;二期建成木耳产品深加工生产线,扩展木耳产品多样性;计划建成木耳仓储销售中心一个,城市直营店10家;区域零销点20个;加强与供销社合作将金米木耳产品打入商超市场;	小岭镇	金米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李正森	300	300	300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否	是	是	否	40	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实现增收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10户40人(其中脱贫户4户20人):(1)带动务工:受益5户18人,其中脱贫户2户12人;(2)土地流转:受益5户22人,其中脱贫(监测)户2户8人;		
165	2024年下梁镇沙坪社区仓储项目	新建500平方米储藏室一间	下梁镇	沙坪社区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代邦良	100	100	100											巩固提升项目	是	否	否	是	否	54	受益分红,资产分红,就业工	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经营性资产,归村集体所有,由行业部门负责监督管理。项目由村集体股份经济合作社实施并运营,以合作社+农户的方式通过收益分红和资产分红以及就业务工提高群众收入,集体分红受益17户54人,其中脱贫户6户21人;带动就业务工11户19人。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济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6.社会捐赠资金	7.银行贷款资金	8.自筹												
166	2024年下梁镇沙坪社区储存库建设项目	沙坪社区三组处，扩建800平米冷库一间	下梁镇	沙坪社区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代邦良	200	200	200															26	通过受益分红，资产分红，就业方式带动农户增收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8户26人（其中脱贫户4户12人）：（1）带动务工：受益3户12人，其中脱贫户2户6人；（2）土地流转：受益5户14人，其中脱贫（监测）户2户6人；						
167	2024年下梁镇明星社区储存库建设项目	明星六组槐湾处改建500平方米冷库1间	下梁镇	明星社区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何小平	200	200	200															27	通过受益分红，资产分红，就业方式带动农户增收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8户27人（其中脱贫户4户12人）：（1）带动务工：受益3户13人，其中脱贫户2户6人；（2）土地流转：受益5户14人，其中脱贫（监测）户2户6人；						
168	2024年乾佑街办车家河村冷库建设项目	新建冷库一座约200m³	乾佑街办	车家河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王学军	30	30	30															25	通过受益分红，资产分红，就业方式带动农户增收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8户25人（其中脱贫户4户12人）：（1）带动务工：受益3户11人，其中脱贫户2户6人；（2）土地流转：受益5户14人，其中脱贫（监测）户2户6人；						
169	2024年乾佑街办什家湾村冷库建设项目	新建冷库一座约150m³	乾佑街办	什家湾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张正敏	25	25	25															13	通过受益分红，资产分红，就业方式带动农户增收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4户13人（其中脱贫户2户4人）：（1）带动务工：受益1户4人，其中脱贫户1户1人；（2）土地流转：受益3户9人，其中脱贫（监测）户1户3人；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营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6.社会捐赠资金	7.银行贷款资金	8.自筹												
170	2024年乾佑街办北关社区冷库建设项目	新建冷库一座约150m³	乾佑街办	北关社区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卢功明	25	25	25											巩固提升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18	通过受益分红,资产分红,就业方式带动农户增收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5户18人(其中脱贫户4户15人):(1)带动务工:受益3户11人,其中脱贫户2户8人;(2)土地流转:受益2户7人,其中脱贫(监测)户2户7人;				
171	2024年杏坪镇柴庄社区冷库保鲜项目	柴庄社区小食品加工增添农产品仓储保鲜链及基础设施建设 修建冷库30平方米 100立方米	杏坪镇	柴庄社区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康先齐	50	50	50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否	是	是	是	50	通过受益分红,资产分红,就业方式带动农户增收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15户50人(其中脱贫户5户20人):(1)带动务工:受益5户20人,其中脱贫户2户8人;(2)土地流转:受益10户30人,其中脱贫(监测)户3户12人;				
172	2024年杏坪镇联丰村冷库建设项目	建设标准化冷库一个60吨冷库80平方米	杏坪镇	联丰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刘杨桥	50	50	50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是	是	是	否	57	通过受益分红,资产分红,就业方式带动农户增收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15户57人(其中脱贫户5户24人):(1)带动务工:受益5户26人,其中脱贫户2户8人;(2)土地流转:受益10户31人,其中脱贫(监测)户3户16人;				
173	2024年杏坪镇天瑞村蜂厂冷库项目	建设标准化冷库一个,容量100吨	杏坪镇	天瑞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何常安	50	50	50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40	通过受益分红,资产分红,就业方式带动农户增收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10户40人(其中脱贫户4户20人):(1)带动务工:受益5户18人,其中脱贫户2户12人;(2)土地流转:受益5户22人,其中脱贫(监测)户2户8人;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营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6.社会捐赠资金										
174	2024年瓦房口镇马家台村冷库建设项目	在一组1个200米长*4米高*4米宽的山洞进行改造加固，架设冷库需用电力光缆1000米，购置1个4米*6米大门、40个隔断相关材料、顶部及周壁和地面安全防冻处理，冷库设备60台套的库板、梁柱、混凝土、冷风机、冷却水塔、水泵、、管道、储液罐、分离机及安装	瓦房口镇	马家台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左极明	80	80	80													50	面向全村农户及周边农户提供猪肉及板栗农副产品储存，形成长效的农副产品加工能力。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15户50人（其中脱贫户5户20人）：（1）带动务工：受益5户20人，其中脱贫户2户8人；（2）土地流转：受益10户30人，其中脱贫（监测）户3户12人；				
175	2024年下梁镇石瓮子社区仓储保鲜冷链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修建储藏室、冷库200立方米及其配套设施建设	下梁镇	石瓮子社区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张国学	400	400	400													150	产业扶持带动增收	预计带动贫困户增收150元				
176	2024年红岩寺镇跃进村木耳仓库建设项目	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新建库房100平方米。	红岩寺镇	跃进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丁礼红	40	40	40													235	通过带动生产、就业务工、代销产品等方式带动群众增收。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经营性资产，归跃进村股份经济合作社所有，由跃进村民委员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跃进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实施、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等方式，以“合作社+农户”形式。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新建库房150平方米。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75户235人（其中脱贫户21户63人） （1）带动务工：受益34户124人，其中脱贫（监测）户14户41人。 （2）土地流转：受益8户24人，其中脱贫（监测）户4户12人。				
177	2024年红岩寺镇张坪村仓储物流项目	建设冷库1400m³冷库，配套安装制冷压缩机4台。用于冷藏储存木耳、核桃、板栗等农副产品。	红岩寺镇	张坪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汪祖锋	50	50	50													151	通过劳务带动、土地流转、分红等方式带动群众增收。	1.该项目由集体经济自主运营，形成资产属于经营性资产，归张坪村村集体经济所有，由红岩寺镇人民政府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张坪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实施、运营；通过带动务工、土地流转、分红等方式，以“合作社+农户”形式。建设冷库1400m³冷库，配套安装制冷压缩机4台。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61户151人（其中脱贫户20户50人） （1）带动务工：受益41户98人，其中脱贫（监测）户10户25人，户均增收2000元以上。 （2）土地流转：受益3户9人，其中脱贫（监测）户1户5人； （3）按照确权形成的经营性资产的财政投资额度同期银行存款基准利率获得收益，利润中70%分红、30%倾斜脱贫（监测）户，30%用于壮大村集体。集体经济分红：受益17户44人，其中脱贫（监测）户2户6人。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济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6.社会捐赠资金										
178	2024年柞水县车家河村食用菌菌室扩建项目	2022年,由省财政厅、市委统战部协调资金为车家河村投资建设食用菌菌包生产线,该生产线设计年产能200万袋食用菌袋。目前产能可达每年300万袋,2024年欲扩建2000m²。拟购买内部配套设施包含30台制冷热设备,每台2万元,共计60万元;抽风机40台,每台800元,共计3.2万元;换气扇60台,每台300元,共计1.8万元;吊扇40台,每台200元,共计0.8万元;电动地牛4台,每台3800元,共计1.52万元;菌包装800个,每个500元,共计40万元;升降机2个,每台2万元,共计4万元;基础电路设施花费约8.67万元,合计120万元。	乾佑街办	车家河村	2024年	县委统战部	王学军	120	120		120														1867	该项目建成后将持续提高群众的生活标准			
179	2024年营盘镇药王堂村冷库水电配套设施项目	安装水管500米,电线1000米,采购冷库制冷系统设施1套,及相关配套设施,冷库用于存储水果、蔬菜等。	营盘镇	药王堂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毛隆斌	30	30	30															100	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权属归所在村委会,由村级进行日常维护管理。通过实施该项目,劳务带动2户4人,户均增收1000元;按照确权形成的经营性资产的财政投资额度同期银行存款基准利率获得收益,其中30%分红、分红倾斜脱贫(监测)户,70%用于壮大村集体。收益分红70户100人,其中脱贫户(监测户)14户48人,户均增收100元。	在库,已实施		
180	2024年凤凰镇凤街社区木耳仓储暂存库项目	凤凰镇凤街社区后湾木耳园区内建设木耳仓储暂存库1座,建筑面积约120m²	凤凰镇	凤街社区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姚发宏	25	25	25															26	1、项目属于经营性资产,项目建成后产权归属凤凰镇凤街社区所有,由社区负责日常管理维护;2、①项目实施主体为凤街社区村集体经济,②通过就业务工和带动生产助力乡村振兴③“合作社+农户”等。完成建设内容;3、通过项目实施,促进产业发展;可以带动12户26人脱贫户增收,预计户增收2000元;3.可以提升产业环境,改善产业生产条件。			
2.加工业								4455	4455	4455																			
181	2024年曹坪镇珍稀山野菌加工项目	建设珍稀山野菌清洗、加工场地900m²,其中交易中心200平方米;配置冷库2个容量共计500立方米,双组合烘干机20台,5040侧边封口机4台,采购包装运输框(箱)3万个。	曹坪镇	中庙村、窑镇社区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吴绪海	190	190	190															201	1.该项目由集体经济自主运营,形成经营性资产,产权归中庙村所有,由曹坪镇人民政府负责监督;2.按照确权形成的经营性资产的财政投资额度大于等于同期银行存款基准利率获得收益,其中70%分红、分红倾斜于脱贫(监测)户,30%用于壮大村集体。3.受益方式,通过务工、分红、土地流转的方式。受益总人口53户201人(其中脱贫户/监测户44户164人),户均增收500元。(1)带动务工:受益13户53人,其中脱贫(监测)户12户49人;(2)土地流转:受益23户92人,其中脱贫(监测)户15户59人;(3)集体分红:受益脱贫(监测)17户56人。	新增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济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182	2024年曹坪镇农产品综合加工包装厂项目	新建粉条、挂面、熏肉等农产品综合加工与包装厂300平方米。	曹坪镇	荫沟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吴义林	50	50	50														75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1.该项目由集体经济自主运营,形成固定资产属于经营性资产,归荫沟村集体经济所有,由曹坪镇人民政府负责监督; 2.按照确权形成的经营性资产的财政投资额度大于等于同期银行存款基准利率获得收益,其中70%分红、分红倾斜于脱贫(监测)户,30%用于壮大村集体。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26户107人(其中脱贫/监测户21户84人),户均增收300元。 (1)带动务工:受益7户28人,其中脱贫(监测)户6户25人; (2)土地流转:受益11户47人,其中脱贫(监测)户7户27人; (3)集体分红:受益脱贫(监测)8户32人。	新增	
183	2024年曹坪镇特色农产品销售项目	建设特色农产品发展场地2700m <sup>2</sup> 。其中建设腊肉、糍粑、麻花等特色农产品销售中心占地300m <sup>2</sup> ;改造特色农产品生产加工家庭制作场2400m <sup>2</sup> 。配套建设污水管网800米等基础设施。	曹坪镇	中坪社区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宋清洁	127	127.2	127.2														202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1.该项目形成于经营性资产,产权归中坪社区集体经济所有,由曹坪镇人民政府负责监督; 2.由集体经济自主运营,受益按照确权形成的经营性资产的财政投资额度大于等于同期银行存款基准利率获得收益,其中70%分红、分红倾斜于脱贫(监测)户,30%用于壮大村集体。户均增收600元。 3.受益方式通过务工、分红、产品代销的方式户均增收600元。受益总人口47户202人(其中脱贫/监测户33户130人); (1)带动务工:受益21户92人(其中脱贫/监测户13户51人); (2)集体分红:受益脱贫(监测)14户56人。 (3)产品代销:拟签订代销协议12户54人(其中脱贫/监测户6户23人);	新增	
184	2024年曹坪镇马房湾村木耳包装生产线建设项目	策划木耳新包装品种2-3种,新购置木耳分拣设备1台。	曹坪镇	马房湾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张国锋	20	20	20														207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1.该项目由集体经济自主运营,形成固定资产属于经营性资产,归马房湾村集体经济所有,由曹坪镇人民政府负责监督; 2.按照确权形成的经营性资产的财政投资额度大于等于同期银行存款基准利率获得收益,其中70%分红、分红倾斜于脱贫(监测)户,30%用于壮大村集体。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55户207人(其中脱贫及监测户32户139人),户均增收120元。 (1)带动务工:受益户28户84人,其中脱贫(监测)户8户31人。 (2)集体分红:受益脱贫(监测)18户72人。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济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6.社会捐赠资金	7.银行贷款资金	8.自筹										
185	2024年曹坪镇木耳菌包厂建设项目	新建年产150万袋木耳菌包厂及配套暂存设施等3000平方米。	曹坪镇	东沟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雷定贵	120	120	120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369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1.该项目由集体经济自主运营,形成固定资产属于经营性资产,归荫沟村、东沟村集体经济所有,由曹坪镇人民政府负责监督; 2.按照确权形成的经营性资产的财政投资额度大于等于同期银行存款基准利率获得收益,其中70%分红、分红倾斜于脱贫(监测)户,30%用于壮大村集体。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155户517人(其中脱贫及监测户112户369人),户均增收154元。 (1)带动务工:受益132户425人(其中脱贫及监测户89户276人); (2)集体分红:受益脱贫(监测)23户93人。	新增	
186	2024年红岩寺镇本地湾村生物颗粒加工项目	改建生产厂房、原料房、库房。购置成套生物颗粒制造设备一套(粉碎机、颗粒剂、烘干机、输送机等各一台)及水电等配套设施。	红岩寺镇	本地湾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张贻选	30	30	30																43	通过带动生产、就业等方式带动群众增收。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经营性资产,归本地湾村股份经济合作社所有,由本地湾村民委员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本地湾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实施、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等方式,以“合作社+农户”形式。改建生产厂房、原料房、库房。购置成套生物颗粒制造设备一套(粉碎机、颗粒剂、烘干机、输送机等各一台)及水电等配套设施。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14户43人(其中脱贫户5户18人) (1)带动务工:受益14户43人,其中脱贫(监测)户5户18人。			
187	2024年红岩寺镇盘龙寺村农副产品加工厂续建项目	建设加工厂附属设施灶房、餐厅、院落硬化、新建储物室。	红岩寺镇	盘龙寺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王春生	100	100	100																	628	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等方式带动群众增收。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经营性资产,归盘龙寺村股份经济合作社所有,由盘龙寺村民委员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盘龙寺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实施、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等方式,以“合作社+农户”形式。建设加工厂附属设施灶房、餐厅、院落硬化、新建储物室。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200户628人(其中脱贫户50户209人) (1)带动务工:受益70户210人,其中脱贫(监测)户21户63人。 (2)村集体经济分红:受益20户60人,其中脱贫(监测)户14户42人。 (3)土地流转:受益6户18人,其中脱贫(监测)户3户9人。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营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6.社会捐赠资金	7.银行贷款资金										
188	2024年红岩寺镇本地湾村农产品分拣包装厂项目	新建砖混厂房450m²,完善厂内水、电配套,设施购置分拣包装不锈钢工作台4个(2000*1000*800),小字符喷码机1台,封口包装机一台(600型)。	红岩寺镇	本地湾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张贻选	130	130	130														390	通过带动务工、分红等方式带动群众增收。	1.该项目由集体经济自主运营,形成资产属于经营性资产,归本地湾村村集体经济所有。由红岩寺镇人民政府负责监督。 2.该项目由本地湾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实施、运营;通过带动务工、土地流转、分红等方式,以“合作社+农户”形式。完成新建砖混厂房450m²,购置分拣包装不锈钢工作台4个(2000*1000*800),小字符喷码机1台,封口包装机一台(600型),设立电商展销中心1个、完善厂内水、电设施。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130户390人(其中脱贫户60户180人) (1)带动务工:受益15户45人,其中脱贫(监测)户6户18人。户均增收2000元以上。 (2)按照确权形成的经营性资产的财政投资额度同期银行存款基准利率获得收益,利润中70%分红、30%倾斜于脱贫(监测)户,30%用于壮大村集体。集体经济分红:收益40户120人,其中脱贫(监测)户4户12人。				
189	2024年柞水县木耳包装厂改造项目	建设生产车间无尘地面384m²,抑菌墙面197m²,改造修缮厂房楼顶393m²	杏坪镇	杏坪社区	2024年	县乡村振兴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伍箴铭	26	26	26														14	通过产业发展,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1.该项目属于经营性资产,建成后项目产权归属乡村振兴投资公司所有,由乡村振兴投资公司自主经营。镇村监管。 2.通过吸纳务工和帮助产销对接方式带动受益户增收。 3.带动当地农户不低于14户35人(其中脱贫户4户8人),户均增收4000元。				
190	2024年下梁镇沙坪社区木耳菌包加工项目	扩展标准现代化生产车间200平方米。	下梁镇	沙坪社区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代邦良	50	50	50														26	通过受益分红,资产分红,就业方式带动农户增收	1.该项目由集体经济自主运营,形成资产属于经营性资产,归沙坪社区股份经济合作社所有,由沙坪社区负责监督管理经营; 2.按照确权形成的经营性资产的财政投资额度大于等于同期银行存款基准利率获得收益,其中30%分红、70%倾斜于脱贫(监测)户,70%用于壮大村集体。 3.通过分红+务工的方式带动26户81人增收,重点用于脱贫(监测),户均增收2000元;受益方式(1)集体分红:受益脱贫(监测)12户35人;(2)带动务工:受益17户59人。				
191	2024年下梁镇老庵寺村香菇大棚厂房改造项目	重建香菇大棚厂房600平方米,新购置灭菌柜1台。	下梁镇	老庵寺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邹志勇	50	50	50														56	收益分红,资产分红	1.该项目由集体经济自主运营,形成资产属于经营性资产,归是老庵寺村股份经济合作社所有,由老庵寺村负责监督管理经营; 2.按照确权形成的经营性资产的财政投资额度大于等于同期银行存款基准利率获得收益,其中30%分红、70%倾斜于脱贫(监测)户,70%用于壮大村集体。 3.通过分红+务工的方式带动29户80人增收,重点用于脱贫(监测),户均增收2600元;受益方式(1)集体分红:受益脱贫(监测)20户56人;(2)带动务工:受益23户68人。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济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6.社会捐赠资金	7.银行贷款资金										
192	2024年下梁镇胜利村油坊综合建设项目	胜利村三组新建榨油坊一个，引进一条加工链，购置榨油设备	下梁镇	胜利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程永鹏	40	40	40															20	通过受益分红，资产分红，就业方式带动农户增收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4户20人（其中脱贫户1户5人）：（1）集体分红受益2户10人，其中脱贫（监测）户0户0人；（2）带动务工：受益1户5人，其中脱贫户1户5人；（3）土地流转：受益1户5人，其中脱贫（监测）户0户0人；			
193	2024年营盘镇两河村挂面作坊建设项目	新建挂面作坊一座500平方米，挂面晾晒场硬化300平方米，及挂面生产配套设备。	营盘镇	两河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邓坤龙	100	100	100															112	带动生产受益分红	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经营性资产，归村委会所有，由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由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实施运营，通过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带动受益总人口50户112人（其中脱贫户50户112人）（1）按照确权形成的经营性资产的财政投资额度同期银行存款基准利率获得收益，其中30%分红、分红倾斜脱贫（监测）户，70%用于壮大村集体。集体分红受益50户112人，其中脱贫（监测）户50户112人，户均增收1000元；（2）带动生产：受益5户9人，其中脱贫（监测）户2户4人，户均增收1000元。			
194	2024年营盘镇两河村冷水鱼饲料加工厂建设项目	新建冷水鱼饲料加工厂一座200㎡。	营盘镇	两河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邓坤龙	110	110	110															16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4户16人（其中脱贫户1户4人）：（1）集体分红受益2户8人，其中脱贫（监测）户0户0人；（2）带动务工：受益1户4人，其中脱贫户1户4人；（3）土地流转：受益1户4人，其中脱贫（监测）户0户0人；			
195	2024年乾佑街办石镇社区社区工厂项目	建设秦岭十三花宴席半成品菜工厂，共需要建厂房9间约450平方米，包含：冷库与仓库各一间；八凉盘生产车间一间；四大碗生产车间一间；四热盘生产车间一间；干果甜点生产车间一间；吃饭蒸菜特色蔬菜生产车间一间；时令蔬菜清洗池一间；秦岭十三花厨房一间。	乾佑街办	石镇社区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刘玉祥	800	800	800															360	通过产业发展，巩固脱贫成果	1.项目属于经营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权属归项目所在村，由经营主体运营，镇村监督管理。2.带动当地农户不低于45户136人（其中脱贫户25户89人），户均增收2000元。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营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6.社会捐赠资金	7.银行贷款资金	8.自筹												
196	2024年乾佑街办车家河村食用菌加工车间建设项目	新建食用菌加工车间1200㎡，购置分拣设备4台，建设农副产品包装生产线1条。	乾佑街办	车家河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王学军	150	150	150																30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农户增收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10户30人（其中脱贫户5户14人）：（1）集体分红受益6户18人，其中脱贫（监测）户4户12人；（2）带动务工：受益4户12人，其中脱贫户4户12人；					
197	2024年乾佑街办马房子村生产加工车间建设项目	改造农副产品加工车间400平方米，生产用房300平方米，建设农副产品展厅200平方米，购置土蜂蜜加工设备5台，灌装设备2台，引进农副产品包装生产线2条。	乾佑街办	马房子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汪绍华	180	180	180																112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农户增收	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经营性资产，归村委会所有，由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由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实施以带动生产和受益分红方式受益总人口50户112人（其中脱贫户50户112人）（1）集体分红受益50户112人，其中脱贫（监测）户50户112人；（2）带动生产：受益14户32人，其中脱贫（监测）户6户12人；					
198	2024年杏坪镇联丰村鲜五味子包装与销售及干五味子加工项目	鲜五味子包装，建立加工销售体系，配备生产管理用房120平方米，晒场500平方米	杏坪镇	联丰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刘杨桥	50	50	50																71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农户增收	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经营性资产，归村委会所有，由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由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实施以带动生产和受益分红方式受益总人口35户71人（其中脱贫户35户71人）（1）集体分红受益35户71人，其中脱贫（监测）户35户71人；（2）带动生产：受益10户20人，其中脱贫（监测）户2户5人；					
199	2024年杏坪镇晨光村木瓜酒加工厂新建项目	晨光村二组新建木瓜酒加工厂300平方米	杏坪镇	晨光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王永强	50	50	50																36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农户增收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12户36人（其中脱贫户6户18人）：（1）集体分红受益5户15人，其中脱贫（监测）户4户12人；（2）带动务工：受益7户21人，其中脱贫户3户10人；					
200	2024年杏坪镇联丰村腊肉加工厂项目	新建熏肉房1座100平方米，晾晒房200平方米，熏肉架100个	杏坪镇	联丰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刘杨桥	25	25	25																249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农户增收	1.该项目由集体经济自主运营，形成资产属于经营性资产，归联丰村集体经济所有，由杏坪镇人民政府负责监督； 2.按照确权形成的经营性资产的财政投资额度同期银行基准存款利率获得收益，其中30%分红，70%用于壮大村集体。 3.受益方式，通过劳务带动、分红方式带动，受益总人口102户249人，受益方式：（1）带动务工：带动57户204人，其中脱贫户33户87人实现增收（2）分红：带动45户45人	资金、绩效目标、受益人口有变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营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6.社会捐赠资金	7.银行贷款资金	8.自筹										
201	2024年杏坪镇杏坪社区木耳挂面加工项目	新建加工厂500m <sup>2</sup> ,烘干房100m <sup>2</sup> 。购买挂面加工设备一套,烘干设备一套。改造管网150米,改造电力设施200米。	杏坪镇	杏坪社区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詹诗意	180	180	180															27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农户增收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8户27人(其中脱贫户4户12人):(1)带动务工:受益3户13人,其中脱贫户2户6人;(2)土地流转:受益5户14人,其中脱贫(监测)户2户6人;				
202	2024年杏坪镇中山村粉丝加工厂建设产业项目	新建厂房140平方米,配套加工设施一套,晾晒场300平方米	杏坪镇	中山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鲍堂文	48	48	48															341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农户增收	1.该项目由集体经济自主运营,形成资产属于经营性资产,归中山村集体经济所有,由杏坪镇人民政府负责监督; 2.按照确权形成的经营性资产的财政投资额度同期银行基准存款利率获得收益,其中70%分红、分红倾斜脱贫(监测)户,30%用于壮大村集体。 3.通过劳务带动和收益分红的方式,带动104户341人其中脱贫户54户186人。收益方式:(1)务工:4户30人,其中脱贫户2户10人(2)分红:100户311人其中脱贫户52户44人	资金、收益人口、绩效目标有变			
203	2024年杏坪镇中台村木耳深加工项目	引进木耳深加工设备生产线一条,新建加工车间300平方米。	杏坪镇	中台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刘久明	300	300	300															13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农户增收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4户13人(其中脱贫户2户4人):(1)带动务工:受益1户4人,其中脱贫户1户1人;(2)土地流转:受益3户9人,其中脱贫(监测)户1户3人;				
204	2024年杏坪镇油房村五味子深加工项目	五味子种植、保鲜加工,深加工五味子酒,新建五味子加工厂1500平方	杏坪镇	油房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程世贵	20	20	20															10	土地流转、就业务工	1.项目属于经营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权属归项目所在村集体经济。2.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方式带动,土地流转带动2户8人(脱贫户1户4人)。就业务工带动1户2人(脱贫户1户2人)脱贫户增收,人均纯收入增加500元。收益总人数10人				
205	2024年杏坪镇油房村土豆淀粉加工项目	土豆粉加工,新建厂房1500平方	杏坪镇	油房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程世贵	20	20	20															10	土地流转、就业务工	1.项目属于经营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权属归项目所在村集体经济。2.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方式带动,土地流转带动2户8人(脱贫户1户4人)。就业务工带动1户2人(脱贫户1户2人)脱贫户增收,人均纯收入增加500元。收益总人数11人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济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6.社会捐赠资金											7.银行贷款资金	8.自筹
206	2024年杏坪镇中山村豆制品加工厂扩建项目	引进黄豆泡豆系统1套(包括:控制器1套,泡豆池2个,充气系统2套,放豆阀2个,支架1套,自动加水系统1套),型号:HJ-PD-1T、制浆设备1套(储豆桶1个,吸豆机1套,磨浆机225-200-200#3台,搅渣上渣机2台,大小浆池3个,抽浆泵2台,抽渣泵2台,操作平台1套,控制系统1套),型号:HJ-MJ-H(功率:35KW);自动智能煮浆系统(敞开式)1套(煮浆桶3个,不锈钢支架1套,热浆泵3套,冷浆泵3套,蒸汽管道3套,输浆管道3套,温度控制表3个),型号:煮浆罐 功率1.5kw;豆浆过滤设备1套,型号:1000震动筛;自动豆腐干生产线1套(豆腐干机1台,不锈钢楼梯,不锈钢操作平台1套,储浆点浆桶3个,下脑装置1套,控制总承1套,缓冲槽1套,搅脑装置1套,成型框4个,自动升降系统1套,轨道1套,自动气压机3台,不锈钢托板4块,压板4块,牛皮干专用板30块,专用包10斤,电力控制箱1套),型号:304不锈钢材质;数控切块机1套,型号:气动数控;卤煮摊晾线1套(过碱池,卤煮池,摊晾线),规格:HJ-700;真空包装机1套,型号:500双排304不锈钢;高温杀菌锅1套,型号:700型双层;高温蒸汽炉1套;冷却水储存器1套	杏坪镇	中山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鲍堂文	36	36	36																		341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农户增收	1.该项目由集体经济自主运营,形成资产属于经营性资产,归中山村集体经济所有,由杏坪镇人民政府负责监督;2.按照确权形成的经营性资产的财政投资额度同期银行基准存款利率获得收益,其中70%分红、分红倾斜脱贫(监测)户,30%用于壮大村集体。3.通过劳务带动和收益分红的方式,带动104户341人其中脱贫户54户186人。收益方式:(1)务工:4户30人,其中脱贫户2户10人(2)分红:100户311人其中脱贫户52户44人	新增项目
207	2024年杏坪镇天瑞村蜂加工厂改造项目	建设无菌蜂蜜加工场内地面150平方米,新建污水池一座15立方米,排水渠30米,新建冷库120m³,用于储存蜂蜜等农产品。	杏坪镇	天瑞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何常安	25	25	25																		249	产业发展/就业务工	1.该项目由集体经济自主运营,形成资产属于经营性资产,归天瑞村集体经济所有,由杏坪镇人民政府负责监督;2.按照确权形成的经营性资产的财政投资额度同期银行基准存款利率获得收益,其中30%分红,70%用于壮大村集体。3.受益方式,通过劳务带动、分红方式带动,受益总人口102户249人,受益方式:(1)带动务工:带动7户20人,其中脱贫户1户2人实现增收(2)分红:带动7户15人其中脱贫户3户6人。	新增项目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济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6.社会捐赠资金	7.银行贷款资金	8.自筹												
208	2024年瓦房口镇街垣社区香椿腊肉加工项目	购置腌制槽10立方米,晾晒架1.5米*6米*2米10个,冷冻设备大容量冰柜519升2台,小型农产品筛选机ZDS-1200*800设备1台,称重自动分装机FFS型1台,真空食品包装机DZQ-400D型1台,外包装设计两套。	瓦房口镇	街垣社区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李莉	20	20	20																	40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农户增收	1、该项目属于经营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权属归属当地村集体经济,由村进行日常维护管理。2、带动当地23户60人农户产业发展。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41户98人(其中脱贫户25户50人):(1)带动务工方式:带动13户30人,其中脱贫户8户14人实现增收;(2)按照确权形成的经营性资产的财政投资额度同期银行基准利率获得收益,其中70%分红、分红倾斜脱贫(监测)户,30%用于壮大村集体。集体分红方式:带动35户74人,其中脱贫户28户47人实现增收,户均增收500元。	新加			
209	2024年瓦房口镇马家台村中药材加工厂建设项目	购买切片机QYJ300型4台,切丁机550型6台,筛选机SX系列2台,包装机L600型3台,清洗机GX-1000型1台,合力5t叉车1台,厂房改造500平方米	瓦房口镇	马家台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左极明	60	60	60																	50	带动生产,就业务工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经营性资产,归马家台村集体经济所有,由瓦房口镇人民政府负责监督;2.按照确权形成的经营性资产的财政投资额度大于等于同期银行存款基准利率获得收益,其中70%分红、分红倾斜于脱贫(监测)户,30%用于壮大村集体。3.通过分红+务工+产业发展的方式带动55户125人增收,重点用于脱贫户(监测户);受益方式(1)集体分红:受益脱贫户(监测户)45户85人;(2)带动务工:受益7户16人。	新加			
210	2024年瓦房口镇磨沟村甘薯粉条加工项目	租赁闲置农厂房300平方米,采购:1.淀粉净化车间设备:淀粉溶解池(5立方米)2个、不锈钢质平面振动粗筛(120目)和细筛(300目)各1台,不锈钢质两组(各4管)旋流除沙器1套,三足离心脱水机(1200型)1台;2.粉条生产线一条:包括打糊机、真空和面机、瓢式漏粉机、不锈钢电气锅、粉丝输送机、锅炉、自动切条机和包装机等;3.冷藏冷冻库HTDD-40型一台,粉竿500根、水盆8个、水桶10个;4.淀粉原材料,包装材料等物资。	瓦房口镇	磨沟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操时主	60	60	60																	30	带动生产,就业务工	1、该项目属于经营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权属归属当地村委会,由村组共同进行日常维护管理。2.按照确权形成的经营性资产的财政投资额度同期银行存款基准利率获得收益,其中70%分红,分红倾斜脱贫(监测)户,30%用于壮大村集体。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41户98人(其中脱贫户25户50人):(1)带动务工方式:带动15户18人,其中脱贫户12户14人实现增收;(2)集体分红方式:带动35户74人,其中脱贫户28户47人实现增收,户均增收500元。	新加			
211	2024年瓦房口镇金星村乡村振兴示范村产业发展项目	1、在饲料加工厂厂内新建下料池4座。新建加工厂入厂桥一座长8米,宽5.5米,高4米,承重30吨。新建原料中转仓一座200平方米。新增颗粒料加工生产线一条。2、在金星村一组柳树坪发展连翘种植150亩。	瓦房口镇	金星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熊泉	80	80	80																	57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农户增收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2.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15户57人(其中脱贫户5户24人):(1)带动务工:受益5户26人,其中脱贫户2户8人;(2)土地流转:受益10户31人,其中脱贫(监测)户3户16人;	修改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济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6.社会捐赠资金										
212	2024年瓦房口镇老庄村腊肉加工厂提升项目	新建生猪分割腌制加工车间、储藏厂房300平方米、新修晾晒场1000平方米、引进DXD-650X型称重包装贮藏生产线一条、GR-1000型腌制设备2套、购置UV光解型烟雾净化设备一套。	瓦房口镇	老庄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张兴怀	55	55	55													40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农户增收	1. 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经营性资产，归老庄村村民委员会所有，由老庄村负责监督管理，2. 带动周边37户83人就业增收，其中脱贫户9户27人，吸纳已脱贫户和农户参与生猪养殖和加工劳动人数，通过村集体经济产品代销。3. 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37户83人（其中脱贫户25户50人）：（1）带动务工方式：带动15户18人，其中脱贫户12户14人实现增收；（2）按照确权形成的经营性资产的财政投资额度同期银行基准利率获得收益，其中70%分红、分红倾斜脱贫（监测）户，30%用于壮大村集体。集体分红方式：带动35户74人，其中脱贫户28户47人实现增收，户均增收500元。	修改			
213	2024年下梁镇西川村木耳库房建设项目	新建木耳库房200平方米	下梁镇	西川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刘成学	60	60	60													16	收益分红，资产分红	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经营性资产，归村集体所有，由行业部门负责监督管理。项目由村集体股份经济合作社实施并运营，木耳储存提高群众收入，集体分红受益16户40人，其中脱贫户6户20人；				
214	2024年小岭镇金米村木耳深加工项目	引进木耳深加工设备生产线一条，改建加工车间300平方米。	小岭镇	金米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李正森	300	300	300													38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农户增收	1. 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 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 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50户112人（其中脱贫户50户112人）（1）集体分红受益50户112人，其中脱贫（监测）户50户112人；（2）带动生产：受益14户32人，其中脱贫（监测）户6户12人；				
215	2024年小岭镇岭丰村豆制品加工产业项目	购买设备杀菌锅，型号GB150-2011，4台，购买分离式磨浆机，FSm-200型4台，刮板提升机360*350，3台，泡豆桶PDJ，3台。	小岭镇	岭丰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汪义富	100	100	100													40	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受益分红实现增收	1. 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 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 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10户40人（其中脱贫户4户20人）：（1）带动务工：受益5户18人，其中脱贫户2户12人；（2）土地流转：受益5户22人，其中脱贫（监测）户2户8人；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济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6.社会捐赠资金	7.银行贷款资金	8.自筹											
216	2024年小岭镇岭丰村木耳烘干包装项目	改建厂房10000平方米,购置木耳烘干设备4套,购置木耳包装设备2套。	小岭镇	岭丰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汪义富	150	150	150																		40	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受益分红实现增收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10户40人(其中脱贫户4户20人):(1)带动务工:受益5户18人,其中脱贫户2户12人;(2)土地流转:受益5户22人,其中脱贫(监测)户2户8人;		
217	2024年小岭镇岭丰村木耳菌包厂项目	新建岭丰村小型木耳菌包生产厂,总占地10000平方米,年产木耳菌包100万袋	小岭镇	岭丰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刘清罡	300	300	300																		36	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实现增收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12户36人(其中脱贫户6户18人):(1)集体分红受益5户15人,其中脱贫(监测)户4户12人;(2)带动务工:受益7户21人,其中脱贫户3户10人;		
218	2024年柞水县木耳包装厂挂面加工项目	购买挂面加工生产设备一套,及其配套生产设施、耗材等。	杏坪镇	杏坪社区	2024年	柞水县乡村振兴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伍箴铭	60	60	60																		14	通过产业发展,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1.该项目属于经营性资产,建成后项目产权归属乡村振兴投资公司所有,由乡村振兴投资公司自主经营。镇村监管。 2.通过吸纳务工和帮助产销对接方式带动受益户增收。 3.带动当地农户不低于14户35人(其中脱贫户4户8人),户均年增收4000元。		
219	2024年柞水县木耳包装厂杂粮加工包装项目	购买杂粮加工包装设备一套,及其配套生产设施、耗材等。	杏坪镇	杏坪社区	2024年	县乡村振兴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伍箴铭	30	30	30																		14	通过产业发展,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1.该项目属于经营性资产,建成后项目产权归属乡村振兴投资公司所有,由乡村振兴投资公司自主经营。镇村监管。 2.通过吸纳务工和帮助产销对接方式带动受益户增收。 3.带动当地农户不低于14户35人(其中脱贫户4户8人),户均年增收4000元。		
220	2024年杏坪镇杏坪社区木耳锅巴加工厂建设项目	新建厂房650m²,购置木耳锅巴生产线设备一条、无菌车间建设及相关配套设施。	杏坪镇	杏坪社区	2024年	县发改局	杏坪镇人民政府	153	153	153																		47	收益分红,带动就业增收	1.项目属于经营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权属归项目所在村集体经济。 2.按照确权形成的经营性资产的财政投资额度同期银行基准利率获得收益,其中70%分红,30%用于壮大村集体。 3.收益方式,受益总人口47户166人:(1)按照确权形成的经营性资产的财政投资额度同期银行基准利率获得收益,其中70%分红、30%用于壮大村集体。集体分红:受益13户脱贫户47人,其中(监测)户8户22人;(2)带动务工:受益6户18人。(3)收购群众木耳,收益28户101人。	杏坪社区集体经济组织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济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6.社会捐赠资金	7.银行贷款资金	8.自筹												
225	2024年下梁镇新合村电商直播间打造建设项目	LED影视柔光灯、电商直播一体机、便捷式绿幕、设备辅材、专业服务等	下梁镇	新合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张文点	10	10	10											巩固提升项目	是	否	否	是	否	5	通过项目建设带动当地农户3户5人农产品销售,户均增收500元。	项目建成后,资产权属归项目所在村,带动当地农户6户21人农产品销售等,户均增收500元。				
226	2024年小岭镇金米村金米木耳品牌打造项目	金米村木耳注册商标,改扩建智能化分包设备一台,包装设计制作15000个,改扩建金米电商销售服务平台	小岭镇	金米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李正森	300	300	300											巩固提升项目	是	否	是	是	是	71	通过品牌打造,提高农副产品附加值,带动农户增收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50户112人(其中脱贫户50户112人)(1)集体分红受益50户112人,其中脱贫(监测)户50户112人;(2)带动生产:受益14户32人,其中脱贫(监测)户6户12人;				
(三)配套设施项目								4502	3023.45	2963.45	60																						
1.小型农田水利设施								3227.96	1749.45	1689.45	60.00																						
227	2024年小岭镇金米村木耳基地新建排水设施	深埋管道1000米,新建检查井6个,提升地栽、塔栽木耳种植10000平方米	小岭镇	金米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李正森	85	85	85											巩固提升项目	是	是	否	否	否	40	通过带动务工,增加农户收入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10户40人(其中脱贫户4户20人):(1)带动务工:受益5户18人,其中脱贫户2户12人;(2)土地流转:受益5户22人,其中脱贫(监测)户2户8人;				
228	2024年小岭镇金米村木耳基地改造提升项目	改造木耳园区排水设施3.5公里,新建遮阳设施30000平方米,深埋管道1000米,新建检查井6个,提升地栽、塔栽木耳种植10000平方米	小岭镇	金米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李正森	85	85	85											巩固提升项目	是	是	否	否	否	40	通过带动务工,增加农户收入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10户40人(其中脱贫户4户20人):(1)带动务工:受益5户18人,其中脱贫户2户12人;(2)土地流转:受益5户22人,其中脱贫(监测)户2户8人;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济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6.社会捐赠资金	7.银行贷款资金	8.自筹												
229	2024年小岭镇金米村木耳基地晾晒场改善项目	二组核心区木耳晾晒区2块,面积6000㎡,厚度10cm。	小岭镇	金米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李正森	72	72	72										巩固提升项目	是	是	否	否	否	50	通过带动务工,增加农户收入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15户50人(其中脱贫户5户20人):(1)带动务工:受益5户20人,其中脱贫户2户8人;(2)土地流转:受益10户30人,其中脱贫(监测)户3户12人;					
230	2024年凤凰镇双河村木耳基地河堤修复项目	修复木耳基地河堤150米	凤凰镇	双河村	2024年	县水利局	郭伦志	20	20	20										巩固提升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36	就业务工,带动生产	1、该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项目建成后产权归属双河村,由双河村负责日常管理维护;2、①项目实施主体为双河村村集体经济,②通过就业务工和带动生产助力乡村振兴③“合作社+农户”等。完成建设内容;3、通过项目实施,保护木耳基地,提高木耳产量并带动脱贫户7户36人增收,提高木耳产业增收及群众满意度					
231	2024年凤凰镇凤镇街社区木耳基地水毁河堤修复项目	修复凤凰镇凤镇街社区油房小区地灾木耳基地水毁河堤100m	凤凰镇	凤镇街社区	2024年	县水利局	姚发宏	15	15	15										巩固提升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13	就业务工,带动生产	1、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建成后产权归属凤街社区,由凤街社区进行日常管理维护;2、①项目实施主体为凤街社区村集体经济,②通过就业务工和带动生产助力乡村振兴③“合作社+农户”等。完成建设内容;3、通过项目实施,促进木耳产业发展,带动10户13人增收,其中脱贫户2户2人,一般户8户11人,预计人均增收3000元。					
232	2024年红岩寺镇大沙河村木耳大棚排水工程项目	扩建观音岩木耳大棚排水沟600米,宽0.8米。	红岩寺镇	大沙河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宁江平	40	40	40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574	通过劳务工带动群众增收。通过基础设施建设,帮助群众发展产业。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公益性资产,归大沙河村村委会所有,由红岩寺镇人民政府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大沙河村村委会实施;通过就业务工等方式,完成新建观音岩木耳大棚排水沟600米,宽0.8米。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194户574人(其中脱贫户48户144人) (1)带动务工:受益户15户45人,其中脱贫(监测)户6户18人。					
233	2024年柞水县联丰村水毁田修复项目	联丰村一组、二组和五组水毁田修复,52户198人,其中少数民族居民16户35人。一组修河堤47米恢复耕地9亩;二组修河堤53米,恢复耕地3亩;五组修河堤两处,共350米,恢复耕地50亩;共修河堤450米,恢复耕地62亩。	杏坪镇	联丰村	2024年	县委统战部	刘杨桥	60	60		60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是	否	否	否	721	保障全村耕地安全,解决生产难题	该项目共受益52户198人,其中少数民族16户35人,项目建成后共修复耕地62亩,其中少数民族耕地19亩,解决群众的生产难题,保障河道附近耕地安全。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济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6.社会捐赠资金	7.银行贷款资金	8.自筹												
239	2024年柞水县2023年第一批水毁修复工程(瓦房口镇老庄村段)	修复水毁堤防218.3米。	瓦房口镇	老庄村	2024年	县水利局	杨荣贵	224.45	224.45	224.45															453	通过基础设施项目建设改善群众生产生活条件	通过该项目实施,有效保护了453人的生命财产安全,为安全度汛提供了有力保证。						
240	2024年乾佑街办梨园村河堤修建项目	1、一组北美冬青外河堤350米;2、一组门户外河堤1500米3、四组长田外河堤300米	乾佑街办	梨园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张烈国	300	300	300															270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提升群众安全饮水质量,增进民生福祉	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权属归属地村委会,由村级进行日常维护管理。提升群众安全饮水质量进而增进民生福祉。						
241	2024年乾佑街办车家河村产业园河堤修建项目	新建七里沟口乾佑河道西北侧河堤330米,高4米。	乾佑街办	车家河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王学军	100	100	100															236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提升群众安全饮水质量,增进民生福祉	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权属归属地村委会,由村级进行日常维护管理。提升群众安全饮水质量进而增进民生福祉。						
242	2024曹坪镇窑镇社区木耳产业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新建木耳仓储库房400平方米,购置木耳晾晒架100个,新建水井2个。	曹坪镇	窑镇社区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殷高晖	40	40	40															73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1.该项目形成固定资产属于经营性资产,归窑镇社区股份经济合作社所有,由窑镇社区居民委员会负责监督管理。 2.按照确权形成的经营性资产的财政投资额度大于等于同期银行存款基准利率获得收益,其中70%分红、分红倾斜于脱贫(监测)户,30%用于壮大村集体。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28户73人(其中脱贫户8户32人),户均增收230元。 (1)带动务工:受益20户51人,其中脱贫(监测)户6户24人; (2)土地流转方式:带动8户22人,其中脱贫户2户8人实现增收;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营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6.社会捐赠资金	7.银行贷款资金	8.自筹												
247	2024年下梁镇老庵寺村木耳基地项目	建立标准化地栽木耳示范基地120亩,完善120亩地栽木耳基地喷灌设施、新增供水管网500m,发展木耳70万袋。	下梁镇	老庵寺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邹志勇	30	30	30										巩固提升项目	是	否	否	是	否	31	收益分红,资产分红	1.该项目由集体经济自主运营,形成资产属于经营性资产,归老庵寺村股份经济合作社所有,由老庵寺村负责监督管理经营; 2.按照确权形成的经营性资产的财政投资额度大于等于同期银行基准利率获得收益,其中30%分红、70%倾斜于脱贫(监测)户,70%用于壮大村集体。 3.通过分红+务工的方式带动15户47人增收,重点用于脱贫(监测)户均增收2200元;受益方式(1)集体分红:受益脱贫(监测)10户31人;(2)带动务工:受益9户26人。					
248	2024年红岩寺镇跃进村木耳大棚建设项目	在画眉苑新建建设木耳大棚2900平方米。	红岩寺镇	跃进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丁礼红	80	80	80										巩固提升项目	是	否	是	是	否	101	带动生产,就业务工	1.该项目由集体经济自主运营,形成资产属于经营性资产,归跃进村村集体经济所有,由红岩寺镇人民政府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跃进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实施、运营;通过产品代销、带动务工等方式,以“合作社+农户”形式。由村集体经济建设,在画眉苑新建建设木耳大棚2900平方米。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41户101人(其中脱贫户20户68人) (1)带动务工:受益30户80人,其中脱贫(监测)户15户39人,户均增收2000元以上。 (2)产品代销:受益11户21人,其中脱贫(监测)户5户19人;					
249	2024年下梁镇金盆村五小产业示范村项目	1.围绕小种植,小养殖、小加工、小商贸、小田园打造五小产业基地;2.新建五小产业设施50处;	下梁镇	金盆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王厚峰	300	300	300										巩固提升项目	是	否	否	是	否	50	通过带动务工,增加农户收入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15户50人(其中脱贫户5户20人):(1)带动务工:受益5户20人,其中脱贫户2户8人;(2)土地流转:受益10户30人,其中脱贫(监测)户3户12人;					
250	2024年营盘镇丰河村木耳大棚修复项目	对现有的26座大棚进行维修,主要建设更换遮阳网8000m <sup>2</sup> 、塑料膜7020m <sup>2</sup> 及钢架、喷水设施维修。	营盘镇	丰河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骆朝安	25	25	25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20	通过带动务工,增加农户收入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4户20人(其中脱贫户1户5人):(1)集体分红受益2户10人,其中脱贫(监测)户0户0人;(2)带动务工:受益1户5人,其中脱贫户1户5人;(3)土地流转:受益1户5人,其中脱贫(监测)户0户0人;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营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6.社会捐赠资金	7.银行贷款资金	8.自筹										
251	2024年营盘镇两河村大棚修缮项目	34个木耳大棚维修	营盘镇	两河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邓坤龙	20	20	20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16	带动生产受益分红	1. 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 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 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4户16人（其中脱贫户1户4人）：（1）集体分红受益2户8人，其中脱贫（监测）户0户0人；（2）带动务工：受益1户4人，其中脱贫户1户4人；（3）土地流转：受益1户4人，其中脱贫（监测）户0户0人；		
252	2024年营盘镇药王堂村木耳基地维修项目	更换大棚棚膜12套，2400平方米，更换薄膜、维修喷淋设施等	营盘镇	药王堂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毛隆斌	15	15	15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30	通过带动务工，增加农户收入	1. 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 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 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10户30人（其中脱贫户5户14人）：（1）集体分红受益6户18人，其中脱贫（监测）户4户12人；（2）带动务工：受益4户12人，其中脱贫户4户12人；		
253	2024年营盘镇北河村木耳大棚维修项目	更换大棚棚膜90个，17000平方米，同时更换喷淋设施，遮阳网、薄膜等附属设施。	营盘镇	北河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吴祥财	35	35	35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112	通过带动务工，增加农户收入	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经营性资产，归村委会所有，由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由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实施以带动生产和受益分红方式受益总人口50户112人（其中脱贫户50户112人）（1）集体分红受益50户112人，其中脱贫（监测）户50户112人；（2）带动生产：受益14户32人，其中脱贫（监测）户6户12人；		
254	2024年乾佑街办车家河村马道子产业园提升项目	由村集体经济发展，建设农副产品销售站点1个80平方米；提升产业园道路1200米；改造提升木耳及农特产品加工车间1500平方米，改造香菇大棚15个。	乾佑街办	车家河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王学军	200	200	200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71	通过产业发展，巩固脱贫成果	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经营性资产，归村委会所有，由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由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实施以带动生产和受益分红方式受益总人口35户71人（其中脱贫户35户71人）（1）集体分红受益35户71人，其中脱贫（监测）户35户71人；（2）带动生产：受益10户20人，其中脱贫（监测）户2户5人；		
255	2024年杏坪镇党台村木耳基地大棚防晒网、塑料膜更换项目	木耳大棚52亩54栋87480平方米防晒网更换，每平方米5元，需资金437400元，塑料膜87480平方米，每平方米2元，需资金174960元，共计资金612360元	杏坪镇	党台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王大地	61	61	61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25	通过带动务工，增加农户收入	1. 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 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 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8户25人（其中脱贫户4户12人）：（1）带动务工：受益3户11人，其中脱贫户2户6人；（2）土地流转：受益5户14人，其中脱贫（监测）户2户6人；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营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6.社会捐赠资金	7.银行贷款资金	8.自筹												
256	2024年下梁镇老庵寺村香菇基地项目	香菇基地400平米厂房改造维修	下梁镇	老庵寺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邹志勇	100	100	100															50	通过带动务工,增加农户收入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15户50人(其中脱贫户5户20人):(1)带动务工:受益5户20人,其中脱贫户2户8人;(2)土地流转:受益10户30人,其中脱贫(监测)户3户12人;						
257	2024年下梁镇石瓮社区大棚提升项目	采摘园的大棚提升1.5万平方米	下梁镇	石瓮社区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张国学	120	120	120															15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脱贫	通过发展产业带动15户脱贫户增收及就业问题						
<b>(四) 产业服务支撑项目</b>								500	500		500																						
1. 智慧农业								500	500		500																						
258	2024年柞水县食用菌生产线提升及智能大棚改造项目	装袋及灭菌设备提产扩容,冷却车间扩建,改造提升现代化智能温室控制大棚3600平方米,露天栽培1200平方米,自动卷帘通风系统10个,自动化喷淋设施10台,带动脱贫户100户。将实现科技赋能木耳产业高质量发展,让小木耳插上科技芯。	下梁镇	西川村、金盆村	2024年	县科技局	张晶晶	200	200		200														100户156人	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劳动生产等方式带动农户	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国有资产,归柞水县科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所有,由柞水县科学技术局负责监督管理。该项目由柞水县科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实施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劳动生产等方式带动农户;通过“基地+农户”的合作模式完成建设内容;受益人口100户156人(其中脱贫户60户75人)。						
259	2024年柞水县下梁镇西川村科技赋能木耳产业高质量发展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新建木耳大棚3920平方米。新建吊袋木耳支架(直径32毫米热镀锌圆管,26.5元/米)14767米。硬化路面1100平方米。	下梁镇	西川村、金盆村	2024年	县科技局	张晶晶	300	300		300														80户118人	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劳动生产等方式带动农户	1.该项目资产归柞水县科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所有,由集体经济自主运营,西川村负责监督管理经营; 2.按照确权形成的经营性资产的财政投资额度大于等于同期银行基准利率获得收益,其中30%分红倾斜于脱贫(监测)户,70%用于壮大村集体。 3.通过“分红+务工”的方式带动农户80户118人增收,其中脱贫户26户30人,户均增收2500元。						
2. 科技服务																																	
3. 人才培养																																	
4. 农业社会化服务																																	
<b>(五) 金融保险配套项目</b>								200	200	200																							
1. 小额贷款贴息								200	200	200																							
260	2024年脱贫人口小额贷款贴息项目	全县脱贫人口小额信贷贴息	全县	9个镇(办)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徐梁	200	200	200															465	带动生产,就业务工	通过小额贷款贴息方式,户每年每5万元贴息2190元,以促进产业发展,增加家庭收入。预计带动465户脱贫人口发展产业,户均增收500元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 划 年 度	主 管 单 位	项 目 负 责 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 目 归 属	是 否 纳 入 年 度 实 施 计 划	是 否 到 户 项 目	是 否 劳 动 密 集 型 产 业	是 否 有 新 型 经 济 主 体 带 动	是 否 易 地 扶 贫 搬 迁 后 扶 项 目	预 计 受 益 人 数	联 农 带 农 机 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 政资金	2.地方 债务资 金	3.易地 扶贫搬 迁资金	4.定 点扶 贫资 金	5.东 西部 协作 资金	6.社 会捐 赠资 金	7.银 行贷 款资 金										
270	2024年小岭镇李砭村通组路硬化项目	硬化茨沟口、唐安民屋前道路长度200米，宽5米，厚度为20CM	小岭镇	李砭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李振良	50	50	50											巩固提升项目	是	否	是	是	否	160	群众共享基础设施成果	该项目属公益性资产，归李砭村所有并负责监督管理。项目由李砭村实施属于公益项目，项目建成后，方便34户160名群众发展产业及出行。	
271	2024年小岭镇岭丰村三组任家沟建设通组道路项目	岭丰村三组任家沟建设通组道路一条长2500米，宽4.5米厚18CM。	小岭镇	岭丰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刘清罡	80	80		80										巩固提升项目	是	是	是	否	否	289	群众共享基础设施成果	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权属归属地村委会，由村级进行日常维护管理。项目建成后，方便69户289名群众发展产业及出行。	
272	2024年凤凰镇双河村便民桥项目	拆除危桥一座，在双河村三组原址上重建一座长4米、宽8米、高3米便民桥。	凤凰镇	双河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郭伦志	20	20	20											巩固提升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69	就业务工，带动生产	1、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项目建成后产权归属双河村所有，由双河村进行日常管理维护；2、①项目实施主体为双河村村集体经济，②通过就业务工和带动生产助力乡村振兴③“合作社+农户”等。完成建设内容；3、通过项目实施，解决安全隐患，方便19户69人群众出行，提升群众满意度	
273	2024年凤凰镇桃园村便民桥项目	新建飞星沟口便民桥一座，长9米、宽3.5米、高3米；承载力10吨	凤凰镇	桃园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孟祥荣	21	21	21											巩固提升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105	就业务工，带动生产	1、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项目建成后产权归属桃园村所有，由桃园村进行日常管理维护；2、①项目实施主体为桃园村村集体经济，②通过就业务工和带动生产助力乡村振兴③“合作社+农户”等。完成建设内容；3、通过该项目建设，解决群众出行难问题，提升群众满意度，方便48户105名群众出行	
274	2024年凤凰镇大寺沟村二组便民桥项目	二组小李沟口便民桥，长6米，宽4米	凤凰镇	大寺沟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张德成	14	14	14											巩固提升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150	就业务工，带动生产	1、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项目建成后产权归属大寺沟村所有，由大寺沟村负责日常管理维护；2、①项目实施主体为大寺沟村村集体经济，②通过就业务工和带动生产助力乡村振兴③“合作社+农户”等。完成建设内容；3、通过项目建设，预计受益150人，方便农户出行从而增加收入	
275	2024年凤凰镇清水村产业桥建设项目	在龙头子低洼区新建桥梁一座，长15米、宽4米、高3米，链接东西两侧河坝，方便木耳产业运输。	凤凰镇	清水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柏俊友	35	35	35											巩固提升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86	就业务工，带动生产	1、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项目建成后产权归属清水村所有，由清水村进行日常管理维护；2、①项目实施主体为清水村村集体经济，②通过就业务工和带动生产助力乡村振兴③“合作社+农户”等。完成建设内容；3、可带动25户86人木耳产业运输增收，其中脱贫户7户23人，预计促进户均产业增收2000元。	
276	2024年凤凰镇大寺沟村三组便民桥项目	三组张德成门前便民桥，长7米，宽4米	凤凰镇	大寺沟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张德成	16	16	16											巩固提升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150	就业务工，带动生产	1、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项目建成后产权归属大寺沟村所有，由大寺沟村负责日常管理维护；2、①项目实施主体为大寺沟村村集体经济，②通过就业务工和带动生产助力乡村振兴③“合作社+农户”等。完成建设内容；3、通过项目建设，预计受益150人，方便农户出行从而增加收入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营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持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6.社会捐赠资金	7.银行贷款资金	8.自筹										
277	2024年乾佑街办石镇社区一组河东通组路改造提升项目	石镇社区一组河东970米长,4.5米宽通组路,路面改造提升	乾佑街办	石镇社区	2024年	乾佑街办	刘玉祥	70	70	70										巩固提升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280	改善人居环境,提升基础设施,促乡村振兴。	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权属归所在村委会,由村级进行日常维护管理。通过实施改善基础设施,提升人居环境和村级文明程度,改善不低于98户群众(其中脱贫户28户)生产生活条件。			
278	2024年乾佑街办马房子村便民桥项目	修建拱桥一座,宽8米,宽4.5米。	乾佑街办	马房子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汪绍华	30	30	30										巩固提升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280	改善人居环境,提升基础设施,促乡村振兴。	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权属归所在村委会,由村级进行日常维护管理。通过实施改善基础设施,提升人居环境和村级文明程度,改善不低于98户群众(其中脱贫户28户)生产生活条件。			
279	2024年瓦房口镇颜家庄村二道桥建设项目	二道桥改造加宽4米长5米,引路15米。	瓦房口镇	颜家庄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颜欢	20	20	20										巩固提升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2030	支持农户出行安全、农产品输出。	1.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权属归当地村委会,由村级进行日常维护管理。2.受益群众608户2030人,改善生产生活条件,促进当地发展。3.带动务工:受益户7户18人,其中脱贫(监测)户3户6人。			
280	2024年瓦房口镇颜家庄村跨河桥改造项目	西北沟进沟一道桥加固维修。	瓦房口镇	颜家庄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颜欢	20	20	20										巩固提升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2030	支持农户出行安全、农产品输出。	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权属归当地村委会,由村级进行日常维护管理。受益群众608户2030人,改善生产生活条件,促进当地发展。3.带动务工:受益户7户18人,其中脱贫(监测)户3户6人。。			
281	2024年瓦房口镇金星村便民桥新建1座,修复3座。	新建三组便民桥一座长8米,宽3.5米,厚0.3米,承载10吨,修复二组木沟通组路便民桥、涵洞共3处	瓦房口镇	金星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熊泉	15	15	15										巩固提升项目	是	是	否	否	否	230	带动生产,帮助产销对接	1、该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权属归当地村委会,由村组共同进行日常维护管理。2、带动56户农户生产生活,方便农副产品运输,提升经济效益。3.带动务工:受益户17户28人,其中脱贫(监测)户7户13人。			
282	2024年瓦房口镇金星村一组土地沟口至上坪道路硬化	2024年瓦房口镇金星村一组土地沟口至上坪道路,硬化长200米、宽3.5米,厚0.2米,浆砌摆长200米、高1米,宽0.5米,回填700m³。	瓦房口镇	金星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熊泉	15	15	15										巩固提升项目	是	是	否	否	否	92	带动生产,就业务工	1、该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权属归当地村委会,由村组共同进行日常维护管理。方便农副产品运输,提升经济效益。2、带动附近50余户村民生产,发展产业,方便运输。3.带动务工:受益户7户8人,其中脱贫(监测)户3户3人。			
283	2024年瓦房口镇马家台村一组、六组通组路硬化项目	维修一组长500米、二组长3500米、宽3.5米;新修六组长1500米、宽3.5米通组产业路,计硬化5500米通组路并加装护栏。	瓦房口镇	马家台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左极明	70	70	70										巩固提升项目	是	是	否	否	否	310	就业务工,带动生产	1、该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权属归当地村委会,由村级进行日常维护管理。2.硬化所有水毁道路、新修公路护堤、加装公路护栏保障三、四、六组130户300余人的交通安全。方便村民的生产生活。3.带动务工:受益户10户18人,其中脱贫(监测)户5户6人。。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济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6.社会捐赠资金	7.银行贷款资金	8.自筹										
284	2024年瓦房口镇马家台村便民桥修建项目	修建二组、三组、四组宽度4米、跨度7米、高度3米便民桥三座	瓦房口镇	马家台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左极明	30	30	30															360	就业务工,带动生产	1、该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权属归属当地村委会,由村级进行日常维护管理。2.新建便民桥,方便群众出行,增加交通安全,提升村民的生产生活。3.带动务工:受益户11户18人,其中脱贫(监测)户6户6人。。				
285	2024年瓦房口镇颜家庄村四组便民桥引道修建项目	修建颜家庄村四组便民桥两侧引道50米,宽3.5米、厚15公分	瓦房口镇	颜家庄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颜欢	5	5	5															66	支持农户出行安全、农产品输出。	1、该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权属归属当地村委会,由村组共同进行日常维护管理,方便农副产品运输,提升经济效益。2、通过修建引道,带动生产,改善生产生活条件,促进当地发展,受益27户66人。3.带动务工:受益户7户18人,其中脱贫(监测)户3户6人。				
286	2024年瓦房口镇金台村危桥修复项目	重建一组麻仕沟两座危桥,各长8米,宽4.5米。重建修复流峪沟四组一座危桥,长8米,宽4.5米,荷载10吨。	瓦房口镇	金台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宋奇益	50	50	50															54	支持农户出行安全、农产品输出。	1.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权属归属地村委会,由村级进行日常维护管理。2.通过修复改建四座通组便民桥,方便344户1132人生产生活出行安全。3.带动务工:受益户14户32人,其中脱贫(监测)户6户15人。	新加			
287	2024年瓦房口镇各村(社)道路修复项目	修复路基4000方,道路修复挡墙1000方,修复道路硬化路面2.3公里,宽3.5米,厚度0.18米。	瓦房口镇	各村社区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各村社区	105	105	105															54	支持农户出行安全、农产品输出。	1.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权属归属地村委会,由村级进行日常维护管理。2.通过修复道路,提升1145户3453人(其中脱贫户589户1316人)生活环境,方便群众生产生活,提高生活质量。3.带动务工:受益户111户130人,其中脱贫(监测)户16户16人。	新加			
288	2024年下梁镇老庵寺村一组便民大桥项目	老庵寺一组亮子沟修建便民大桥一座,长10米,宽4.5米	下梁镇	老庵寺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邹志勇	30	30	30															30	就业务工、带动生产	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公益性资产,归村集体所有,由行业部门负责监督管理。项目由村集体股份经济合作社实施并运营,以合作社+农户的方式通过就业务工提高群众收入,带动就业务工户30户30人,其中脱贫户20户20人;				
289	2024年下梁镇沙坪社区茨沟河桥一座	沙坪社区六组修建茨沟桥长10米宽5.5米	下梁镇	沙坪社区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代邦良	75	75	75															108	带动生产、方便产销对接	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经营性资产,归村集体所有,由行业部门负责监督管理。项目由村集体股份经济合作社实施并运营,以合作社+农户的方式通过带动就业务工提高群众收入,带动就业务工42户108人,其中脱贫户16户45人;方便群众出行,以及外来商企社区洽谈。				
290	2024年杏坪镇党台村三组北山沟口下湾跨河桥	党台村三组北山沟口下湾跨河桥40米,宽3米,高4米,载重量20吨	杏坪镇	党台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王大地	40	40	40															45	产业发展/就业务工	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权属归属地村委会,由村级进行日常维护管理。解决产业发展交通不便,改善生产条件,解决11户45人生产生活方便,通过生活生产质量				
291	2024年联杏坪镇丰村二组观音洞便民桥项目	联丰村二组观音洞下桥梁,长6米,宽4.5米,高3.5米,核载等级参考二级公路标准。	杏坪镇	联丰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刘杨桥	12	12	12															1513	产业发展/就业务工	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权属归属地村委会,由村级进行日常维护管理。解决产业发展交通不便,改善生产条件,解决447户1513人生产生活方便,通过生活生产质量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济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6.社会捐赠资金										
292	2024年杏坪镇联丰村六组长沟桥加固项目	联丰村六组长沟桥梁，长4.5米，宽4.5米，高3.5米，核载等级参考二级公路标准。	杏坪镇	联丰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刘杨桥	3	3	3													1513	产业发展/就业务工	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权属归属地村委会，由村级进行日常维护管理。解决产业发展交通不便，改善生产条件，解决447户1513人生产生活方便，通过生活生产质量				
293	2024年杏坪镇杏坪社区七组新修排水渠项目	新修排水渠200米，宽1.3米，深1.8米	杏坪镇	杏坪社区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孔祥力	14	14	14													385	产业发展/就业务工	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权属归属地村委会，由村级进行日常维护管理。解决产业发展交通不便，改善生产条件，解决120户385人生产生活方便，通过生活生产质量				
294	2024年杏坪镇杏坪社区二组党湾新修排水渠项目	新修排水渠500米，宽1.3米，深1.8米	杏坪镇	杏坪社区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詹诗意	30	30	30													480	产业发展/就业务工	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权属归属地村委会，由村级进行日常维护管理。解决产业发展交通不便，改善生产条件，解决150户480人生产生活方便，通过生活生产质量				
295	2024年杏坪镇肖台村七组大屋场至九岔沟便民桥三座	新修便民桥三座，宽4.5米，长7米	杏坪镇	肖台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王大莲	45	45	45													180	产业发展/就业务工	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权属归属地村委会，由村级进行日常维护管理。解决群众交通不便，改善生产生活条件，解决42户780人生产生活方便，提高生活生产质量。				
296	2024年下梁镇石瓮社区六组修建小型桥梁一座	石瓮社区六组修建产业桥(小型桥梁)长7米宽4米，	下梁镇	石瓮社区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张国学	25	25	25													76	通过入户路改造方便群众生产生活	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经营性资产，归村集体所有，由行业部门负责监督管理。项目由村集体股份经济合作社实施并运营，方便群众出行，76人受益。				
297	2024年乾佑街办马房子村冷水沟通组路	新建道路1.031km，宽4.5m，厚18cm	乾佑街办	马房子村	2024年	县交通局	曾斌	56.71	56.71	56.71													2034	无	通过新建道路1.031公里，受益587户2034人(其中脱贫户105户369人)				
298	2024年营盘镇北河村王家沟通组路	新建道路2.898km，宽4.5m，厚18cm	营盘镇	北河村	2024年	县交通局	曾斌	159.39	159.39	159.39													912	无	通过新建道路2.898公里，受益278户912人(其中脱贫户117户384人)				
299	2024年杏坪镇云蒙村孟家沟通组路	新建道路1.268km，宽4.5m，厚18cm	杏坪镇	云蒙村	2024年	县交通局	曾斌	69.74	69.74	69.74													570	无	通过新建道路1.268公里，受益305户570人(其中脱贫户95户233人)				
300	2024年红岩寺镇盘龙寺村燕窝沟产业路	新建道路5.755km，宽6.5m，厚20cm	红岩寺镇	盘龙寺村	2024年	县交通局	曾斌	540	540	540													500	无	通过新建道路5.755公里，方便群众出行				
301	2024年营盘镇药王堂村药王沟口桥	拆除新建桥梁54延米，荷载为公路2级	营盘镇	药王堂村	2024年	县交通局	曾斌	286	286	286													1231	无	通过拆除新建桥梁54延米，受益365户1231人(其中脱贫户118户342人)				
302	2024年乾佑街办梨园村四组槐树沟口便民桥	新建桥梁24延米，荷载为公路2级	乾佑街办	梨园村	2024年	县交通局	曾斌	67.44	67.44	67.44													1175	无	通过新建桥梁24延米，受益336户1175人(其中脱贫户59户176人)				
303	2024年红岩寺镇张坪村一组桥	拆除新建桥梁24.5延米，荷载为公路2级	红岩寺镇	张坪村	2024年	县交通局	曾斌	169	169	169													2081	无	通过拆除新建桥梁24.5延米，受益568户2081人(其中脱贫户169户552人)				
304	2024年红岩寺镇田口村党群服务中心门口桥	拆除新建桥梁27.04延米，荷载为公路2级	红岩寺镇	掌上村	2024年	县交通局	曾斌	118	118	118													1825	无	通过拆除新建桥梁27.04延米，受益548户1825人(其中脱贫户151户525人)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济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6.社会捐赠资金	7.银行贷款资金										
305	2024年柞水县杏坪镇柴庄社区二组黑沟口小桥	新建桥梁14.23延米,荷载为公路2级	杏坪镇	柴庄社区	2024年	县交通局	曾斌	32.56	32.56	32.56											巩固提升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3050	无	通过新建桥梁14.23延米,受益913户3050人(其中脱贫户202户593人)	
3.产业路、资源路、旅游路建设								4529.88	4529.88	4284.88																				
306	2024年小岭镇李砭村乡村振兴示范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修建木耳产业路500米,木耳基地护堤315立方米。	小岭镇	李砭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管宁	100	100	100											巩固提升项目	是	否	是	是	否	794	群众共享基础设施成果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公益性资产,2.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490户1700人(其中脱贫户190户638人):(1)带动务工:受益5户18人,其中脱贫户2户12人;(2)土地流转:受益5户22人,其中脱贫(监测)户2户9人	
307	2024年小岭镇李砭村产业路项目	二期光伏产业路,260米,宽3.5米,厚度18CM	小岭镇	李砭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李振良	15	15	15											巩固提升项目	是	否	是	是	否	160	群众共享基础设施成果	该项目属公益性资产,归李砭村所有并负责监督管理。项目由李砭村实施属于公益项目,项目建成后,方便34户160名群众发展产业及出行。	
308	2024年小岭镇金米村产业路项目	金米村三组、四组、五组木耳基地产业路及五组木耳包装分拣中心区产业路,共计350米。宽3.5米,局部宽5米,厚度均为20CM	小岭镇	金米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李正森	50	50	50											巩固提升项目	是	否	是	是	否	650	群众共享基础设施成果	该项目属公益性资产,归金米村所有并负责监督管理。项目由金米村实施属于公益项目,项目建成后,方便150户650名群众发展产业及出行。	
309	2024年凤凰镇清水村黄花沟口龙头子至木耳大棚外河堤产业路项目	计划从黄花沟口沿龙头子低洼区至木耳大棚外河堤硬化宽3.5米的产业路1000米,厚15-18公分	凤凰镇	清水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柏俊友	45	45	45											巩固提升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86	就业务工,带动生产	1、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项目建成后产权归属清水村所有,由清水村进行日常管理维护;2、①项目实施主体为清水村村集体经济,②通过就业务工和带动生产助力乡村振兴③“合作社+农户”等。完成建设内容;3、可带动25户86人木耳产业运输增收,其中脱贫户7户23人,预计促进户均产业增收2000元。	
310	2024年凤凰镇凤镇街社区后湾木耳大棚园区产业路硬化项目	凤凰镇凤镇街社区后湾木耳大棚园区产业路硬化长240m,宽3.5m,厚15-18公分	凤凰镇	凤镇街社区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姚发宏	15	15	15											巩固提升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17	就业务工,带动生产	1、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建成后产权归属凤街社区,由凤街社区进行日常管理维护;2、①项目实施主体为凤街社区村集体经济,②通过就业务工和带动生产助力乡村振兴③“合作社+农户”等。完成建设内容;3、通过项目实施,促进产业发展,带动13户17人增收,其中脱贫户3户5人,一般户12人。预计户均增收2500元。	
311	2024年凤凰镇桃园村产业路项目	新建桃园村一组产业路,长700米,宽3.5米,厚15-18公分	凤凰镇	桃园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孟祥荣	32	32	32											巩固提升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103	就业务工,带动生产	1、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建成后产权归属桃园村所有,由桃园村进行日常管理维护;2、①项目实施主体为桃园村集体经济,②通过就业务工和带动生产助力乡村振兴③“合作社+农户”等。完成建设内容;3、该项目的实施,提升群众满意度,方便农副产品运输和出售,带动31户103人,预计户均增收900元。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营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持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6.社会捐赠资金	7.银行贷款资金	8.自筹										
312	2024年凤凰镇桃园村二组产业路项目	桃园村二组新建产业路项目，长1200米，宽3.5米，厚15-18公分	凤凰镇	桃园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孟祥荣	55	55	55																	123	就业务工，带动生产	1、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建成后产权归属桃园村所有，由桃园村进行日常管理维护；2、①项目实施主体为桃园村集体经济，②通过就业务工和带动生产助力乡村振兴③“合作社+农户”等。完成建设内容；3、通过项目建设，提升群众满意度，发展种植产业，带动34户123人，预计户均增收1000元。		
313	2024年凤凰镇龙潭村一组有方沟口至谢家坎下产业路建设项目	龙潭村一组后坡，油坊沟口至谢家坎下，产业路全长900米，宽3.5米，厚15-18公分	凤凰镇	龙潭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汪珍	41	41	41																	62	就业务工，带动生产	1、该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项目建成后产权归属龙潭村，由龙潭村进行日常管理维护；2、①项目实施主体为龙潭村集体经济，②通过就业务工和带动生产助力乡村振兴③“合作社+农户”等。完成建设内容；3、通过项目实施，确保一组500亩撂荒地能够充分利用，发展种植产业，从而带动农户18户62人，预计户均增收1200元。		
314	2024年凤凰镇龙潭村一组后坡新修产业路建设项目	龙潭村一组后坡，李敬元坎下至何家院子，产业路全长850米，宽3.5米，厚15-18公分	凤凰镇	龙潭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汪珍	39	39	39																	30	就业务工，带动生产	1、该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项目建成后产权归属龙潭村，由龙潭村进行日常管理维护；2、①项目实施主体为龙潭村集体经济，②通过就业务工和带动生产助力乡村振兴③“合作社+农户”等。完成建设内容；3、通过项目实施，确保一组450亩撂荒地能够充分利用，发展种植产业，从而带动农户12户30人，预计户均增收1000元。		
315	2024年凤凰镇龙潭村一组外坡新修产业路建设项目	龙潭村一组外坡，孔祥印老屋场至张和喜屋上檐，路长1250米，宽3.5米，厚15-18公分	凤凰镇	龙潭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汪珍	57	57	57																	42	就业务工，带动生产	1、该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项目建成后产权归属龙潭村，由龙潭村进行日常管理维护；2、①项目实施主体为龙潭村集体经济，②通过就业务工和带动生产助力乡村振兴③“合作社+农户”等。完成建设内容；3、通过项目实施，确保一组500亩撂荒地能够充分利用，发展种植产业，从而带动农户14户42人，预计户均增收1500元。		
316	2024年凤凰镇皂河村四组产业路项目	四组产业路硬化两处合计长1200米、宽3米，厚15-18公分	凤凰镇	皂河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郑安魁	50	50	50																	104	就业务工，带动生产	1、该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项目建成后产权归属皂河村，由皂河村进行日常管理维护；2、①项目实施主体为皂河村村委会，②通过就业务工和带动生产助力乡村振兴等。完成建设内容；3、通过项目建设，拓展产业运输条件，增加产业发展人群收入，改善26户104人产业运输条件。		
317	2024年凤凰镇皂河村二组石家沟产业路项目	二组石家沟产业路硬化两处合计长1600米、宽3.5米，厚15-18公分。	凤凰镇	皂河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郑安魁	85	85	85																	129	就业务工，带动生产	1、该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项目建成后产权归属皂河村，由皂河村进行日常管理维护；2、①项目实施主体为皂河村村委会，②通过就业务工和带动生产助力乡村振兴，完成建设内容；3、通过项目建设，拓展产业运输条件，增加产业发展人群收入，改善43户129人产业运输条件。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营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6.社会捐赠资金	7.银行贷款资金	8.自筹												
318	2024年凤凰镇大寺沟村孟家院子产业路	一组孟家院子产业路长220米，宽3.5米，厚15-18公分	凤凰镇	大寺沟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张德成	7	7	7																150	就业、带动生产	1、该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项目建成后产权归属大寺沟村，由大寺沟村进行日常管理维护；2、①项目实施主体为大寺沟村集体经济，②通过就业务工和带动生产助力乡村振兴③“合作社+农户”等。完成建设内容；3、通过项目建设，拓展产业运输条件，预计受益150人，增加产业发展人群收入					
319	2024年曹坪镇窑镇社区产业路项目	硬化扫帚沟产业路300米，宽3.5米，厚18公分，挡墙1000方。硬化十组湘庆沟产业路1公里，宽3.5米，厚18公分，两座4米板函。	曹坪镇	窑镇社区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殷高晖	110	110	110																110	通过劳务带动群众增收。通过基础设施建设，方便群众日常出行。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公益性资产，归窑镇社区居委会所有，由曹坪镇人民政府负责监督管理。2.该项目由窑镇社区居委会实施；通过就业务工等方式，完成修复扫帚沟产业路300米，宽3.5米，厚18公分，挡墙1000方。硬化十组湘庆沟产业路1公里，宽3.5米，厚18公分，两座4米板函。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84户339人（其中脱贫及监测户37户153人）（1）带动务工：受益户35户141人，其中脱贫（监测）户14户60人。	新增				
320	2024年乾佑街办车家河村产业园产业路项目	新建产业路，该产业路从七里沟口文化广场桥头起，沿乾佑河西岸到车家河产业园北桥头，全长约2.3KM	乾佑街办	车家河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王学军	150	150	150																236	通过产业发展，巩固脱贫成果	1.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权属归项目所在村，由经营主体运营，镇村监督管理。2.带动当地农户不低于65户236人（其中脱贫户25户89人）受益，提升群众幸福安全指数。					
321	2024年瓦房口镇金星村七组产业路项目	硬化七组干沟上段路面长2公里、宽3.5米、厚0.2米。	瓦房口镇	金星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熊泉	60	60	60																121	带动生产、就业、带动生产	1、该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权属归属当地村委会，由村组共同进行日常维护管理，方便农副产品运输，提升经济效益。2、通过产业路修建带动20余户村民改善产业基地道路，改善生产生活条件，促进当地发展。3.带动务工：受益户17户28人，其中脱贫（监测）户7户13人。					
322	2024年瓦房口镇金星村一组土地沟产业路项目	复修龙头山产业路长5公里、宽3.5米，并且硬化5公里、宽3.5米、厚0.2米。	瓦房口镇	金星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熊泉	150	150	150																270	带动生产、就业、带动生产	1、该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权属归属当地村委会，由村组共同进行日常维护管理。方便农副产品运输，提升经济效益。2、带动附近40户200余村民生产生活，方便农副产品运输，发展产业、种植业，提升经济效益。3.带动务工：受益户27户48人，其中脱贫（监测）户13户23人。					
323	2024年瓦房口镇老庄村五组产业路项目	拓宽硬化五组团嫩坡产业路1500米、宽3.5米、厚18公分	瓦房口镇	老庄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张兴怀	40	40	40																80	就业、带动生产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公益性资产，归老庄村村民委员会所有，由老庄村负责监督管理。2.通过产业路修建，改善产业基地道路，带动周边31户80人就业增收，其中脱贫户10户34人，改善生产生活条件，促进产业发展。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济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6.社会捐赠资金	7.银行贷款资金	8.自筹										
324	2024年瓦房口镇老庄村二组产业路项目	拓宽硬化老庄二组垣上产业路1000米、宽4.5米、厚18公分	瓦房口镇	老庄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张兴怀	80	80	80											巩固提升项目	是	否	否	是	否	77	就业务工/带动生产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公益性资产，归老庄村村民委员会所有，由老庄村负责监督管理。2.通过产业路修建，改善产业基地道路，带动周边24户77人就业增收，其中脱贫户6户16人。生产生活条件，促进产业发展。		
325	2024年瓦房口镇街垣社区九组产业路硬化项目	九组硬化产业路2公里，3.5米宽，厚度18公分	瓦房口镇	街垣社区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李莉	60	60	60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否	否	是	否	63	就业务工/带动生产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公益性资产，归街垣社区居委会所有。2.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务工等方式，吸纳已脱贫户和农户参与劳动，带动当地农户不低于20户63人，方便80亩土地耕种和农副产品运输，提升经济效益。3.带动务工：受益户7户11人，其中脱贫(监测)户4户6人		
326	2024年瓦房口镇街垣社区八组产业路硬化项目	八组硬化1.8公里，3.5米宽，厚度18公分	瓦房口镇	街垣社区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李莉	50	50	50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否	否	是	否	32	就业务工/带动生产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公益性资产，归街垣社区居委会所有。2.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务工等方式，吸纳已脱贫户和农户参与劳动，带动当地农户不低于10户32人，方便30亩土地耕种和农副产品运输，提升经济效益。3.带动务工：受益户11户18人，其中脱贫(监测)户6户6人		
327	2024年瓦房口镇街垣社区二组产业路硬化项目	二组产业路硬化1300米，3.5米宽，厚度18公分	瓦房口镇	街垣社区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李莉	60	60	60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否	否	是	否	142	就业务工/带动生产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公益性资产，归街垣社区居委会所有。2.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务工等方式，吸纳已脱贫户和农户参与劳动，带动当地农户不低于50户142人。方便220亩基本农田耕种和农副产品运输。3.带动务工：受益户7户18人，其中脱贫(监测)户3户6人		
328	2024年瓦房口镇街垣社区四组产业路硬化项目	四组产业路硬化900米，3.5米宽，厚度18公分	瓦房口镇	街垣社区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李莉	30	30	30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否	否	是	否	32	就业务工/带动生产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公益性资产，归街垣社区居委会所有。2.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务工等方式，吸纳已脱贫户和农户参与劳动，带动当地农户不低于10户32人，方便农副产品运输。3.带动务工：受益户7户18人，其中脱贫(监测)户3户6人		
329	2024年瓦房口镇老庄村八组产业路项目	拓宽硬化八组枫沟垱及小枫沟产业路2.5公里、宽3.5米、厚18公分	瓦房口镇	老庄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张兴怀	100	100	100											巩固提升项目	是	否	否	是	否	270	就业务工/带动生产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公益性资产，归老庄村村民委员会所有，由老庄村负责监督管理。2.通过产业路修建，改善产业基地道路，带动周边14户70人就业增收，其中脱贫户6户16人。生产生活条件，促进产业发展。		
330	2024年瓦房口镇磨沟村二组产业路硬化项目	二组张枫沟口至老屋场产业路1.5公里，3.5米宽，厚度18公分	瓦房口镇	磨沟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操时主	60	60	60											巩固提升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50	就业务工带动生产	1、该项目该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权属归属当地村委会，由村组共同进行日常维护管理。2、带动附近15户50余村民生产生活，方便产业发展，提升经济效益。3.带动务工：受益户7户18人，其中脱贫(监测)户2户3人。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营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6.社会捐赠资金	7.银行贷款资金										
331	2024年下梁镇西川村茶叶基地引水项目	产业基地铺设管网3000米,新建蓄水池1个,共30立方米。	下梁镇	西川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刘成学	20	20	20										巩固提升项目	否	否	否	否	否	46	带动务工、带动生产	柞水县下梁镇西川村集体经济合作社新建茶园91亩,包括茶园施工建设、田间道路、U灌溉渠道、机井;灌溉设备设施,开荒土地,茶苗种植、浅耕除草、重施基肥、科学追肥等技术措施。解决当地农户就业和增收,保障城乡人民健康生活做出了积极贡献。项目实施后,通过劳务、地租、分红等方式,带动60户农户增收,其中12户劳务年均增收3000元以上。	项目库未录入	
332	2024年下梁镇明星社区槐湾安置点道路硬化项目	槐湾安置点道路硬化2000平方米,窑沟口浆砌80米排水渠360立方米	下梁镇	明星社区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何小平	40	40	40										巩固提升项目	否	否	否	否	否	63	带动务工、带动生产	为方便居民出行,改善居20户居民生活条件,提升幸福指数,带来发展机遇	项目库未录入	
333	2024年下梁镇胜利村产业桥项目	胜利村二组新建长15米,宽6米的产业桥	下梁镇	胜利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程永鹏	40	40	40										巩固提升项目	是	否	否	是	否	70	带动务工、带动生产	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公益性资产,归村集体所有,由行业部门负责监督管理。项目由村集体股份经济合作社实施并运营,以合作社+农户的方式通过带动就业务工提高群众收入,带动就业务工26户30人,其中脱贫户11户16人;带动生产20户35人,其中脱贫户8户16人。		
334	2024年下梁镇西川村三组茶园产业路建设项目	西川村三组新建茶园产业桥一座长15米,宽6米,硬化樊家山产业路长3千米宽4.5米。	下梁镇	西川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刘成学	180	180	180										巩固提升项目	是	否	否	是	否	202	带动生产、帮助产销对接	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经营性资产,归村集体所有,由行业部门负责监督管理。项目由村集体股份经济合作社实施并运营,以合作社+农户的方式通过就业务工提高群众收入,带动务工30户62人,其中脱贫户11户21人;带动生产65户140户夯实产业发展基础,优化交通条件。		
335	2024年下梁镇明星社区姜家沟至花园沟产业路建设项目	修建长950米,宽6米的产业路	下梁镇	明星社区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何小平	40	40	40										巩固提升项目	是	否	否	是	否	75	带动生产、就业务工	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公益性资产,归村集体所有,由行业部门负责监督管理。项目由村集体股份经济合作社实施并运营,以合作社+农户的方式通过就业务工提高群众收入,就业务工户24户56人,其中脱贫户14户31人;带动生产7户19人,其中脱贫户5户12人。		
336	2024年下梁镇胜利村杏树沟产业路项目	胜利村三组修建产业路长200米,宽5米的产业路	下梁镇	胜利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程永鹏	10	10	10										巩固提升项目	是	否	否	是	否	70	带动务工、带动生产	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公益性资产,归村集体所有,由行业部门负责监督管理。项目由村集体股份经济合作社实施并运营,以合作社+农户的方式通过带动就业务工提高群众收入,带动就业务工20户20人,其中脱贫户5户5人;带动生产15户35人,其中脱贫户6户13人。		
337	2024年杏坪镇柴庄社区新修产业路项目	二组台上新修路基,窑厂康从召门口至瓦屋坪烤烟产业路,一组烤烟基地产业路硬化2.8公里,宽4.5米,厚18公分	杏坪镇	柴庄社区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康先齐	120	120	120										巩固提升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15	产业发展/就业务工	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权属归属地村委会,由村级进行日常维护管理。解决产业发展交通不便,改善生产条件,带动就业5人,人均增收5000元,方便8户15人群众发展产业		
338	2024年杏坪镇柴庄社区唐家庄产业路硬化项目	唐家庄产业路吴传喜至尹维忠门口硬化1.15公里,宽3.5米厚18公分,小桥一座长8米宽5.1米荷载15吨。	杏坪镇	柴庄社区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康先齐	89	89	89										巩固提升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75	产业发展/就业务工	建成后资产权属归属地村委会,由村级进行日常维护管理。有效改善村庄整体环境,提升村级文明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基础设施建设,改善群众生产生活条件。	项目内容、资金有变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济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6.社会捐赠资金	7.银行贷款资金	8.自筹										
339	2024年杏坪镇党台村三组产业路项目	党台村三组北山沟王志家门前至正沟脑产业路新修硬化长2100米,宽3.5米,厚度18公分	杏坪镇	党台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王大地	90.3	90.3	90.3														95	产业发展/就业务工	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权属归属地村委会,由村级进行日常维护管理。通过修通该产业路,直接使28户95人进一步通过产业发展质量,快速增产增收					
340	2024年杏坪镇党台村二组产业路项目	党台村二组北山沟产业路新修硬化王志家门前至小钟庙长3000米,宽3.5米,厚度18公分	杏坪镇	党台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王大地	129	129	129														126	产业发展/就业务工	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权属归属地村委会,由村级进行日常维护管理。通过修通该产业路,直接使41户126人进一步通过产业发展质量,快速增产增收					
341	2024年杏坪镇党台村二组瓦屋场产业路项目	党台村二组瓦屋场产业路新修硬化长1200米宽4米,厚度18公分	杏坪镇	党台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王大地	64.08	64.08	64.08														85	产业发展/就业务工	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权属归属地村委会,由村级进行日常维护管理。通过修通该产业路,直接使21户85人进一步通过产业发展质量,快速增产增收					
342	2024年杏坪镇联丰村五味子产业路项目	四组曹家梁产业路2000米,宽4.5米厚18公分	杏坪镇	联丰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刘杨桥	60	60	60														251	产业发展/就业务工	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权属归属地村委会,由村级进行日常维护管理。带动102户251人进一步通过产业发展质量,快速增产增收					
343	2024年杏坪镇天瑞村三组苟家寨道路硬化项目	三组苟家寨道路硬化1.5公里宽4.5米厚18公分	杏坪镇	天瑞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何常安	45	45	45														173	产业发展/就业务工	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权属归属地村委会,由村级进行日常维护管理。通过修建硬化道路1.5公里,方便51户173人出行					
344	2024年杏坪镇天瑞村二组王家坡道路硬化项目	二组王家坡道路硬化0.7公里宽4.5米厚18公分	杏坪镇	天瑞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何常安	20	20	20														127	产业发展/就业务工	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权属归属地村委会,由村级进行日常维护管理。方便41户127人出行					
345	2024年杏坪镇严坪村百家坡产业路项目	百家坡茶树产业路2.3公里,宽4.5米厚18公分	杏坪镇	严坪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叶霄	80.5	80.5	80.5														566	产业发展/就业务工	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权属归属地村委会,由村级进行日常维护管理。方便266户566人增收增产					
346	2024年杏坪镇云蒙村孟家沟产业路硬化项目	硬化云蒙村二组孟家沟产业路2.01公里,宽3.5米,厚度18公分。	杏坪镇	云蒙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伍淑虎	90	90	90														127	产业发展/就业务工	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权属归属地村委会,由村级进行日常维护管理。方便41户127人出行	建设内容、资金有变				
347	2024年杏坪镇中台村车厘子产业园产业路建设项目	硬化产业路面长120米,宽12米,厚度18公分。	杏坪镇	中台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曾斌	26	26	26														154	产业发展/就业务工	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权属归属地村委会,由村级进行日常维护管理。方便49户154人增收增产					
348	2024年杏坪镇中山村产业路硬化及修复项目	硬化中山村二组侯家曹产业路460米,修复三组周家院子至镇安大坪油返沙道路550米,宽3.5米,厚18公分。修建浆砌挡墙长25米,高5米	杏坪镇	中山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鲍堂文	30	30	30														106	产业发展/就业务工	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权属归属地村委会,由村级进行日常维护管理。方便31户106人增收增产					
349	2024年杏坪镇肖台村二组、四组产业路	新修产业路4.5公里,3.5米宽	杏坪镇	肖台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王大莲	135	135															528	产业发展/就业务工	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权属归属地村委会,由村级进行日常维护管理。解决产业发展交通不便,改善生产条件,解决176户528人生产生活方便,通过生活生产质量。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营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6.社会捐赠资金	7.银行贷款资金	8.自筹										
350	2024年杏坪镇肖台村七组产业路硬化	产业路硬化1.7公里,3.5米宽	杏坪镇	肖台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王大莲	110	110						110												147	产业发展/就业务工	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权属归属地村委会,由村级进行日常维护管理。解决产业发展交通不便,改善生产条件,解决38户147人生产生活方便,提高生活质量。		
351	2024年杏坪镇中台村吴家湾新建产业路项目	新建产业路3公里,宽3.5米。	杏坪镇	中台村	2024年	杏坪镇	刘久明	200	200	200																	154	产业发展/就业务工	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权属归属地村委会,由村级进行日常维护管理。方便35户122人增收增产		
352	2024年杏坪镇中台村云蒙山茶园民宿产业路新建项目	1、新建产业路长400米,宽4.5米。2、300米产业路加宽1米,砌挡墙长300米,高2米,宽1.5米,共计900立方。	杏坪镇	中台村	2024年	杏坪镇	刘久明	65	65	65																	154	产业发展/就业务工	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权属归属地村委会,由村级进行日常维护管理。方便45户157人增收增产		
353	2024年杏坪镇中山村产业路修复项目	修建浆砌挡墙长2690米,高3.5米,硬化路面长270米,宽3.5米,清理塌方100915方,悬空回填2425方,	杏坪镇	中山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鲍堂文	60	60	60																	49	产业发展/就业务工	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权属归属地村委会,由村级进行日常维护管理。方便35户49人增收增产		
354	2024年杏坪镇中台村云蒙山茶园产业路项目	1、新建产业路长200米,宽4.5米。砌挡墙长200米,高2米,宽1.5米,共计600立方。	杏坪镇	中台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刘久明	20	20	20																	157	产业发展/就业务工	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权属归属地村委会,由村级进行日常维护管理。方便45户157人增收增产	新增项目	
355	2024年杏坪镇杏坪社区小寺沟产业路项目	小寺沟学堂沟沟口至汪家院子烤烟产业路硬化1.5km	杏坪镇	杏坪社区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詹诗意	40	40	40																	110	产业发展/就业务工	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权属所在村委会,由村级进行日常维护管理。通过实施该项目,解决70户110人出行问题	新增项目	
356	2024年营盘镇丰河村林麝基地产业路硬化项目	修建硬化四组林麝人工繁育基地产业道路,徐家湾到陈帮华门口,长150米,宽3.5米,厚20公分。	营盘镇	丰河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骆朝安	10	10	10																	62	带动生产就业	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权属归属地村委会,由村级进行日常维护管理。通过项目实施,改善产业基地道路,改善30户62人生产生活条件,其中脱贫户10户20人。		
357	2024年营盘镇北河村二组产业路硬化项目	硬化二组王家沟道路,老屋场到王家沟,长4公里,宽3.5米,厚20公分。	营盘镇	北河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吴祥财	140	140	140																	86	带动生产就业	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权属归属地村委会,由村级进行日常维护管理。通过项目实施,改善产业基地道路,改善45户86人生产生活条件,其中脱贫户10户20人。		
358	2024年营盘镇丰河村大棚木耳基地产业路硬化项目	修建硬化一组大棚木耳基地产业道路,台子沟口到台子沟里,长2.5公里,宽4.5米,厚20公分。	营盘镇	丰河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骆朝安	75	75	75																	86	带动生产就业	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权属归属地村委会,由村级进行日常维护管理。通过项目实施,改善产业基地道路,改善45户86人生产生活条件,其中脱贫户10户20人。		
359	2024年营盘镇秦丰村北家沟产业路项目	修建硬化秦丰村北家沟产业路,北家沟口到陈红文老屋门口,长2.3公里,宽4.5米,厚18公分。	营盘镇	秦丰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周安锋	60	60	60																	92	带动生产就业	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权属归属地村委会,由村级进行日常维护管理。通过项目实施,改善产业基地道路,改善45户92人生产生活条件,其中脱贫户15户28人。		
360	2024年营盘镇丰河村竹园坪地栽木耳基地产业路硬化项目	修建硬化三组竹园坪地栽木耳基地产业道路,长900米,宽4.5米,厚20公分。	营盘镇	丰河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骆朝安	30	30	30																	62	带动生产就业	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权属归属地村委会,由村级进行日常维护管理。通过项目实施,改善产业基地道路,改善30户62人生产生活条件,其中脱贫户10户20人。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济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6.社会捐赠资金	7.银行贷款资金	8.自筹												
361	2024年营盘镇龙潭村四组产业路项目	新修四组产业路，四组沙沟口到沙沟里，长1.2公里，宽3.5米，厚18公分。	营盘镇	龙潭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朱端平	60	60	60											巩固提升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84	带动生产就业务工	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权属归属地村委会，由村级进行日常维护管理。通过项目实施，改善产业基地道路，改善38户84人生产生活条件，其中脱贫户15户28人。				
362	2024年下梁镇石瓮子社区对产业园的产业路修复硬化项目	对产业园的产业路修复硬化3.2公里	下梁镇	石瓮子社区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张国学	80	80	80											巩固提升项目	是	否	否	是	否	156	产业发展带动脱贫增收	通过村集体经济产业发展项目，带动当地156户脱贫户增收				
363	2024年红岩寺镇张坪村上下王家坡产业路硬化项目	张坪村上下王家坡通组道路硬化，上王家坡2218.5米、下王家坡1989.26；宽3.5米，厚度18公分。	红岩寺镇	张坪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徐梁	180	180	180											巩固提升项目	是	是	否	否	否	551	通过劳务工带动群众增收。通过基础设施建设，方便群众日常出行。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公益性资产，归张坪村村委会所有，由红岩寺镇人民政府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县乡村振兴局实施；通过就业务工等方式，完成上下王家坡产业路道路硬化。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183户551人（其中脱贫户50户150人） (1)带动务工：受益户11户33人，其中脱贫（监测）户6户18人。 (2)带动产业发展：收益户7户21人，其中脱贫（监测）户2户6人。				
364	2024年红岩寺镇红安村产业路硬化项目	石窑沟通组路拓宽硬化1公里，宽3.5米，厚度18公分。	红岩寺镇	红安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宁江平	50	50	50											巩固提升项目	是	否	否	是	否	52	通过劳务工带动群众增收。通过基础设施建设，方便群众日常出行，帮助群众发展产业。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公益性资产，归红安村村委会所有，由红岩寺镇人民政府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红安村村委会实施；通过就业务工等方式，完成石窑沟通组路拓宽硬化1公里，宽3.5米。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21户52人（其中脱贫户10户28人） (1)带动务工：受益户9户27人，其中脱贫（监测）户4户12人。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营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6.社会捐赠资金	7.银行贷款资金	8.自筹										
365	2024年红岩寺镇本地湾村四组产业路建设项目	修建本地湾村四组井家沟新建硬化产业路250米，宽3.5米，厚度18公分。	红岩寺镇	本地湾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宁江平	15	15	15														386	通过劳务工带动群众增收。通过基础设施建设，方便群众日常出行，帮助群众发展产业。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公益性资产，归本地湾村村委会所有，由红岩寺镇人民政府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本地湾村村委会实施；通过就业务工等方式，完成修建本地湾村四组井家沟新建硬化产业路250米，宽3.5米。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120户386人（其中脱贫户40户120人） (1)带动务工：受益户16户48人，其中脱贫（监测）户4户12人。					
366	2024年红岩寺镇跃进村芦家坡产业路项目	从王家沟口到芦家坡拓宽、硬化2.5公里，宽5米，厚度18公分。	红岩寺镇	跃进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宁江平	100	100	100														210	通过劳务工带动群众增收。通过基础设施建设，方便群众日常出行，帮助群众发展产业。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公益性资产，归张坪村村委会所有，由红岩寺镇人民政府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张坪村村委会实施；通过就业务工等方式，完成从王家沟口到芦家坡拓宽、硬化2.5公里，宽5米。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70户210人（其中脱贫户24户71人） (1)带动务工：受益户4户10人，其中脱贫（监测）户3户9人。					
367	2024年红岩寺镇本地湾村一组产业路建设项目	修建本地湾村一组湘子沟新建产业路路基硬化2公里，宽3.5米，厚度18公分。	红岩寺镇	本地湾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宁江平	120	120	120														386	通过劳务工带动群众增收。通过基础设施建设，方便群众日常出行，帮助群众发展产业。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公益性资产，归本地湾村村委会所有，由红岩寺镇人民政府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本地湾村村委会实施；通过就业务工等方式，完成修建本地湾村一组湘子沟新建产业路路基硬化2公里，宽3.5米，厚度18公分。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120户386人（其中脱贫户40户120人） (1)带动务工：受益户16户48人，其中脱贫（监测）户4户12人。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营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6.社会捐赠资金	7.银行贷款资金	8.自筹												
368	2024年红岩寺镇跃进村桐木口产业桥建设项目	跃进村一组桐木口建设长16米，宽4.5米产业桥一座，荷载10吨。	红岩寺镇	跃进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丁礼红	45	45	45															123	通过带动务工、带动生产等方式带动群众增收，方便群众交通出行。	1. 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公益性资产，归跃进村村委会所有，由红岩寺镇人民政府负责监督管理。 2. 该项目由红岩寺镇人民政府实施：通过劳务带动等方式，完成跃进村一组桐木口建设长16米，宽4.5米产业桥一座。 3. 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26户123人（其中脱贫户6户28人） (1) 带动务工：受益户6户21人，其中脱贫（监测）户2户6人。 (2) 带动产业发展：受益户3户9人，其中脱贫（监测）户1户3人。						
369	2024年红岩寺镇红岩社区四组木耳基地产业路项目	硬化四组木耳基地产业路700米，宽3.5米，厚18公分。	红岩寺镇	红岩社区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宁江平	30	30	30															125	通过带动务工，带动产业发展的方式带动群众增收，改善群众生活条件。	1. 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公益性资产，归红岩社区居委会所有，由红岩寺镇人民政府负责监督管理。 2. 该项目由红岩社区居委会实施：通过带动生产等方式，硬化四组木耳基地产业路700米，宽3.5米，厚18公分。 3. 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45户125人（其中脱贫户28户68人） (1) 带动务工：受益户14户36人，其中脱贫（监测）户4户12人。						
370	2024年红岩寺镇红岩社区四组木耳基地产业桥项目	修建四组木耳基地产业桥10米，宽4米。	红岩寺镇	红岩社区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宁江平	20	20	20															136	通过带动务工，带动产业发展的方式带动群众增收，改善群众生活条件。	1. 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公益性资产，归红岩社区居委会所有，由红岩寺镇人民政府负责监督管理。 2. 该项目由红岩社区居委会实施：通过带动生产等方式，修建四组木耳基地产业桥10米，宽4米。 3. 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54户136人（其中脱贫户32户71人） (1) 带动务工：受益户7户21人，其中脱贫（监测）户4户12人。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营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6.社会捐赠资金										
371	2024年红岩寺镇张坪村花椒基地砂石产业路项目	修建一组慢坦坡砂石产业路3.5公里、宽4.5米。	红岩寺镇	张坪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宁江平	90	90	90														174	通过劳务工带动群众增收。 通过基础设施建设,方便群众出行,帮助群众发展产业。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公益性资产,归张坪村村委会所有,由红岩寺镇人民政府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张坪村村委会实施;通过就业务工等方式,完成修建一组慢坦坡砂石产业路3.5公里、宽4.5米。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58户174人(其中脱贫户20户60人) (1)带动务工:受益户11户33人,其中脱贫(监测)户6户18人。				
372	2024年红岩寺镇掌上村烤烟基地产业路项目	硬化掌上村枫沟烤烟基地产业路2公里,宽3.5米,厚度18公分。	红岩寺镇	掌上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宁江平	80	80	80														1200	通过劳务工带动群众增收。 通过基础设施建设,方便群众出行,帮助群众发展产业。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公益性资产,归掌上村村委会所有,由红岩寺镇人民政府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掌上村村委会实施;通过就业务工等方式,完成硬化掌上村枫沟烤烟基地产业路2公里,宽3.5米,厚度18公分。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280户1200人(其中脱贫户84户540人) (1)带动务工:受益户11户33人,其中脱贫(监测)户6户18人。				
4.农村供水保障设施建设								6610.11	127	127																			
373	2024年柞水县金井河流域马台片区供水改扩建工程	改造取水工程1处,改扩建水厂1座,铺设输水管道0.8km。铺设输配水管道63.2km	曹坪镇	中坪社区	2024年	县水利局	杨荣贵	3162.77																8203	通过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巩固提升群众生产生活用水标准。 1、项目属公益性资产,项目资产属柞水县城乡供水有限公司,由公司负责后期运行维护。2、项目建成后巩固提升群众生产生活用水标准。3、受益总人口8203人。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济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6.社会捐赠资金
378	柞水县凤凰镇2024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柞水县凤凰镇凤凰街社区油房小区河堤工程)	新建河堤850米,新建下河踏步4处。	凤凰镇	凤凰街社区	2024	县发改局	潘颖	299.61	255	255													298	保护群众生命财产和耕地安全,落实以工代赈政策,带动群众就业增收	新建河堤850米,新建下河踏步4处。保护群众生命财产和耕地安全,落实以工代赈政策,带动群众就业增收	柞水县凤凰镇人民政府			
379	柞水县瓦房口镇2024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柞水县瓦房口镇马家台村四、五组河堤工程)	新建河堤1050米,新建固床潜坝2座,下河踏步4处	瓦房口镇	马家台村	2024	县发改局	王小建	299.65	255	255														保护群众生命财产和耕地安全,落实以工代赈政策,带动群众就业增收	新建河堤1050米,新建固床潜坝2座,下河踏步4处。保护群众生命财产和耕地安全,落实以工代赈政策,带动群众就业增收	柞水县发展改革局			
<b>(二) 人居环境整治</b>								5297.8	5297.8	2922.4	1503.4																		
1.农村卫生厕所改造(户用、公共厕所)								699.4	699.4	82.4	617																		
380	2024年小岭镇罗金米村新建公厕项目	6坑位公厕1个,包括更换蹲便器6个,更换档板,内外涂白,更换地砖34平方米,部分墙砖60平方米,自来水水电安装,面盆安装,门窗安装等。	小岭镇	金米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陈维珍	20	20		20												75	通过项目建设,带动农户务工,提升农户居住环境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公益性资产,归沙岭村村委会所有,由村委会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委会实施;完成新建34平方米公厕一座,蹲便器,档板、地砖等及辅助设施建设。 3.受益方式:(1)带动务工:受益户10户35人,其中脱贫(监测)户2户8人。 (2)方便群众:受益户15户40人,其中脱贫(监测)户5户16人。				
381	2024年小岭镇罗李砭村新建公厕项目	6坑位公厕1个,包括更换蹲便器6个,更换档板,内外涂白,更换地砖34平方米,部分墙砖60平方米,自来水水电安装,面盆安装,门窗安装等。	小岭镇	李砭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陈维珍	20	20		20												55	通过项目建设,带动农户务工,提升农户居住环境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公益性资产,归沙岭村村委会所有,由村委会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委会实施;完成新建34平方米公厕一座,蹲便器,档板、地砖等及辅助设施建设。 3.受益方式:(1)带动务工:受益户5户10人,其中脱贫(监测)户1户4人。 (2)方便群众:受益户18户45人,其中脱贫(监测)户7户26人。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济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6.社会捐赠资金	7.银行贷款资金	8.自筹												
382	2024年小岭镇罗岭丰村新建公厕项目	6坑位公厕1个,包括更换蹲便器6个,更换档板,内外涂白,更换地砖34平方米,部分墙砖60平方米,自来水水电安装,面盆安装,门窗安装等。	小岭镇	岭丰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陈维珍	20	20		20															60	通过项目建设,带动农户务工,提升农户居住环境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公益性资产,归沙岭村村委会所有,由村委会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委会实施;完成新建34平方米公厕一座,蹲便器,档板、地砖等及辅助设施建设。 3.受益方式:(1)带动务工:受益户5户15人,其中脱贫(监测)户1户3人。 (2)方便群众:受益户12户45人,其中脱贫(监测)户3户11人。					
383	2024年凤凰清水村农村公厕建设项目	清水村新建农村公厕1座,30平方米。	凤凰镇	清水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柏俊友	14	14	14																60	通过项目实施可有效改善群众生活条件,有效解决粪污处理问题,推进乡村振兴人居环境改善。	1、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建成后归清水村所有,由清水村进行日常管理维护;2、①项目实施主体为清水村集体,②通过项目实施可有效改善群众生活条件,有效解决粪污处理问题,推进乡村振兴人居环境改善。③“合作社+农户”等。完成建设内容;、可方便25户50人生产生活。					
384	2024年营盘镇朱家湾村旅游公厕建设项目	建设旅游公厕1座,80平方米。	营盘镇	朱家湾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毛家锋	40	40	40																110	带动生产,就业务工	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权属所在村委会,由村级进行日常管理维护。通过实施该项目,改善60户110人生产生活条件,提升村容村貌,带动乡村旅游发展。	在库,已实施				
385	2024年营盘镇药王堂村新建公厕项目	6坑位公厕1个,包括更换蹲便器6个,更换档板,内外涂白,更换地砖34平方米,部分墙砖60平方米,自来水水电安装,面盆安装,门窗安装等。	营盘镇	药王堂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陈维珍	15	15		15															60	通过项目建设,带动农户务工,提升农户居住环境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公益性资产,归沙岭村村委会所有,由村委会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委会实施;完成新建34平方米公厕一座,蹲便器,档板、地砖等及辅助设施建设。 3.受益方式:(1)带动务工:受益户5户15人,其中脱贫(监测)户1户3人。 (2)方便群众:受益户12户45人,其中脱贫(监测)户3户11人。					
386	2024年营盘镇两河村新建公厕项目	6坑位公厕1个,包括更换蹲便器6个,更换档板,内外涂白,更换地砖34平方米,部分墙砖60平方米,自来水水电安装,面盆安装,门窗安装等。	营盘镇	两河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陈维珍	15	15		15															60	通过项目建设,带动农户务工,提升农户居住环境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公益性资产,归沙岭村村委会所有,由村委会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委会实施;完成新建34平方米公厕一座,蹲便器,档板、地砖等及辅助设施建设。 3.受益方式:(1)带动务工:受益户5户15人,其中脱贫(监测)户1户3人。 (2)方便群众:受益户12户45人,其中脱贫(监测)户3户11人。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营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6.社会捐赠资金	7.银行贷款资金	8.自筹										
387	2024年营盘镇秦丰村新建公厕项目	6坑位公厕1个,包括更换蹲便器6个,更换档板,内外涂白,更换地砖34平方米,部分墙砖60平方米,自来水水电安装,面盆安装,门窗安装等。	营盘镇	秦丰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陈维珍	15	15		15															75	通过项目建设,带动农户务工,提升农户居住环境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公益性资产,归沙岭村村委会所有,由村委会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委会实施;完成新建34平方米公厕一座,蹲便器,档板、地砖等及辅助设施建设。 3.受益方式:(1)带动务工:受益户10户35人,其中脱贫(监测)户2户8人。 (2)方便群众:受益户15户40人,其中脱贫(监测)户5户16人。			
388	2024年营盘镇龙潭村新建公厕项目	6坑位公厕1个,包括更换蹲便器6个,更换档板,内外涂白,更换地砖34平方米,部分墙砖60平方米,自来水水电安装,面盆安装,门窗安装等。	营盘镇	龙潭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陈维珍	15	15		15															75	通过项目建设,带动农户务工,提升农户居住环境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公益性资产,归沙岭村村委会所有,由村委会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委会实施;完成新建34平方米公厕一座,蹲便器,档板、地砖等及辅助设施建设。 3.受益方式:(1)带动务工:受益户10户35人,其中脱贫(监测)户2户8人。 (2)方便群众:受益户15户40人,其中脱贫(监测)户5户16人。			
389	2024年营盘镇北河村新建公厕项目	6坑位公厕1个,包括更换蹲便器6个,更换档板,内外涂白,更换地砖34平方米,部分墙砖60平方米,自来水水电安装,面盆安装,门窗安装等。	营盘镇	北河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陈维珍	15	15		15															55	通过项目建设,带动农户务工,提升农户居住环境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公益性资产,归沙岭村村委会所有,由村委会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委会实施;完成新建34平方米公厕一座,蹲便器,档板、地砖等及辅助设施建设。 3.受益方式:(1)带动务工:受益户5户10人,其中脱贫(监测)户1户4人。 (2)方便群众:受益户18户45人,其中脱贫(监测)户7户26人。			
390	2024年营盘镇丰河村新建公厕项目	6坑位公厕1个,包括更换蹲便器6个,更换档板,内外涂白,更换地砖34平方米,部分墙砖60平方米,自来水水电安装,面盆安装,门窗安装等。	营盘镇	丰河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陈维珍	15	15		15															60	通过项目建设,带动农户务工,提升农户居住环境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公益性资产,归沙岭村村委会所有,由村委会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委会实施;完成新建34平方米公厕一座,蹲便器,档板、地砖等及辅助设施建设。 3.受益方式:(1)带动务工:受益户5户15人,其中脱贫(监测)户1户3人。 (2)方便群众:受益户12户45人,其中脱贫(监测)户3户11人。			
391	2024年营盘镇曹店村新建公厕项目	6坑位公厕1个,包括更换蹲便器6个,更换档板,内外涂白,更换地砖34平方米,部分墙砖60平方米,自来水水电安装,面盆安装,门窗安装等。	营盘镇	曹店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陈维珍	15	15		15															60	通过项目建设,带动农户务工,提升农户居住环境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公益性资产,归沙岭村村委会所有,由村委会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委会实施;完成新建34平方米公厕一座,蹲便器,档板、地砖等及辅助设施建设。 3.受益方式:(1)带动务工:受益户5户15人,其中脱贫(监测)户1户3人。 (2)方便群众:受益户12户45人,其中脱贫(监测)户3户11人。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济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6.社会捐赠资金	7.银行贷款资金	8.自筹										
392	2024年下梁镇胜利村新建公厕项目	6坑位公厕1个,包括更换蹲便器6个,更换档板,内外涂白,更换地砖34平方米,部分墙砖60平方米,自来水水电安装,面盆安装,门窗安装等。	下梁镇	胜利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陈维珍	22	22		22														75	通过项目建设,带动农户务工,提升农户居住环境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公益性资产,归沙岭村村委会所有,由村委会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委会实施;完成新建34平方米公厕一座,蹲便器,档板、地砖等及辅助设施建设。 3.受益方式:(1)带动务工:受益户10户35人,其中脱贫(监测)户2户8人。 (2)方便群众:受益户15户40人,其中脱贫(监测)户5户16人。				
393	2024年杏坪镇晨光村新建公厕项目	6坑位公厕2个,包括更换蹲便器12个,更换档板,内外涂白,更换地砖70平方米,部分墙砖120平方米,自来水水电安装,面盆安装,门窗安装等。	杏坪镇	晨光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陈维珍	32	32		32														60	通过项目建设,带动农户务工,提升农户居住环境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公益性资产,归沙岭村村委会所有,由村委会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委会实施;完成新建34平方米公厕一座,蹲便器,档板、地砖等及辅助设施建设。 3.受益方式:(1)带动务工:受益户5户15人,其中脱贫(监测)户1户3人。 (2)方便群众:受益户12户45人,其中脱贫(监测)户3户11人。				
394	2024年杏坪镇联合村新建公厕项目	6坑位公厕1个,包括更换蹲便器6个,更换档板,内外涂白,更换地砖34平方米,部分墙砖60平方米,自来水水电安装,面盆安装,门窗安装等。	杏坪镇	联合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陈维珍	16	16		16														75	通过项目建设,带动农户务工,提升农户居住环境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公益性资产,归沙岭村村委会所有,由村委会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委会实施;完成新建34平方米公厕一座,蹲便器,档板、地砖等及辅助设施建设。 3.受益方式:(1)带动务工:受益户10户35人,其中脱贫(监测)户2户8人。 (2)方便群众:受益户15户40人,其中脱贫(监测)户5户16人。				
395	2024年杏坪镇腰庄村新建公厕项目	6坑位公厕1个,包括更换蹲便器6个,更换档板,内外涂白,更换地砖34平方米,部分墙砖60平方米,自来水水电安装,面盆安装,门窗安装等。	杏坪镇	腰庄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陈维珍	16	16		16														75	通过项目建设,带动农户务工,提升农户居住环境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公益性资产,归沙岭村村委会所有,由村委会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委会实施;完成新建34平方米公厕一座,蹲便器,档板、地砖等及辅助设施建设。 3.受益方式:(1)带动务工:受益户10户35人,其中脱贫(监测)户2户8人。 (2)方便群众:受益户15户40人,其中脱贫(监测)户5户16人。				
396	2024年杏坪镇肖台村新建公厕项目	6坑位公厕1个,包括更换蹲便器6个,更换档板,内外涂白,更换地砖34平方米,部分墙砖60平方米,自来水水电安装,面盆安装,门窗安装等。	杏坪镇	肖台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陈维珍	16	16		16														55	通过项目建设,带动农户务工,提升农户居住环境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公益性资产,归沙岭村村委会所有,由村委会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委会实施;完成新建34平方米公厕一座,蹲便器,档板、地砖等及辅助设施建设。 3.受益方式:(1)带动务工:受益户5户10人,其中脱贫(监测)户1户4人。 (2)方便群众:受益户18户45人,其中脱贫(监测)户7户26人。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营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6.社会捐赠资金	7.银行贷款资金	8.自筹												
397	2024年杏坪镇中台村新建公厕项目	6坑位公厕1个,包括更换蹲便器6个,更换档板,内外涂白,更换地砖34平方米,部分墙砖60平方米,自来水水电安装,面盆安装,门窗安装等。	杏坪镇	中台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陈维珍	18	18			18														60	通过项目建设,带动农户务工,提升农户居住环境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公益性资产,归沙岭村村委会所有,由村委会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委会实施;完成新建34平方米公厕一座,蹲便器,档板、地砖等及辅助设施建设。 3.受益方式:(1)带动务工:受工,益户5户15人,其中脱贫(监测)户1户3人。 (2)方便群众:受益户12户45人,其中脱贫(监测)户3户11人。					
398	2024年杏坪镇天瑞村新建公厕项目	6坑位公厕1个,包括更换蹲便器6个,更换档板,内外涂白,更换地砖34平方米,部分墙砖60平方米,自来水水电安装,面盆安装,门窗安装等。	杏坪镇	天瑞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陈维珍	16	16			16														60	通过项目建设,带动农户务工,提升农户居住环境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公益性资产,归沙岭村村委会所有,由村委会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委会实施;完成新建34平方米公厕一座,蹲便器,档板、地砖等及辅助设施建设。 3.受益方式:(1)带动务工:受工,益户5户15人,其中脱贫(监测)户1户3人。 (2)方便群众:受益户12户45人,其中脱贫(监测)户3户11人。					
399	2024年杏坪镇油房村新建公厕项目	6坑位公厕1个,包括更换蹲便器6个,更换档板,内外涂白,更换地砖34平方米,部分墙砖60平方米,自来水水电安装,面盆安装,门窗安装等。	杏坪镇	油房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陈维珍	16	16			16														75	通过项目建设,带动农户务工,提升农户居住环境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公益性资产,归沙岭村村委会所有,由村委会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委会实施;完成新建34平方米公厕一座,蹲便器,档板、地砖等及辅助设施建设。 3.受益方式:(1)带动务工:受工,益户10户35人,其中脱贫(监测)户2户8人。 (2)方便群众:受益户15户40人,其中脱贫(监测)户5户16人。					
400	2024年杏坪镇杏坪社区新建公厕项目	6坑位公厕1个,包括更换蹲便器6个,更换档板,内外涂白,更换地砖34平方米,部分墙砖60平方米,自来水水电安装,面盆安装,门窗安装等。	杏坪镇	杏坪社区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陈维珍	16	16			16														75	通过项目建设,带动农户务工,提升农户居住环境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公益性资产,归沙岭村村委会所有,由村委会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委会实施;完成新建34平方米公厕一座,蹲便器,档板、地砖等及辅助设施建设。 3.受益方式:(1)带动务工:受工,益户10户35人,其中脱贫(监测)户2户8人。 (2)方便群众:受益户15户40人,其中脱贫(监测)户5户16人。					
401	2024年杏坪镇柴庄社区新建公厕项目	6坑位公厕1个,包括更换蹲便器6个,更换档板,内外涂白,更换地砖34平方米,部分墙砖60平方米,自来水水电安装,面盆安装,门窗安装等。	杏坪镇	柴庄社区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陈维珍	48	48			48														55	通过项目建设,带动农户务工,提升农户居住环境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公益性资产,归沙岭村村委会所有,由村委会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委会实施;完成新建34平方米公厕一座,蹲便器,档板、地砖等及辅助设施建设。 3.受益方式:(1)带动务工:受工,益户5户10人,其中脱贫(监测)户1户4人。 (2)方便群众:受益户18户45人,其中脱贫(监测)户7户26人。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营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402	2024年杏坪镇云蒙村新建公厕项目	6坑位公厕1个,包括更换蹲便器6个,更换档板,内外涂白,更换地砖34平方米,部分墙砖60平方米,自来水水电安装,面盆安装,门窗安装等。	杏坪镇	云蒙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陈维珍	16	16		16													60	通过项目建设,带动农户务工,提升农户居住环境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公益性资产,归沙岭村村委会所有,由村委会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委会实施;完成新建34平方米公厕一座,蹲便器,档板、地砖等及辅助设施建设。 3.受益方式:(1)带动务工:受益户5户15人,其中脱贫(监测)户1户3人。 (2)方便群众:受益户12户45人,其中脱贫(监测)户3户11人。		
403	2024年瓦房口镇颜家庄村新建公厕项目	6坑位公厕1个,包括更换蹲便器6个,更换档板,内外涂白,更换地砖34平方米,部分墙砖60平方米,自来水水电安装,面盆安装,门窗安装等。	瓦房口镇	颜家庄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陈维珍	14	14		14													60	通过项目建设,带动农户务工,提升农户居住环境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公益性资产,归沙岭村村委会所有,由村委会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委会实施;完成新建34平方米公厕一座,蹲便器,档板、地砖等及辅助设施建设。 3.受益方式:(1)带动务工:受益户5户15人,其中脱贫(监测)户1户3人。 (2)方便群众:受益户12户45人,其中脱贫(监测)户3户11人。		
404	2024年瓦房口镇街垣社区新建公厕项目	6坑位公厕1个,包括更换蹲便器6个,更换档板,内外涂白,更换地砖34平方米,部分墙砖60平方米,自来水水电安装,面盆安装,门窗安装等。	瓦房口镇	街垣社区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陈维珍	24	24		24													60	通过项目建设,带动农户务工,提升农户居住环境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公益性资产,归沙岭村村委会所有,由村委会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委会实施;完成新建34平方米公厕一座,蹲便器,档板、地砖等及辅助设施建设。 3.受益方式:(1)带动务工:受益户5户15人,其中脱贫(监测)户1户3人。 (2)方便群众:受益户12户45人,其中脱贫(监测)户3户11人。		
405	2024年瓦房口镇金星村新建公厕项目	6坑位公厕2个,包括更换蹲便器6个,更换档板,内外涂白,更换地砖70平方米,部分墙砖120平方米,自来水水电安装,面盆安装,门窗安装等。	瓦房口镇	金星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陈维珍	28	28		28													75	通过项目建设,带动农户务工,提升农户居住环境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公益性资产,归沙岭村村委会所有,由村委会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委会实施;完成新建34平方米公厕一座,蹲便器,档板、地砖等及辅助设施建设。 3.受益方式:(1)带动务工:受益户10户35人,其中脱贫(监测)户2户8人。 (2)方便群众:受益户15户40人,其中脱贫(监测)户5户16人。		
406	2024年瓦房口镇马家台村新建公厕项目	6坑位公厕2个,包括更换蹲便器6个,更换档板,内外涂白,更换地砖70平方米,部分墙砖120平方米,自来水水电安装,面盆安装,门窗安装等。	瓦房口镇	马家台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陈维珍	40	40		40													75	通过项目建设,带动农户务工,提升农户居住环境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公益性资产,归沙岭村村委会所有,由村委会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委会实施;完成新建34平方米公厕一座,蹲便器,档板、地砖等及辅助设施建设。 3.受益方式:(1)带动务工:受益户10户35人,其中脱贫(监测)户2户8人。 (2)方便群众:受益户15户40人,其中脱贫(监测)户5户16人。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济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407	2024年瓦房口镇老庄村新建公厕项目	6坑位公厕1个,包括更换蹲便器6个,更换档板,内外涂白,更换地砖34平方米,部分墙砖60平方米,自来水水电安装,面盆安装,门窗安装等。	瓦房口镇	老庄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陈维珍	20	20		20												55	通过项目建设,带动农户务工,提升农户居住环境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公益性资产,归沙岭村村委会所有,由村委会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委会实施;完成新建34平方米公厕一座,蹲便器,档板、地砖等及辅助设施建设。 3.受益方式:(1)带动务工:受工,益户5户10人,其中脱贫(监测)户1户4人。 (2)方便群众:受益户18户45人,其中脱贫(监测)户7户26人。			
408	2024年瓦房口镇大河村新建公厕项目	6坑位公厕2个,包括更换蹲便器6个,更换档板,内外涂白,更换地砖70平方米,部分墙砖120平方米,自来水水电安装,面盆安装,门窗安装等。	瓦房口镇	大河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陈维珍	40	40		40												60	通过项目建设,带动农户务工,提升农户居住环境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公益性资产,归沙岭村村委会所有,由村委会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委会实施;完成新建34平方米公厕一座,蹲便器,档板、地砖等及辅助设施建设。 3.受益方式:(1)带动务工:受工,益户5户15人,其中脱贫(监测)户1户3人。 (2)方便群众:受益户12户45人,其中脱贫(监测)户3户11人。			
409	2024年乾佑街办石镇社区新建公厕项目	6坑位公厕2个,包括更换蹲便器6个,更换档板,内外涂白,更换地砖70平方米,部分墙砖120平方米,自来水水电安装,面盆安装,门窗安装等。	乾佑街办	石镇社区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陈维珍	30	30		30												75	通过项目建设,带动农户务工,提升农户居住环境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公益性资产,归沙岭村村委会所有,由村委会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委会实施;完成新建34平方米公厕一座,蹲便器,档板、地砖等及辅助设施建设。 3.受益方式:(1)带动务工:受工,益户10户35人,其中脱贫(监测)户2户8人。 (2)方便群众:受益户15户40人,其中脱贫(监测)户5户16人。			
410	2024年乾佑街办车家河村改建公厕项目	改造10坑位公厕1个,包括更换蹲便器10个,更换档板,内外涂白,自来水水电安装,面盆安装,门窗安装等。	乾佑街办	车家河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陈维珍	4	4		4												55	通过项目建设,带动农户务工,提升农户居住环境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公益性资产,归沙岭村村委会所有,由村委会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委会实施;完成新建34平方米公厕一座,蹲便器,档板、地砖等及辅助设施建设。 3.受益方式:(1)带动务工:受工,益户5户10人,其中脱贫(监测)户1户4人。 (2)方便群众:受益户18户45人,其中脱贫(监测)户7户26人。			
411	2024年乾佑街办什家湾村改建公厕项目	改造10坑位公厕1个,包括更换蹲便器10个,更换档板,内外涂白,自来水水电安装,面盆安装,门窗安装等。	乾佑街办	什家湾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陈维珍	4	4		4												50	通过项目建设,带动农户务工,提升农户居住环境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公益性资产,归沙岭村村委会所有,由村委会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委会实施;完成新建34平方米公厕一座,蹲便器,档板、地砖等及辅助设施建设。 3.受益方式:(1)带动务工:受工,益户5户19人,其中脱贫(监测)户1户4人。 (2)方便群众:受益户28户119人,其中脱贫(监测)户7户26人。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营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6.社会捐赠资金	7.银行贷款资金	8.自筹												
412	2024年乾佑街办北关社区改建公厕项目	改造10坑位公厕2个,包括更换蹲便器20个,更换档板,内外涂白,自来水水电安装,面盆安装,门窗安装等。	乾佑街办	北关社区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陈维珍	8	8		8																200	通过项目建设,带动农户务工,提升农户居住环境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公益性资产,归沙岭村村委会所有,由村委会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委会实施;完成新建34平方米公厕一座,蹲便器,档板、地砖等及辅助设施建设。 3.受益方式:(1)带动务工:受益户5户19人,其中脱贫(监测)户1户4人。 (2)方便群众:受益户28户119人,其中脱贫(监测)户7户26人。				
413	2024年乾佑街办马房子村改建公厕项目	改造10坑位公厕1个,包括更换蹲便器10个,更换档板,内外涂白,自来水水电安装,面盆安装,门窗安装等。	乾佑街办	马房子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陈维珍	4	4		4																80	通过项目建设,带动农户务工,提升农户居住环境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公益性资产,归沙岭村村委会所有,由村委会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委会实施;完成新建34平方米公厕一座,蹲便器,档板、地砖等及辅助设施建设。 3.受益方式:(1)带动务工:受益户5户19人,其中脱贫(监测)户1户4人。 (2)方便群众:受益户28户80人,其中脱贫(监测)户7户26人。				
414	2024年乾佑街办梨园村改建公厕项目	改造10坑位公厕1个,包括更换蹲便器10个,更换档板,内外涂白,自来水水电安装,面盆安装,门窗安装等。	乾佑街办	梨园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陈维珍	4	4		4																119	通过项目建设,带动农户务工,提升农户居住环境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公益性资产,归沙岭村村委会所有,由村委会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委会实施;完成新建34平方米公厕一座,蹲便器,档板、地砖等及辅助设施建设。 3.受益方式:(1)带动务工:受益户5户19人,其中脱贫(监测)户1户4人。 (2)方便群众:受益户28户119人,其中脱贫(监测)户7户26人。				
415	2024年红岩寺镇大沙河村新建公厕项目	在大沙河村立王沟搬迁点修建标准化公厕1座。33.94平方米男3女3。	红岩寺镇	大沙河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宁江平	14.2	14.2	14.2																		带动生产,就业务工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公益性资产,归大沙河村村委会所有,由红岩寺镇人民政府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大沙河村村委会实施;通过就业务工等方式在大沙河村立王沟搬迁点修建标准化公厕1座。33.94平方米男3女3。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194户574人(其中脱贫户48户144人) (1)带动务工:受益户15户45人,其中脱贫(监测)户6户18人。				
416	2024年红岩寺镇红安村南家坪移民点公共厕所建设项目	南家坪移民点新建标准化公厕1座,33.94平方米男3女3。	红岩寺镇	红安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宁江平	14.2	14.2	14.2																	574	通过劳务带动群众增收。通过基础设施建设,改善群众生活条件。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公益性资产,归大沙河村村委会所有,由红岩寺镇人民政府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大沙河村村委会实施;通过就业务工等方式,在大沙河村立王沟搬迁点及村委会附近新建公厕2座。每个60平方米。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194户574人(其中脱贫户48户144人) (1)带动务工:受益户15户45人,其中脱贫(监测)户6户18人。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营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6.社会捐赠资金	7.银行贷款资金	8.自筹										
421	2024年瓦房口镇大河村养殖污水处理项目	建设每年处理畜禽养殖污水2.25万立方的污水处理厂、污水提升泵站及配套水泥管道5公里的管网工程，位于凉水沟口四组	瓦房口镇	大河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张彩霞	200	200																54	通过项目建设，带动农户务工，提升农户居住环境	1.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权属归属地村委会，由村级进行日常维护管理。2.通过排污管道的建设，提升24户54人（其中脱贫户15户32人）生活环境，方便群众生产生活，提高生活质量。3.带动务工：受益户5户5人，其中脱贫（监测）户3户3人。				
422	2024年瓦房口镇金星村移民点污水处理项目	新建金星村移民点排污管道400米	瓦房口镇	金星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熊泉	30	30																108	通过项目建设，带动农户务工，提升农户居住环境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公益性资产，归中坪社区居委会所有，由曹坪镇人民政府负责监督管理。2.该项目由中坪社区居委会实施；通过就业务工等方式，在中坪社区二组、四组新建水冲式厕所2座，50个平方。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26户108人（其中脱贫户13户50人）（1）带动务工：受益户26户108人，其中脱贫（监测）户13户50人。				
423	2024年瓦房口镇马家台村移民点污水处理项目	新建马家台村移民点排污管道500米	瓦房口镇	马家台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左极明	40	40																119	通过项目建设，带动农户务工，提升农户居住环境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公益性资产，归沙岭村村委会所有，由曹坪镇人民政府负责监督管理。2.该项目由沙岭村村委会实施；通过就业务工等方式，在沙岭村三组葛安沟口新建水冲式公厕一座，长7米，宽4米，高3米，28平方米。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28户119人（其中脱贫户17户68人）（1）带动务工：受益户28户119人，其中脱贫（监测）户17户68人。				
424	2024年瓦房口镇金台村移民点污水处理项目	新建金台村移民点排污管道300米	瓦房口镇	金台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宋奇益	20	20																54	通过项目建设，带动农户务工，提升农户居住环境	1.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权属归属地村委会，由村级进行日常维护管理。2.通过排污管道的建设，提升24户54人（其中脱贫户15户32人）生活环境，方便群众生产生活，提高生活质量。3.带动务工：受益户5户5人，其中脱贫（监测）户3户3人。				
425	2024年小岭镇李砭村六组污水治理项目	李砭村六组安置点整体排污设施修建，排污管直径60cm，长度175米；公共道路硬化1500平方米。	小岭镇	李砭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管宁	98.4	98.4																132	带动生产、就业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公益性资产，归村委会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2.该项目由村村委会实施或运营；通过带动就业务工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35户132人（其中脱贫户28户101人）：（1）带动务工：受益9户37人，其中脱贫户6户21人。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济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6.社会捐赠资金	7.银行贷款资金											8.自筹								
3.农村垃圾治理								96	96		96																												
426	2024年小岭镇常湾村环境整治项目	对村内6.8公里河道垃圾清理，对辖区内沿线清运垃圾11吨。	小岭镇	常湾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党闯政	10	10		10														210	通过带动生产方式带动群众增收。通过环境整治，改善群众日常生活。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8户26人（其中脱贫户4户12人）：（1）带动务工：受益3户12人，其中脱贫户2户6人；（2）土地流转：受益5户14人，其中脱贫（监测）户2户6人；												
427	2024年小岭镇金米村环境整治项目	对村内4公里河道垃圾清理，对辖区内沿线清运垃圾5吨。	小岭镇	金米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李正森	10	10		10													210	通过带动生产方式带动群众增收。通过环境整治，改善群众日常生活。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带动生产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93户305人（其中脱贫户78户244人）：（1）带动务工：受益73户226人，其中脱贫户31户90人；（3）土地流转：受益21户89人，其中脱贫（监测）户0户0人；													
428	2024年小岭镇李砭村环境整治项目	对村内2公里河道垃圾清理，对辖区内沿线清运垃圾2吨。	小岭镇	李砭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李振良	10	10		10													210	通过带动生产方式带动群众增收。通过环境整治，改善群众日常生活。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公益性资产，归村委会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委会实施或运营；通过带动就业务工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39户160人（其中脱贫户27户106人）：（1）带动务工：受益9户37人，其中脱贫户6户21人。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济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6.社会捐赠资金										
429	2024年小岭镇罗庄社区环境整治项目	对村内8公里河道垃圾清理，对辖区内沿线清运垃圾14吨。	小岭镇	罗庄社区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朱忠印	8	8		8													210	通过带动生产方式带动群众增收。通过环境整治，改善群众日常生活。	1. 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 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 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4户20人（其中脱贫户1户5人）：（1）集体分红受益2户10人，其中脱贫（监测）户0户0人；（2）带动务工：受益1户5人，其中脱贫户1户5人；（3）土地流转：受益1户5人，其中脱贫（监测）户0户0人；			
430	2024年小岭镇岭丰村环境整治项目	对村内4公里河道垃圾清理，对辖区内沿线清运垃圾7吨。	小岭镇	岭丰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刘清罡	8	8		8													210	通过带动生产方式带动群众增收。通过环境整治，改善群众日常生活。	1. 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公益性资产，归沙岭村村委会所有，由村委会监督管理。 2. 该项目由村委会实施；完成新建34平方米公厕一座，蹲便器，挡板、地砖等及辅助设施建设。 3. 受益方式，（1）带动务工：受益户5户15人，其中脱贫（监测）户1户3人。 （2）方便群众：受益户12户45人，其中脱贫（监测）户3户11人。			
431	2024年红岩寺镇环境整治项目	对全镇9村1社区道路、河道垃圾进行清理	红岩寺镇	全镇10个村（社区）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宁江平	50	50		50													3579	通过带动生产方式带动群众增收。通过环境整治，改善群众日常生活。	1. 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公益性资产，归红岩寺镇人民政府所有，由红岩寺镇人民政府负责监督管理。 2. 该项目由红岩寺镇各村（社区）实施；通过就业务工等方式，完成对9村1社区河道垃圾清理，对辖区内道路垃圾清运约28吨。 3. 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1345户4308人（其中脱贫户849户2675人） （1）带动务工：受益户215户587人，其中脱贫（监测）户10户25人。			
4. 村容村貌提升								3567	3567	2540	242		785																
432	2024年小岭镇岭丰村安置点街道硬化项目	对岭丰村三组、四组安置点街道2处180米进行修复硬化处理，宽8米厚19cm。	小岭镇	岭丰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刘清罡	30	30		30													341	带动就业岗位，群众共享基础设施成果	1. 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公益性资产，归村委会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 该项目由村委会实施或运营；通过带动就业务工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 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73户341人（其中脱贫户56户221人）： （1）带动务工：受益11户16人，其中脱贫户6户27人。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济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6.社会捐赠资金	7.银行贷款资金	8.自筹												
433	2024年小岭镇李砭村全村整体环境提升项目	一、二、四组安装路灯150盏，铺设污水支管道3200米，公共区域绿化8000平方米，排水防洪设施提升加固1.2公里，通组道路改造修复提升5.5公里	小岭镇	李砭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李振良	300	300	300																	160	带动就业岗位，群众共享基础设施成果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公益性资产，归村委会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村委会实施或运营；通过带动就业务工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39户160人（其中脱贫户27户106人）： (1)带动务工：受益9户37人，其中脱贫户6户21人。				
434	2024年小岭镇罗庄社区人居环境提升	1、罗庄社区二组西沟口至明德小学10200m <sup>2</sup> 街道c30砼翻新； 2、罗庄社区二组明德小学至小岭镇政府1500米污水管网完善； 3、罗庄社区二组西沟口至明德小学人行道修复提升3200m <sup>2</sup> ； 4、罗庄社区二组西沟口至明德小学绿化树木890棵； 5、罗庄社区一组黑沟口至周正印门前路灯更换20盏，灯草沟尾矿库口至三选厂路口更换路灯20盏；罗庄社区二组韩久印门口至明德小学更换路灯55盏；罗庄社区三组正沟口至庙背后更换路灯28盏，正沟安置点至进仕沟停车场更换路灯22盏；罗庄社区四组洞子沟口至朱家院子需更换路灯42盏；罗庄社区五组大磨沟口至一焙烧需更换路灯45盏；罗庄社区六组一焙烧至朱书良门口49盏。共计281盏。 6、罗庄社区公共道路改造提升2200米。	小岭镇	罗庄社区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朱忠印	600	600	600																	2859	带动就业岗位，群众共享基础设施成果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公益性资产，归村委会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村委会实施或运营；通过带动就业务工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858户2859人（其中脱贫户259户815人）： (1)带动务工：受益64户301人，其中脱贫户45户235人。				
435	2024年小岭镇常湾村人居环境提升	小岭镇常湾村二、三、四、六组通组路修复提升4.3公里，公共区域绿化9000平方米，排水防洪设施提升加固1.5公里，安装亮化路灯400盏。	小岭镇	常湾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党闯政	200	200	200																	604	带动就业岗位，群众共享基础设施成果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公益性资产，归村委会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村委会实施或运营；通过带动就业务工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151户604人（其中脱贫户97户398人）： (1)带动务工：受益19户75人，其中脱贫户19户75人。				
436	2024年小岭镇金米村和美田园乡村提升项目	对金米村三组安置点街道3处120米进行修复硬化处理，宽3.5米厚20cm；下湾居民点街道亮化及排污设施，安装路灯20盏，管道长度150米，直径60CM，新建污水井4口；涂白14户、院墙180延米，共计面积3500平方米	小岭镇	金米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李正森	200	200	200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55	带动就业岗位，群众共享基础设施成果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公益性资产，归村委会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村委会实施或运营；通过带动就业务工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14户55人（其中脱贫户2户7人）： (1)带动务工：受益10户37人，其中脱贫户2户5人。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济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6.社会捐赠资金	7.银行贷款资金	8.自筹												
437	2024年凤凰镇金凤村和美乡村提升项目	建设小型排污1200米、巷道硬化1600米、路灯40盏等功能性项目，辖区环境综合提升。	凤凰镇	金凤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孟谋勇	52	52					52											99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1、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建成后产权归属金凤村，由金凤村进行日常监督管理维护；项目建设完成可促进脱贫户99户生活环境提升。						
438	2024年凤凰镇凤镇街社区环境综合提升项目	里湾道路硬化长60米，宽8米，排污排雨60米；高速路桥下脏乱差场地硬化，面积800㎡；营盘山水厂公路硬化，长700米，宽3.5米；凤凰广场西门道路硬化，长50米，宽10米；农贸市场幼儿园道路硬化，长100米，宽10米，排污排雨100米；交通路至老段巷子道路硬化，长200米，宽3.5米；	凤凰镇	凤镇街社区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姚发宏	40	40					40											1200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1、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建成后产权归属凤镇街社区，由凤镇街社区进行日常监督管理维护；促进一般户1200户生活环境提升。						
439	2024年凤凰镇清水村和美乡村提升项目	建设小型排污1300米、巷道硬化1200米、路灯30盏等功能性项目，辖区环境综合提升。	凤凰镇	清水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柏俊友	20	20					20											99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1、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建成后产权归属清水村，由清水村进行日常监督管理维护。通过完成建设促进脱贫户99户生活环境提升。						
440	2024年凤凰镇凤镇街社区和美乡村项目	围绕和美乡村建设，农户聚集区1500米建设小型排污、巷道硬化300平、路灯80盏等功能性项目，辖区环境综合提升。	凤凰镇	凤镇街社区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姚发宏	255	255					255											150	通过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	1、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建成后产权归属凤镇街社区，由凤镇街社区进行日常监督管理维护；通过完成建设促进一般户450户生活环境提升。						
441	2024年曹坪镇中坪社区环境综合提升项目	硬化巷道810米；修缮污水沟(管)1700米，铺设管道及勘察井；建垃圾集中收集站2个，修复麻子沟老街中断至河口堤防150米。	曹坪镇	中坪社区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宋清洁	200	200					200											280	提升农户居住环境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公益性资产，归中坪社区居委会所有，由曹坪镇人民政府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中坪社区居委会实施；通过就业务工等方式，有效完成硬化巷道810米；修缮污水沟(管)1700米，铺设管道及勘察井；建垃圾集中收集站2个，麻子沟老街中断至河口堤防150米。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69户280人（其中脱贫及监测户36户144人） (1)带动务工：受益户69户280人，其中脱贫（监测）户36户144人。	新增					
442	2024年曹坪镇九间房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修建五组土岭子水毁桥、产业桥三座（鸡场下桥长8米，宽5米；麻蛋农家长8米，宽5米；路沟口桥长3米，宽2米），硬化巷道200㎡，安装路灯100盏，建设宜居和美乡村。	曹坪镇	九间房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吕道杰	60	60					60											339	提升农户居住环境	1.该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由九间房村居民委员会负责后期管护； 2.该项目由九间房村民委员会实施；通过就业务工等方式，带动农户增收，建设宜居和美乡村。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84户339人（其中脱贫户及监测户37户153人） (1)带动务工：受益户35户141人，其中脱贫（监测）户14户60人。	新增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营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6.社会捐赠资金	7.银行贷款资金	8.自筹												
443	2024年乾佑街办车家河村村容村貌提升项目	修缮破损路面及路沿1200米，改善提升院落环境38处，改善村容村貌。	乾佑街办	车家河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王学军	100	100	100										巩固提升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380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提升基础设施建设，改善群众生活条件。	建成后资产权属归属地村委会，由村级进行日常维护管理。有效改善村庄整体环境，提升村级文明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基础设施建设，改善群众生产生活条件。					
444	2024年乾佑街办什家湾村村容村貌提升项目	修缮破损路面及路沿1500米，提升院落环境18处，改善村容村貌。	乾佑街办	什家湾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张正敏	100	100	100										巩固提升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320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提升基础设施建设，改善群众生活条件。	建成后资产权属归属地村委会，由村级进行日常维护管理。有效改善村庄整体环境，提升村级文明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基础设施建设，改善群众生产生活条件。					
445	2024年乾佑街办车家河村环境整治项目	清理残垣断壁4处，清理清运杂物、垃圾10吨，清理河道5公里，改善村容村貌。	乾佑街办	车家河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王学军	10	10	10										巩固提升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270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提升基础设施建设，改善群众生活条件。	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权属归属地村委会，由村级进行日常维护管理。有效改善村庄整体环境，提升村级文明程度，基础设施建设，改善群众生产生活条件。					
446	2024年乾佑街办什家湾村和美乡村建设项目	巷道硬化800米，修缮破损路面及路沿500米，提升院落12处，改善村容村貌。	乾佑街办	什家湾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张正敏	150	150	150										巩固提升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380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提升基础设施建设，改善群众生活条件。	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权属归属地村委会，由村级进行日常维护管理。有效改善村庄整体环境，提升村级文明程度，基础设施建设，改善群众生产生活条件。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济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6.社会捐赠资金	7.银行贷款资金	8.自筹												
447	2024年乾佑街办什家湾村环境整治项目	清理和拆除残垣断壁11处，清理清运杂物、垃圾25吨，清理河道4公里，改善村容村貌。	乾佑街办	什家湾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张正敏	20	20	20										巩固提升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380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提升基础设施建设，改善群众生活条件。	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权属归属地村委会，由村级进行日常维护管理。有效改善村庄整体环境，提升村级文明程度，基础设施建设，改善群众生产生活条件。					
448	2024年乾佑街办马房子村巷道硬化及排污项目	四组、五组巷道硬化650米，铺设排污管道1000米	乾佑街办	马房子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汪绍华	40	40	40										巩固提升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36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提升基础设施建设，改善群众生活条件。	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权属归属地村委会，由村级进行日常维护管理。有效改善村庄整体环境，提升村级文明程度，基础设施建设，改善群众生产生活条件。					
449	2024年乾佑街办石镇社区环境提升项目	东升小区至小五华山路段区域长2500米地方进行环境整治，栽种塔柏1000棵，银杏200棵，冬青300棵。	乾佑街办	石镇社区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刘玉祥	15	15	15										巩固提升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320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提升基础设施建设，改善群众生活条件。	建成后资产权属归属地村委会，由村级进行日常维护管理。有效改善村庄整体环境，提升村级文明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基础设施建设，改善群众生产生活条件。					
450	2024年乾佑街办石镇社区村容村貌提升项目	清理和拆除残垣断壁12处，清理清运杂物、垃圾35吨，清理河道4公里，改善村容村貌。	乾佑街办	石镇社区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刘玉祥	10	10	10										巩固提升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320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提升基础设施建设，改善群众生活条件。	建成后资产权属归属地村委会，由村级进行日常维护管理。有效改善村庄整体环境，提升村级文明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基础设施建设，改善群众生产生活条件。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济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6.社会捐赠资金	7.银行贷款资金	8.自筹												
451	2024年乾佑街办石镇社区巷道硬化及排污提升项目	硬化巷道1200米，宽3米，厚15公分，铺设排污管道800米。	乾佑街办	石镇社区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刘玉祥	50	50	50											巩固提升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680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提升基础设施建设，改善群众生活条件。	建成后资产权属归属地村委会，由村级进行日常维护管理。有效改善村庄整体环境，提升村级文明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基础设施建设，改善群众生产生活条件。				
452	2024年乾佑街办梨园村巷道硬化项目	硬化巷道1000米，宽3米，厚15公分。	乾佑街办	梨园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张烈国	15	15	15											巩固提升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360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提升基础设施建设，改善群众生活条件。	建成后资产权属归属地村委会，由村级进行日常维护管理。有效改善村庄整体环境，提升村级文明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基础设施建设，改善群众生产生活条件。				
453	2024年瓦房口镇金台村人居环境改善项目	新修硬化金台村一组9户巷道长150米，新修宽4米，硬化宽3.5米，厚0.15米。	瓦房口镇	金台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宋奇益	20	20		20										巩固提升项目	是	是	否	否	否	32	土地流转/就业务工	1.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权属归属地村委会，由村级进行日常维护管理。2.通过排污管道的新建，提升9户21人(其中脱贫户6户15人)生活环境，方便群众生产生活，提高生活质量。3.带动务工：受益户8户11人，其中脱贫(监测)户3户3人。				
454	2024年瓦房口镇金星村沿路辖区环境提升改造项目	拆除曹瓦路沿途道路修建残垣断壁、环境卫生整治	瓦房口镇	金星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熊泉	20	20		20										巩固提升项目	是	是	否	否	否	115	带动生产、就业务工	1、该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权属归村集体，由村级道理清理维护人员进行日常维护管理，改善村容村貌。2、通过对沿村辖区内一组、二组、三组、五组道路环境卫生的提升，45户115人(其中脱贫户15户32人)生活环境，方便群众生产生活，提高生活质量。3.带动务工：受益户7户8人，其中脱贫(监测)户3户3人。				
455	2024年瓦房口镇街垣社区环境整治项目	新修18户房前屋后排水渠200米，清运生产生活垃圾21吨。	瓦房口镇	街垣社区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李莉	20	20		20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否	否	是	否	32	就业务工/带动生产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公益性资产，归街垣社区居委会所有。2.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务工等方式，吸纳已脱贫户和农户参与劳动，带动当地农户不低于10户32人。提升美化宜居环境，提升生活质量。3.带动务工：受益户10户18人，其中脱贫(监测)户5户6人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济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6.社会捐赠资金	7.银行贷款资金										
456	2024年瓦房口镇马家台村人居环境改善提升项目	拆除曹瓦路沿途道路修建残垣断壁200平米、环境卫生整治清运生产生活垃圾21吨	瓦房口镇	马家台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左极明	20	20		20										巩固提升项目	是	是	否	否	否	65	支持环境整治、带动务工	1.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2.通过人居环境改善提升,提升20户65人(其中脱贫户25户82人)生活环境,方便群众生产生活,提高生活质量。3.带动务工:受益户8户10人,其中脱贫(监测)户2户2人。	
457	2024年瓦房口镇颜家庄村人居环境改善提升项目	拆除道路沿途道路修建残垣断壁300平米、环境卫生整治清运生产生活垃圾15吨	瓦房口镇	颜家庄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颜欢	20	20		20										巩固提升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65	支持环境整治、带动务工	1.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2.通过人居环境改善提升,提升20户65人(其中脱贫户25户82人)生活环境,方便群众生产生活,提高生活质量。3.带动务工:受益户8户10人,其中脱贫(监测)户2户2人。	
458	2024年营盘镇两河村环境整治项目	清理交通道路沿线居民乱堆乱放杂物2千立方米,清理乱搭乱建建筑物5个,河道清理2公里。	营盘镇	两河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邓坤龙	10	10	10											巩固提升项目	是	是	否	否	否	30	通过项目建设,带动农户务工,提升农户居住环境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2.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10户30人(其中脱贫户5户14人):(1)集体分红受益6户18人,其中脱贫(监测)户4户12人;(2)带动务工:受益4户12人,其中脱贫户4户12人;	
459	2024年营盘镇营镇社区环境整治项目	清理交通道路沿线居民乱堆乱放杂物5千立方米,清理乱搭乱建建筑物15个,河道清理5公里。	营盘镇	营镇社区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房春华	30	30	30											巩固提升项目	是	是	否	否	否	112	通过项目建设,带动农户务工,提升农户居住环境	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经营性资产,归村委会所有,由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由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实施以带动生产和受益分红方式受益总人口50户112人(其中脱贫户50户112人)(1)集体分红受益50户112人,其中脱贫(监测)户50户112人;(2)带动生产:受益14户32人,其中脱贫(监测)户6户12人;	
460	2024年营盘镇药王堂村村容村貌提升项目	修建排污管道1000米,巷道硬化800米,水毁河堤修复50米,安装路灯10盏。	营盘镇	药王堂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毛隆斌	50	50	50											巩固提升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100	就业务工	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权属归属地社区,由村级进行日常维护管理。通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改善了60户100人群众生产生活条件村容村貌提升,带动乡村旅游发展。	
461	2024年营盘镇朱家湾村村容村貌建设项目	安装路灯180盏,新建垃圾池10个,修复水毁河堤500米,修建排污管道2000米。	营盘镇	朱家湾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毛家锋	140	140	140											巩固提升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110	就业务工	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权属归所在村委会,由村级进行日常维护管理。通过实施该项目,改善60户110人生产生活条件问题。	
462	2024年营盘镇北河村环境整治项目	清理主干道路杂物20公里,4千立方米,清理乱搭乱建5个。	营盘镇	北河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吴祥财	15	15	15											巩固提升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26	通过项目建设,带动农户务工,提升农户居住环境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2.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8户26人(其中脱贫户4户12人):(1)带动务工:受益3户12人,其中脱贫户2户6人;(2)土地流转:受益5户14人,其中脱贫(监测)户2户6人;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济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6.社会捐赠资金	7.银行贷款资金	8.自筹										
463	2024年营盘镇曹店村环境整治项目	清理主干道杂物20公里，4千立方米，清理乱搭乱建5个，河道治理500米。	营盘镇	曹店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潘文姣	20	20	20														27	通过项目建设，带动农户务工，提升农户居住环境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生产经营性资产，归集体经济所有，由监委会负责监督管理。 2.该项目由村集体经济实施或运营；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资产分红，受益分红等方式实现增收；利益联结主体参与模式：“合作社+农户”完成建设 3.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8户27人(其中脱贫户4户12人)：(1)带动务工：受益3户13人，其中脱贫户2户6人；(2)土地流转：受益5户14人，其中脱贫(监测)户2户6人；					
464	2024年乾佑街办北关社区村容村貌提升项目	硬化巷道300米，修缮破损路面及路沿800米，提升院落环境18处，改善村容村貌。	乾佑街办	北关社区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卢功明	30	30	30														340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提升基础设施建设，改善群众生活条件。	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权属归属地村委会，由村级进行日常维护管理。有效改善村庄整体环境，提升村级文明程度，基础设施建设，改善群众生产生活条件。					
465	2024年杏坪镇杏坪社区和美乡村提升项目	围绕和美乡村建设，2000米，470户农户聚集区域，建设小型排污管网2000米、巷道硬化1.5公里、新装路灯290盏等功能性项目，辖区环境综合提升	杏坪镇	杏坪社区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詹诗意	200	200		52													1350	通过项目建设，带动农户务工，提升农户居住环境	1.该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建成后产权归属杏坪社区，由杏坪社区村委会监督管理。2.①项目实施主体为居委会，②通过就业务工和带动生产助力乡村振兴③“合作社+农户”等，完成建设内容；3.可促进450户生活环境提升。	新增项目				
466	2024年杏坪镇中台村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项目	扩建茶园100亩。新建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库100立方米，购买制冷压缩机一台，用于存储茶叶等农特产品，引进废旧菌包加工设备生产线一条。	杏坪镇	中台村	2024年	县农业农村局	刘久明	200	200	200														108	产业发展/就业务工	1.该项目由集体经济自主运营，形成资产属于经营性资产，归中台集体经济所有，由杏坪镇人民政府负责监督； 2.按照确权形成的经营性资产的财政投资额度同期银行基准存款利率获得收益，其中30%分红，70%用于壮大村集体。 3.通过劳务带动、收益分红方式带动25户108人增收重点用于脱贫(监测)；受益方式：(1)就业务工带动带动20户78人，其中脱贫户7户20人，(2)收益分红5户17人，其中脱贫户5户17人	新增项目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济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6.社会捐赠资金	7.银行贷款资金	8.自筹																
4. 公共照明设施								165	165		165																										
470	2024年营盘镇曹店村路灯建设项目	新安装路灯100盏，解决沿路及集中院落设施	营盘镇	曹店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潘文姣	20	20		20															46	带动生产就业务工	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权属归属地村，由村委会进行日常维护管理。通过改善村容村貌，提升人居环境和村级文明程度，改善46户居民夜间出行条件和生活环境。									
471	2024年营盘镇朱家湾村路灯建设项目	新安装路灯100盏，解决沿路及集中院落设施	营盘镇	朱家湾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毛家锋	20	20		20															30	带动生产就业务工	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权属归属地村，由村委会进行日常维护管理。通过改善村容村貌，提升人居环境和村级文明程度，改善30户居民夜间出行条件和生活环境。									
472	2024年两河村路灯建设项目	三个村民小组沿路新增100盏，解决沿路及集中院落设施	营盘镇	两河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邓坤龙	20	20		20															25	带动生产就业务工	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权属归属地村，由村委会进行日常维护管理。通过改善村容村貌，提升人居环境和村级文明程度，改善25户居民夜间出行条件和生活环境。									
473	2024年营盘镇秦丰村路灯建设项目	新安装路灯100盏，解决沿路及集中院落设施	营盘镇	秦丰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周安锋	20	20		20															30	带动生产就业务工	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权属归属地村，由村委会进行日常维护管理。通过改善村容村貌，提升人居环境和村级文明程度，改善30户居民夜间出行条件和生活环境。									
474	2024年营盘镇药王堂村路灯建设项目	新安装路灯120盏，解决沿路及集中院落照明问题	营盘镇	药王堂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毛隆斌	24	24		24															32	带动生产就业务工	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权属归属地村，由村委会进行日常维护管理。通过改善村容村貌，提升人居环境和村级文明程度，改善32户居民夜间出行条件和生活环境。									
475	2024年营盘镇营镇社区路灯项目	营镇社区三组70盏、一组老街30盏	营盘镇	营镇社区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房本强	20	20		20															28	带动生产就业务工	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权属归属地村，由村委会进行日常维护管理。通过改善村容村貌，提升人居环境和村级文明程度，改善28户居民夜间出行条件和生活环境。									
476	2024年红岩寺镇闫坪村一组至四组道路亮化项目	安装一组至四组路灯273盏。	红岩寺镇	闫坪村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邓峰	41	41		41															1116	通过劳务带动群众增收。通过基础设施建设和方便群众出行。	1. 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公益性资产，归闫坪村村委会所有，由红岩寺镇人民政府负责监督管理。 2. 该项目由闫坪村村委会实施；通过就业务工等方式，完成安装一组至四组路灯256盏。 3. 受益方式，受益总人口367户1116人 (1) 带动务工：受益户21户33人，其中脱贫(监测)户6户18人。									
5. 开展县乡村公共服务一体化示范创建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规划年度	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项目归属	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是否到户项目	是否劳动密集型产业	是否有新型经济主体带动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预计受益人数	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办	村/社区				其中：财政衔接资金					其中：除财政衔接资金外的资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其他财政资金	2.地方债务资金	3.易地扶贫搬迁资金	4.定点扶贫资金	5.东西部协作资金											6.社会捐赠资金	7.银行贷款资金	8.自筹								
483	2024年度柞水县留守关爱服务	关爱留守老人、儿童、妇女补助、孤儿救助25人	9个镇办	相关村、社区	2024年	县民政局	夏先平	44.688							44.688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25	应救尽救	应救尽救					
5.接受临时救助								527.75							527.75																					应救尽救			
484	2024年度柞水县临时救助	对遭遇突发事件，或者其他特殊原因导致基本生活陷入困境，而其他社会救助无法覆盖或者救助之后基本生活仍然有困难的4498人给予的一次性救助。	9个镇办	82个村、社区	2024年	县民政局	夏先平	527.75							527.75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4498	应救尽救	应救尽救					
6. 防贫保险																																							
<b>六、乡村治理和精神文明建设</b>																																							
<b>(一) 乡村建设</b>																																							
1. 开展乡村治理示范创建																																							
2. 推进“积分制”“清单式”等管理方式																																							
<b>(二) 精神文明建设</b>																																							
1. 培养“四有”新时代农民																																							
2. 移风易俗																																							
3. 科技文化卫生“三下乡”																																							
4. 农村文化体育项目																																							
<b>七、项目管理费</b>								275	275	105	20				150																								
<b>项目管理费</b>								275	275	105	20				150																								
485	2024年柞水县项目管理费	用于规划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项目评估、实地考察、检查验收、成果宣传、档案管理、项目公告公示、报账管理、招标采购、项目监理、绩效考评、购买第三方服务等方面的费用，以及发生的印刷费、培训费、评审费等。			2024年	县乡村振兴局	徐梁	275	275	105	20				150											巩固提升项目	是	否	否	否	否						规范项目资金管理，提高项目管理质量		
<b>八、其他</b>																																							
1. 少数民族特色村寨建设项目																																							
2. 困难群众饮用低茶氟茶																																							